

梁任公近著  
第一輯 中卷

商務印書館印行



行 發 館 書 印 務 商

中國佛學史卷上

● 新會 梁 啓 超 著

在印刷中不日出版

梁任公先生所著中國學術史凡五種。清代學術概論其第五種也。餘四種擬於本年內完成。現已脫稿付印者。為第三種中國佛學史之上卷。凡十萬言。分五大章。言佛教源流。至為詳晰。學界諸君。當以先觀為快也。其目錄如下。

- ▲ 第一章 印度佛教小史
- ▲ 第二章 中國佛教沿革與衰說略
- ▲ 第三章 佛教與西域
- ▲ 第四章 中國印度交通
- ▲ 第五章 翻譯事業

元又(559)

Recent Collected Writings  
of Liang Ch'i-Ch'ao  
The Commercial Press, Limited  
All rights reserved

中華民國十二年六月初版  
十五年九月三

(梁任公近著第一輯)

(中卷定價大洋壹元)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著作兼  
發行者  
新會 梁 啓 超

印刷者  
上海北河南路北首復山路  
商務印書館

總發行所  
上海棋盤街中市  
商務印書館

分售處  
商務印書分館  
北京天津保定奉天吉林龍江  
濟南太原開封鄭州西安南京  
杭州蘭谿安慶蕪湖南昌漢口

長沙常德衡州成都重慶瀘縣  
福州廣州潮州香港梧州雲南  
貴陽 張家口 新加坡  
發此書有著作權翻印必究

## 敘

民國九年春，歸自歐洲，重理舊業。除在清華南開諸校擔任功課及在各地巡回講演外，以全力從事著述。已印布者，有『清代學術概論』約五萬言，『墨子學案』約六萬言，『墨經校釋』約四萬言，『中國歷史研究法』約十萬言，『大乘起信論考證』約三萬言。又三次所輯『講演集』約共十餘萬言。其餘未成或待改之稿，有『中國韻文裏頭所表示的情感』約五萬言，『國文教學法』約三萬言，『孔子學案』約四萬言。又『國學小史稿』及『中國佛教史稿』全部棄卻者各約四萬言。其餘曾經登載各日報及雜誌之文，約三十餘萬言，輒輯爲此編。都合不滿百萬言。兩年有半之精力，盡在是矣。本編殊蕪雜不足齒錄。過而存之，藉覘異時學力之進退云爾。上卷卽『歐遊心影錄』之一部分，彼書旣中輟，錄其可存者分別標題凡八篇。中卷專爲研究佛典之著作，內中有『中國佛教史』之一部分，都凡十二篇。下卷研究國史及其他國學之著作及政治

問題諸論文與夫無可歸類者凡二十七篇，與三次所編講演集無一從同焉。十一年雙十節編定。啓超記。



# 梁任公近著第一輯

## 上卷目錄

歐遊中之一般觀察及一般感想

上篇 大戰前後之歐洲

- 一 楔子
- 二 人類歷史的轉捩
- 三 國際上隱患
- 四 各國生計及財政破產
- 五 社會革命暗潮
- 六 學說影響一斑
- 七 科學萬能之夢
- 八 文學的反射
- 九 思想之矛盾與悲觀



梁任公近著第一輯 目錄

十 新文明再造之前途

十一 物質的再造及歐局現勢

下篇 中國人之自覺

一 世界主義的國家

二 中國不亡

三 階級政治與全民政治

四 着急不得

五 盡性主義

六 思想解放

七 徹底

八 組織能力及法治精神

九 憲法上兩要點

十 自治



十一 社會主義商權

十二 國民運動

十三 中國人對於世界文明之大責任

## 歐行途中

一 北京上海

二 南洋所感

三 舟中雜詩

## 倫敦初旅

一 戰後霧中之倫敦

二 威士敏士達寺

三 一九一九年英國總選舉前政界情形

四 總選舉後之新國會

五 下議院旁聽



六 巴力門逸話

巴黎和會鳥瞰

一 和會主體及其他新造國

二 和會會議的種類

三 和會中重要人物

四 和會議題

五 和會瑣記

西歐戰場形勢及戰局概觀

一 提綱

二 開戰及馬侖之役

三 凡爾登之役及其後

四 最後之決勝

五 法國失敗之原因

## 戰地及亞洛二州紀行

一 首途

二 凡爾登

三 亞爾莎士洛林兩州

四 萊因河右岸聯軍駐防地

## 國際聯盟評論

一 導言

二 聯盟規約成立之經過

三 聯盟規約要點略評

1 組織聯盟之主體

2 聯盟之機關

3 限制軍備問題

4 防止戰爭的方法及對於背盟國的制裁

5 聯盟與局部的國際協定及宣言

6 聯盟與條約

7 聯盟與委任統治

8 聯盟與海洋自由

### 國際勞工規約評論

一 國際勞工規約之來歷

二 勞工規約要點略評

## 中卷目錄

佛教之初輸入

千五百年前之中國留學生

翻譯文學與佛典

一 佛教輸入以前之古代翻譯文學

二 佛典翻譯界之代表人物



三 翻譯所據原本及譯場組織

四 翻譯文體之討論

五 譯學進步之影

六 翻譯文學之影響於一般文學

## 佛教與西域

## 佛典之翻譯

## 讀異部宗輪論述記

一 本論之價值及傳譯源流

二 二十部之敘述

三 考證及批評

## 說四阿含

一 阿含與『五百結集』

二 阿含在彼土之傳授

梁任公近著第一輯 目錄

梁任公近著第一輯 目錄

三 阿含傳譯源流

四 阿含研究之必要及其方法

說六足發智

一 說名稱及傳譯淵源

二 說六足

三 說發智

說大毗婆沙

一 大毗婆沙之結集

二 大毗婆沙內容略說

三 大毗婆沙之傳譯

四 毗婆沙研究復活之希望

讀修行道地經

那先比丘經書後

大乘起信論考證序

下卷目錄

老子哲學

中國歷史上民族之研究

從發音上研究中國文字之源

中學國史教本改造案並目錄

自由講座制之教育

清代學術概論序

第二序

墨子學案序

第二序

墨子年代考

梁任公近著第一輯 目錄



墨經校釋序

讀墨經餘記

復胡適之書論墨經

歐洲文藝復興史序

中國歷史研究法序

孟祿講演集序

歷史上中華民國事業之成敗及今後革進之機運

五十年中國進化概論

政治運動之意義及價值

對於北京國民裁兵運動大會的感想

復張東蓀書論社會主義運動

主張國民動議制憲之理由

國民自衛之第一義

與吳子玉書

對於日本提案第三條之批評

哀告議員

時事新報五千號紀念辭

# 梁任公近著第一輯中卷十二篇篇名如下

佛教之初輸入·····	一
千五百年前之中國留學生·····	二五
翻譯文學與佛典·····	八一
佛教與西域·····	一三五
佛典之翻譯·····	一五五
讀異部宗輪論述記·····	一五五
說四阿含·····	一六九
說六足發智·····	二〇一
說大毗婆沙·····	二一三
讀修行道地經·····	二二七



梁任公近著第一輯 中卷

二

那先比丘經書後……………二四一

大乘起信論考證序……………二四五

## 佛教之初輸入

外來之佛教，曷爲而能輸入中國且爲中國所大歡迎耶？輸入以後，曷爲能自成中國的佛教耶？此答案非求根柢於歷史焉不可也。

今吾所首欲討論者，第一爲佛教最初輸入年代之問題；第二爲最初輸入地之問題。

『漢明帝時，始有佛法』。（韓愈諫迎佛骨表語）此二語殆成爲二千年來公認之

史實。吾人心目中，總以爲後漢一代，佛教已粲然可觀。乃參稽考證，而殊覺其不然。（說詳下）後漢書西域傳論云：『至於佛道神化，興自身毒；而

二漢方志，莫有稱焉。……騫超無聞者，豈其道閉往運，數開叔葉乎？

據此足證兩漢時人，鮮知有佛。官書地志一無所載。學者立言，絕未稱引。王充者，後漢學者中學識最賅博而最富於批評精神之人也。其所著論衡

，對於當時社會流行之思想，無一不加以批判矯正。獨於佛教，未嘗一字論列，此即當時此教未行一有力之反證。故語佛教之初紀元，自當以漢末桓靈以後爲斷，但前此史蹟，於此間消息，固亦有可窺一二者。

其一：朱士行經錄稱『秦始皇時，西域沙門室利防等十八人，費佛經來

咸陽，始皇投之於獄』。（歷代三寶記卷一引）此經錄本不甚可信；此種斷片且

傳疑的史實，似無徵引之價值。但最當注意者，秦始皇實與阿育王同

時。（秦始皇西紀前二四三——二一七）阿育派遺宣教師二百五十六

人於各地，其派在亞洲者，北至俄屬土耳其斯坦，南至緬甸，俱有確

證。且當時中印海路交通似已開，（法人拉伯克里考據此事頗詳）然則育王所遣高

僧，或有至中國者，其事非不可能。（佛門掌故，稱育王起四萬八

誕，然或是育王與中國）（千塔，其二在中國。此雖荒

有關係之一種暗示。但藉曰有之，然既與當時被坑之儒同一命運，則可謂與我思想界沒交涉也。

其二：魚豢魏略西戎傳云：「漢哀帝元壽元年，博士弟子秦景憲從大月氏王使伊存口受浮屠經」（三國志裴注引。魏書釋老志祖述其說。）此事在歷史上雖爲孤證；然其時大月氏王丘就卻，正征服罽賓；而罽賓實當時佛教極盛之地。則月氏使臣對於佛教有信仰，而我青年學子之懷抱新思想者，從而問業，亦意中事。但既無著述，亦無傳授，則影響固不及於思想界耳。

其三：後漢書楚王英傳云：「英晚節更喜黃老學，爲浮屠齋戒祭祀。永平八年，詔令天下死罪皆入縑。英……奉送縑帛贖愆。……詔報曰：『楚王誦黃老之微言，尙浮屠之仁慈。潔齋三月，與神爲誓。何嫌何疑，當有悔吝？其還贖以助「伊蒲塞」（即優婆塞）「桑門」（即沙門）之盛饌！因以班示諸國』。此爲正史中最古最真之佛教掌故。中國人信仰佛教見於載籍者，自當以英爲首。然以帝子之尊（英爲光武子）而服其教，

則在社會中先已植有相當之根柢可知。故教義輸入，不得不溯源於西漢之季也。

其四：後漢書襄楷傳載桓帝延熹七年楷上疏云：『聞宮中立黃老浮屠之祠』。此語見諸奏牘，必爲事實無疑。帝王奉佛，蓋自此始。此蓋在永平百年後矣。

漢明之永平求法說，大略謂明帝感夢金人，遣使西域；費還經像，創立寺宇。今藏中四十二章經，卽當時所譯；魏晉後之洛陽白馬寺，卽當時所建。甚者演爲釋道兩教競技劇譚，謂佛教緣此盛弘京邑。雖然，試稍用嚴正的史識一繩之，則茲事乃支離不可究詰。蓋當時西域交通正中絕，使節往返，爲事實上所不可能。卽茲一端，則此段史蹟，已根本不能成立。其所宗據之四十二章經，察其文體，案諸經錄，皆可斷爲兩晉間人作，絕非漢時所有。至於各書關於茲事所紀載，其年月；其所遣之人；所歷之地。

；所·作·之·事·；無·一·從·同·，而·矛·盾·罅·漏·隨·處·發·現·。故·以·吾·之·武·斷·，直·謂·漢·明·求·法·事·，全·屬·虛·構·。其·源·蓋·起·於·晉·後·釋·道·鬪·爭·；道·家·捏·造·謾·言·，欲·證·成·佛·教·之·晚·出·。釋·家·旋·采·彼·說·，展·轉·附·會·，謀·張·吾·軍·。兩·造·皆·鄉·曲·不·學·之·人·，盲·盲·相·引·，其·先·後·塗·附·之·跡·，歷·然·可·尋·。治·佛·學·史·者·，須·先·將·此·段·偽·掌·故·根·本·祓·除·，庶·以·察·思·想·進·展·之·路·不·致·歧·謬·也·。

### (附錄一) 漢明求法說辯偽

漢明求法說，最初見者爲西晉王浮之老子化胡經。王浮蓋一妖妄道士，造爲老子出關西度流沙之說，指彼佛陀爲老子弟子者也。其書經六朝唐數次禁燬，稍有識者皆知其妄，獨所造漢明求法說，反由佛教徒爲之傳播，洵一怪事也，其述此事概略云：

「永平七年甲子，星晝現於西方，明帝夢神人。因傳毅之對，知爲胡王太子成佛之瑞應，卽遣張騫等經三十六國至舍衛。值佛已涅槃，乃寫其經，以永平十八年歸」。

此種記載之荒謬，一望而知者，莫如張騫姓名。蓋以二百年前之人物，插入此劇本中，其固陋太可憐矣。但尤有極強之反證，爲世人所罕注意者，則西域交通之歷史也。考後漢書



西域傳云：

「王莽篡位，貶易王侯，由是西域怨叛，與中國遂絕，並復役屬匈奴。……永平中，北虜乃脅諸國共寇河西郡縣，城門晝閉。十六年，明帝乃命將帥北征，……遂通西域。……西域自絕六十五載，乃復通焉。」

此紀西域通絕年歲，謹嚴詳明。永平七年，正西域受脅匈奴構亂猖獗之時；下距十六年之復通且十歲，安能有遣使經三十六國入印度之時。其不學杜撰，正與攀引張騫同一愚謬耳。即此一反證，而漢明求法說，已根本推翻，無復成立之餘地。

然則王浮曷爲造此說耶？彼不外欲證成其佛陀爲老子後學之說，因佛經中言佛出世，成道，涅槃，皆有六種震動等瑞應，因謂恆星晝現，爲佛成道之象，強派佛陀爲漢明帝時人耳，故又言漢使至而佛已涅槃也。然則彼又曷爲必託諸明帝耶？則永平八年賜楚王英之詔書，爲其作偽取資之動機，殆可斷言，蓋此詔書，必爲當時佛教徒所最樂稱道，因此不知不覺間，將漢明帝與佛敎生出關係；偽造故實者，遂因而託之。殊不思彼詔書中，「浮屠」「伊蒲塞」「桑門」等新名詞已纍纍滿紙，豈待聞傳毅之對而始知世間有所謂佛耶？

其次踵述此說者，爲東晉初年石虎著作郎王度奏議，有「漢明感夢，初傳其道」二語。

〔見高僧傳卷十佛圖澄傳〕又次，則袁宏後漢紀（卷十）云：

「帝夢見金人，長大，頂有日月光，……而問其道，遂於中國圖其形像」。

其言皆極簡單，不過姑沿俗說而已。又次，則四十二章經記此事漸鋪張擴大矣。此記見梁僧佑出三藏記卷七，注云「未詳作者」。然四十二章經，實吳晉間人偽作，（詳下）其記又當在經後，殆出東晉無疑。記云：

「昔漢明皇帝夜夢見神人，……明日問羣臣，有通人傅毅對曰：臣聞天竺有得道者號曰佛，……殆將其神也。於是上悟，即遣使者張騫羽林郎將秦景博士弟子王遵等十二人，至大月氏國寫取佛經四十二章，在十四石函中」。

此記當注意者，則於「使者張騫」外，添出秦景王遵等十二人，又所寫經有四十二章之目，奉使之地，乃易印度爲月氏，殆作此記者較博雅，知張騫僅會到月氏，未到印度，故毅然矯正前失耶？秦景之名，蓋影射受經伊存之博士弟子秦景憲而漏卻一字，又誤記其官，而別造一博士弟子名王遵者。實則羽林郎將，漢家並無此官名也。

復次，踵此記而增飾之者，則牟子理惑論也。此論見弘明集卷一，舊題漢牟融撰，實則東晉劉宋間人偽作。（詳下）其敘此事，前半全同四十二章經記，惟改秦景官名爲羽林郎中耳。

。然此官亦非漢所有也。下半則內容更加擴大。其文云：

「……於大月支寫佛經四十二章，藏在蘭臺石室第十四間。時於洛陽城西雍門外，起立佛寺，於其壁畫千乘萬騎，繞塔三匝。……」

前記稱「寫取經在十四石函中」，似是指經在彼土藏以石函，至是則忽變爲蘭臺石室第十四間矣。前諸書只言迎取經像，至是則言立寺洛陽，且指其地點矣。復次，則梁僧祐出三藏集記（卷一）四十二章經條下云：

「……使者張騫，羽林郎中將秦景，……於月支國遇沙門竺摩騰譯寫此經，還洛陽，藏在蘭臺石室」。

此文與前異者，前書只言「寫取佛經」，至是則寫本變爲譯本，又於使節之外，忽添出一同來之竺摩騰，求法之成績，益增上矣。及梁慧皎作高僧傳時，「漢明求法」之傳說，又生變化。其攝摩騰傳云：

「漢永平中，遣郎中蔡愔博士弟子秦景等使往天竺尋訪佛法，愔等於彼遇見摩騰，要還漢地」。

竊思彼時佛徒歷史之學乃驟進，居然知張騫與明帝並不同時，急急抽換，乃杜撰出蔡愔

其人者以爲代。愔爲大使，不可無官也；卽以副使之官官之。又覺羽林中郎將爲武職，非求法使臣所宜也；則刪削顛之爲「郎中」。其尤淹博可佩者，居然更知歷年派充副使之秦景，其職業實爲博士弟子，亟爲之正名定分，而將隨員中冒充博士弟子之王遵革去。所惜者，秦博士向伊存受經時，上距永平已七十餘歲，垂老而遠行役，未免不情耳。然以較舊說，則已周密數倍。後此魏書釋老志歷代三寶記等，皆祖述之。遂成爲佛門鐵公案矣。高僧傳又云：

「騰所住處今雒陽城西雍門外白馬寺是也」。(攝摩騰傳)

「蔡愔至中天竺，時竺法蘭與摩騰共契遊化，遂相隨而來。會彼學徒留礙，蘭乃間行……達雒陽，與騰同止。……善漢言，譯十地斷結……四十二章等經五部」。(竺法蘭傳)

使臣歸國之結果，初但言齎還經像耳，第二步變爲立寺，第三步則寺有所在地點，第四步則並寺名而有之矣。初則言使臣獨歸，第二步添出一譯經之摩騰，第三步又添出一法蘭，第四步則法蘭譯經且多種矣。凡此皆作僞進化之跡，歷歷可尋者也。

漢法本內傳者，見唐道宣所撰廣弘明集卷一，注云：「未詳作者」。勘其事狀及文體，蓋出於元魏高齊釋道交闕最烈時。其述此事，益極荒誕。略言：

「蔡愔偕摩騰法蘭歸，道家積不能平。道士褚善信等六百九十人，以永平十四年正月一日，

抗表請比對。其月十五日，明帝集諸道士於白馬寺，使與騰蘭二人賽法。道經皆焚燼，騰等現種種神通，道士費叔才慚死；呂惠通等六百餘人出家，宮嬪等二百三十人，士庶千餘人出家。

嗚呼！作僞至此，歎觀止矣。信如法本內傳所說，則當時出家者已盈千累萬，而三百年後王度奏事，乃謂漢魏之制，除西域人外不許出家，此等語安能形諸奏牘？信如高僧傳所說，則摩騰法蘭已大興譯事，而下距安世高之來，垂百年間，無一新譯；佛徒之辱其宗，不亦甚耶？

綜以上所考證，吾敢斷言曰：漢明求法，乃一羌無故實之談。其始起於妖道之架誣，其後成於愚禿之附會，而習非成是，二千年竟未有人敢致疑焉。吾所以不能已於辯者，以非將此迷霧廓清，則佛教發展之階段，無由說明，而思想進化之公例破矣。其有舛失，願來哲匡之。

### （附錄二）四十二章經辯僞

藏中本經，標題云：「佛說四十二章經後漢迦葉摩騰同竺法蘭譯」。高僧傳云：「漢地見存諸經，唯此爲始」。此語蓋二千年來佛徒所公認。摩騰之姓，或作竺，或作攝，或作迦

葉。此經或云摩騰譯，或云法蘭譯，或云騰蘭同譯。兩人籍貫，或云月支，或云天竺。此皆枝末異說，未有從根本上致疑於其僞者。如吾前文所考證，漢明求法，既无無故實，騰蘭二人，皆子虛烏有，則此經託命之點，已根本動搖。然則此經果何時代何人所作乎？此問題向佛典目錄學中求之，或可解答一二也。

隋費長房歷代三寶記（省稱長房錄）本經條下云：

「舊錄云：『本是外國經抄，元出大部，撮要引俗，似此孝經十八章』。……」

此言此經性質最明瞭，蓋並非根據梵文原本比照翻譯，實撮取羣經精要，摹仿此土孝經老子，別撰成篇。質言之，則乃撰本而非譯本也。然則誰實撰之耶？吾以教理及文體衡之，則其撰人應具有下列三條件：（一）在大乘經典輸入以後而其人頗通大乘教理者。（二）深通老莊之學，懷抱調和釋道思想者。（三）文學優美者，故其人不能於漢代譯家中求之，只能向三國兩晉著作家中求之。

現存經錄最古者，爲梁僧祐之三藏集記。（省稱祐錄）四十二章經之著錄，即始於彼。原注云：

「舊錄云：『孝明皇帝四十二章』。安法師所撰錄，闕此經」。



安法師者即道安，其所撰錄，即所謂安錄是也。（今佚）此經既不著於安錄，則可斷言爲道安所未見。蓋安錄記載極博，雖疑僞之經，猶不闕遺，苟其見之，必當有所論列也。道安與苻堅同時，安既不見此經，則其出固當在東晉之中晚矣。但猶有一事當注意者，祐錄長房錄中所引「舊錄」，爲何人所撰？撰者在道安前抑在其後？若能得其出處，則四十二章之時代可以大明，因此又當牽涉及「經錄研究」。據長房以後諸書所引，有曹魏朱士行著漢錄，其書若真，則年代在安錄前。然以僧祐博極羣書，何以於此漢錄一無徵引？高僧傳道安傳云：「自漢魏迄晉經來稍多，而傳之人，名字弗說；後人追尋，莫測年代。安乃詮品新舊，撰爲經錄，衆經有據，實由其功」。

然則安以前並無著經錄之人？士行安錄之僞託蓋不待辯；而此所謂「舊錄」者斷非士行錄，更不待辯。然則道安以後僧祐以前之經錄共有幾種耶？據大唐內典錄所記，有東晉竺道祖衆經錄四卷；有東晉支敏度經論都錄一卷，別錄一卷；有蕭齊王宗經錄一卷，此所謂「舊錄」者，總不能出此三種以外。又考祐錄阿述達經大六向拜經兩條下引「舊錄」，長房錄所引文全同，而稱爲支錄；則凡僧祐所謂「舊錄」，殆即支敏度之經論都錄。若吾所推定不謬，則四十二章經之著錄實自支錄始矣。支敏度履歷，據內典錄云：「晉成帝時豫章沙門」。其

人蓋與道安同時；但安在北，而彼在南，然則此書或即其時南人所僞撰，故敏度見之而道安未見也。敏度又嘗將首楞嚴維摩詰兩經諸家舊譯，彙而抄之；其序見祐錄中。然則敏度蓋有抄經癖，所謂「撮要引俗」者，實其專長，或此經即出敏度手，亦未可知也。

尤有一點應注意者：長房錄於支謙條下，亦列有四十二章經。注云：

【第二出，與摩騰譯者小異，文義允正，辭句可觀。見別錄】。

此別錄即支敏度之衆經別錄（其他經錄，無以別名者）。然則度所編集，有兩本矣。此經理趣文筆，皆與支謙諸書，系統相近，指爲謙作，亦近情理。

要之此書必爲中國人作而非譯自印度，作者必爲南人而非北人；其年代，最早不過吳，最晚不過東晉。而其與漢明無關係，則可斷言也。

今當研究佛教初輸入地之問題：——向來史家，爲漢明求法所束縛，總以佛教先盛於北。謂自康僧會入吳，乃爲江南有佛教之始。（高僧傳卷一，其北方輸入所取途，則西域陸路也。以漢代與月支鬪竄交通之跡考之，吾固不敢謂此方面之灌輸，絕無影響。但舉要言之，則佛教之來，非由陸而

由海；其最初根據地，不在京洛而在江淮。漢武帝刻意欲從蜀滇通印度，卒歸失敗；然非久實已由海道通印度而不自知。蓋漢代黃支，即大唐西域記中西印度境之建志補羅國。（Kanchipura）時以廣東之徐聞合浦為海行起點，以彼土之已程不為終點，賈船轉相送致。（注一）自爾以來，天竺大秦貢獻，皆遵海道。（注二）凡此皆是證明兩漢時中印交通皆在海上。其與南方佛教之關係，蓋可思也。

（注一）漢書地理志云：「自日南障塞徐聞合浦（案皆今縣名）船行可五月，有都元國；又船行可四月，有邑盧沒國；又船行可二十餘日，有詛離國；步行可十餘日，有夫甘都盧國；自夫甘都盧船行可二月餘，有黃支國。……自武帝以來，皆獻見，有譯長。……蠻夷賈船，轉送致之。……平帝時，王莽厚遣黃支王令遣使送生犀牛。自黃支船行可八月到皮宗，船行可八月到日南象林界云。黃支之南有已程不國；漢之譯使，自此遠矣」。右所列國名，除黃支外，皆難確考其今地；大約皆在南洋羣島錫蘭及南印度境也。官書中紀其行程，則交通已頗頻繁，蓋可想見。考中國對外關係之沿革者，最當留意也。

(注二)後漢書西域傳天竺國條下云：「和帝時數遣使貢獻，後西域反畔，乃絕。桓帝延熹二年四年，頻從日南徼外來獻」。又大秦國條下云：「桓帝延熹九年，大秦王安敦遣使自日南徼外獻象牙犀角瑇瑁」。安敦即羅馬皇帝 Antony 也，此皆中國海通最古之史蹟。

楚王英奉佛，固屬個人信仰，然其受地方思想之薰染，蓋有不可誣者。我國南北思想兩系統，在先秦本極著明，北方孔墨之徒，雖陳義有異同，然其重現世貴實行則一。南方自楚先君鬻熊，相傳已有遺書，爲後世道家所祖。老莊籍貫，以當時論，固南人也。其治學則尙談玄，其論道則慕出世。戰國末大文學家屈原，其思想之表現於遠遊諸篇者，亦與老莊極相近。蓋江淮間學風與中原對峙，由來久矣。西漢初淮南王安，受封故楚；與其地學者蘇飛李尚輩講論，成淮南鴻烈解傳於今，集道家言之大成焉。然則在全國各地方各民族中，惟江淮人對於佛教最易感受，對於佛學最易了解，固其所也。中印交通樞紐，本在廣東；但其時粵人太蒙昧，未能任

此高尚教理之媒介。漢武平南粵後，大遷其人於江淮；（漢書南越傳）此後百數十年中，粵淮間交通當甚盛。故渡海移根之佛教，旋即播蒔於楚鄉，此事理之最順者。而楚王英奉佛，卽此種歷史事實最有力之暗示也。

尤有一事當注意者。後漢書陶謙傳稱：『丹陽（今鎮江）人笮融，在徐州

廣陵（今揚州）間，大起浮屠寺，上累金盤，下爲重樓。……作黃金塗像，……

……每浴佛輒多設飲飯，布席於路，其有就食及觀者且萬餘。融與曹操同時，其人爲南人，其所治地爲南土。其時佛塔之建造，佛像之雕塗，佛徒之供養，如此奢麗；此雖半由本人之迷信，然以歷史家眼光觀之，謂其不受社會環境幾分之示唆焉，不可得也。

楚王英前後之佛教，度不過極粗淺之迷信譚耳；於後此教宗之建設，不能謂有多關係。其真爲佛教理的輸入者，不得不首推安世高。世高爲譯經之第一人，其書傳於今者，真僞合計，尙三十餘種，其爲中國佛教開山

之祖，固無待言。舊說皆謂世高譯業在洛陽；然按諸高僧傳本傳，則世高在廣州在豫章在荊州在丹陽在會稽皆有遺跡，淮以北則無有。（注二）且爲高襄譯者；實臨淮人嚴佛調。（注三）以吾之武斷，竟欲謂高譯諸經，皆南方也。倘以上所推測不甚謬，則我國佛教，實先從南方得有根據，乃展轉傳播於北方，與舊籍所傳者，適得其反矣。

（注一）安世高傳記，幾純屬神話的性質，頗難悉認爲史料。卽其年代，非無可徵信，一通常之說，謂爲漢桓帝時入中國。然有謂晉時猶生存者，又有謂彼前身死於廣州，再世爲安息王太子重來中國者。高僧傳博采衆說，言世高曾兩到廣州；曾往廬山度邨亭廟神；曾在荊州城東南隅立白馬寺，曾在丹陽立瓦官寺；最後卒於會稽，其史蹟多詭誕；不可盡信。然以情理度之，世高蓋從海道來，在廣東登岸，經江西北上，而在江淮間最久。江左人士受其感化甚深，故到處有其神話也。世高原籍安息；（今波斯）時中印海運業；皆在安息人手。世高遵海來，最近於事實。

（注二）嚴佛調所襄譯事，或云安世高，或云安玄，然吾頗疑並無安玄其人者，或卽世高



之異名耳。

據上所述，則佛教實產育於老莊學派最發達之地；思想系統聯絡之跡，隱然可尋。故永平詔書，襄楷奏議，皆以黃老浮屠並舉，蓋當時實認佛教爲黃老之支與流裔也。其蔚爲大國，則自魏晉以後耳。

然則北方佛教，果以何時始發展耶？吾所揣測，則翻譯界第二座明星支婁迦讖，實其濫觴。讖以漢靈帝時至洛陽，各書記載，皆無異說。其襄譯者孟福張蓮，皆洛陽人，更足爲其譯業在北之鐵證。（看梁高僧傳本傳。）卽以翻譯文體論，安高略探意譯法，其文較華；支讖純採直譯法，其文極樸。讀高書，則與老莊學每起聯想，覺其易入；讀讖書，苦不易索解，但覺其非我所固有。吾於初期兩大譯家，覘我民族兩種氣分焉。

歐人分印度佛教爲北宗；北宗指迦濕彌羅健陀羅所傳者；南宗指錫蘭所傳者。因習聞中國佛教出西域，遂指爲北宗所衍。歐人此種分類，吾

本不以爲然。但卽如彼說，吾國亦兩宗兼承；海通傳南，陸通傳北，而南宗之來，且視北爲蚤焉。以現存譯本論，世高所譯，皆阿含中單品及上座部所傳禪定法，其與錫蘭之巴利藏經同一系統甚明。支讖所譯，皆華嚴般若寶積中單品，大乘最昌時那爛陀派所誦習也。故初期兩譯師實足爲兩宗代表也。顧吾於兩宗之說，素不心折；但藉此驗時代先後，明彼我思想之進之狀況而已。(注一)

(注一)漢明求法說雖不足信，但其所依附各事蹟，自必屬於初期傳說。因此轉可以證明佛教之自南而北。彼言明帝所夢爲「金人」，然以近世學者所考證；北印度佛像無塗金者。「金人」說殆因笮融造金像而起，此南印度案達羅派之雕塗也。又言蔡愔齋來之佛像爲「倚像」，倚像明屬西印度系統，若北方犍陀羅所造，則皆立像也。又言「西雍門外之佛寺，千乘萬騎，羣象繞塔」，此明屬西印南印之圖案也。以上區別，今世印度美術專家多能言之。吾因此益信漢魏間佛教，皆歐人所謂南宗也。

兩晉以降，南北皆大師輩出。（此指中國之南北，非印度之南北。）但衡大勢以相比較，北方佛教，多帶宗教的色彩；南方佛教，多帶哲學的色彩。北人信仰力堅，南人理解力强；北學尙專篤，南學尙調融。在在皆足以表風氣之殊；而各宗派之能紛呈其特色以光飾我思想史，亦未始不由此也。

佛教在漢代，雖漸得一部分人之信仰；然正式出家，猶爲功令所禁。

苻堅時著作郎王度奏云：『漢初傳其道，唯聽西域人得立寺都邑以奉其神；其漢人皆不得出家。魏承漢制，亦循前軌』。（梁高僧傳卷十）此與唐貞觀間許景教徒阿羅斯立大秦寺事同一律。蓋我國歷代相傳「懷柔遠人」不

易其俗」之政策也。至於本國人之信仰，則尙加以限制。歷代三寶記卷三年表中於魏甘露五年條下注云：『朱士行出家，漢地沙門之始』。甘露五年下距晉之篡魏僅四年耳。則謂此禁至晉始開焉可也。要之秦景憲爲中國人誦佛經之始；楚王英爲中國人祀佛之始；嚴佛調爲中國人襄譯佛經之始。

竿融爲中國人建塔造像之始；朱士行爲中國人出家之始。初期佛門掌故，信而有徵者，不出此矣。

最後尤有一事當置辯者，卽所謂牟子理惑論也。此書舊題漢牟融撰。若不謬者，則漢代佛教，可云已極光大，而本章所考證，皆爲多事，但吾終不信此書爲漢人著述，故未敢以此遽易吾說也。

### （附錄三）牟子理惑論辯僞

理惑論三十七章，全文見梁僧祐弘明集卷一。題漢牟融撰；附注云：「一名蒼梧太守牟子博傳」。隋書經籍志子部儒家類，有牟子二卷，注云：「後漢太尉牟融撰」；殆卽是書。融字子優，不字子博，後漢書有傳，其爲太尉，在明帝永平十二年；史不稱其有著書。本書稱「孝明皇帝云云」，其決非太尉融所撰，更不俟辯。卽謂漢未有同姓名者，然書中自序，稱「靈帝崩後，……牟子將母避世交趾。年二十六，歸蒼梧娶妻，太守謁請署吏」。則蒼梧平民非太守也。故僅就原書標題論，已支離不可究詰。序中又言竿融事，而文義不相屬。竊疑此書爲東晉劉宋間人僞作，初託諸竿融。或以竿字形近轉譌爲牟；或因竿融不得其死，傳此

書者欲別依託一有令譽之人。偶見後漢名融者有一牟太尉，又事熱心求法之明帝，與佛有緣，遂展轉嫁名於彼。此所推測，雖不敢必當，要之後漢初之牟融，決未嘗著理惑論；而後漢末並無牟融其人者，則可斷言也。

此書文體，一望而知爲兩晉六朝鄉曲人不善屬文者所作，漢賢決無此手筆，稍明文章流別者，自能辨之。其中更有數點，最足證明僞跡者：

(一)原文云：「僕嘗遊于閩之國，數與沙門道士相見」。考後漢書西域傳：「于闐自王敬矯命造亂被戕，桓帝不能討，自此與中國絕」。靈獻之交，中國人安得遊于閩。此必在朱士行西行求法以後，于闐交通盛開，作僞者乃有此言耳。

(二)原文云：「今沙門剃頭」；「今沙門既好酒漿，或畜妻子」。漢魏皆禁漢人不得出家，靈獻時安得有中國人爲沙門者？據此文所述僧徒風紀已極敗壞，必在石趙姚秦極力提倡舉世風靡之後，始有此現象耳。

(三)原書凡三十七章。自云：「吾覽佛經之要有三十七品，故法之焉」。佛經皆譯「章」爲「品」，作僞者乃竊取斯義。考「三十七品」之名，始見於維摩詰經之佛國品，乃四念處，四正勤，四如意足，五根，五力，七覺支，八正道之總名，亦名三十七法；非篇章之謂也。

作僞者耳，食誤用，殊爲可笑！抑可證其書出支謙羅什所譯維摩盛行之後矣。

(四)原文云：『世人學士，多譏毀佛法』。後漢人著述，亡佚雖多，其傳於今者亦不少，至如單篇零札，哀而錄之，可逾千篇。除襄楷奏議外，吾未見有一語及佛法者。王充論衡，專以批評爲業，亦未齒及。此實漢代士夫不知有佛學之明證，既無聞見，安有毀譽？此作僞者，道晉宋間情狀耳。

此書斷斷辨夷狄之教非不可用，此蓋在顧歡夷夏論出世前後，其他辨毀容，辨無後，皆東晉間三教辯爭之主要問題。而作此書之人，頗以調和三教爲職志，亦正屬彼時一部分之時代精神，故斷爲晉後僞書，當無大過。但理既膚淺，文復靡弱，其價值又出四十二章經下矣。

惟有一事足資旁證者，著書之地，託諸交趾。原序云：『時交趾差安，北方異人，咸來在焉』。此或爲漢末交趾佛教頗盛之一種暗示。蓋當時中印交通實以日南爲孔道也。



原

书

空

白

页

## 千五百年前之中國留學生

我。國。文。化。夙。以。保。守。的。單。調。的。聞。於。天。下。非。民。性。實。然。環。境。限。之。也。  
西。方。埃。及。希。臘。小。亞。細。亞。爲。文。化。三。大。發。源。地；有。地。中。海。以。爲。之。介。遂  
得。於。數。千。年。前。交。相。師。資。摩。盪。而。日。進。我。東。方。則。中。國。印。度。爲。文。化。兩。大。發。源  
地；而。天。乃。爲。之。闕。使。不。能。相。聞。問。印。度。西。通。雖。遠。然。波。斯。希。臘。尙。可。遞。相  
銜。接。未。爲。孤。也。我。國。東。南。皆。海。對。岸。爲。巨。古。未。關。之。美。洲。西。北。則。障。之。以  
連。山。湮。之。以。大。漠。處。吾。北。者。犬。羊。族。耳；無。一。物。足。以。裨。我。惟。蹂。躪。我。是  
務。獨。一。印。度。我。比。鄰。最。可。親。之。昆。弟。也。我。其。南。邁。耶？崑崙須彌，（喜馬拉耶）  
兩。重。障。壁。峻。極。於。天。我。其。西。度。耶？流。沙。千。里。層。冰。滿。山。嗚。呼！我。乃。數  
千。年。間。不。獲。與。世。界。所。謂。高。等。文。化。諸。民。族。得。一。度。之。晤。對。傷。哉！酷。哉！天  
之。畜。我。以。交。通。乃。至。此。極！吾。家。區。區。文。物。乃。不。過。吾。祖。宗。閉。戶。自。精。辛。勤。積

累而僅得之。記不云乎，『獨學而無友，則孤陋而寡聞』。彼西方之民，何修而多友：我乃並一而無之也。

環境能熏造性質，我民族受此種交通之酷遇，自然養成幾分保守的單調的氣習，固無庸諱言。然使一民族對於外來文化而無容納之可能性，則其族非久遂成爲「僵石化」，而決不足以順應生存於大地。疇昔西方之人，頗以此缺點代吾致疑懼。雖然，吾得有反證以明其決不然也。當秦漢以前與我接觸之他族，其文化皆下我數等；我對之誠不免貢高自慢。然吾族絕未嘗自滿以阻其向上；絕未嘗自是而不肯虛受人。魏晉以降，佛教輸入。賢智之士，憬然於六藝九流以外，尙有學問，而他人之所濬發，乃似過我。於是乎積年之「潛在本能」，忽爾觸發。留學印度，遂成爲一種「時代的運動」(Periodical Movement)。此種運動，前後垂五百年；其最熱烈之時期，亦亘兩世紀。運動主要人物，蓋百數，其爲失敗之犧牲者過半，

而運動之總結果，乃使我國文化，從物質上精神上皆起一種革命。非直我國史上一大事，實人類文明史上一大事也。

尤當注意者：本篇所記述，確爲留學運動，而非迷信運動。下列諸賢之遠適印度，其所以能熱誠貫注百折不回者，宗教感情之衝發，誠不失爲原因之一部分。然以比諸基督教徒之禮耶路撒冷，天方教徒之禮麥加，與夫蒙藏喇嘛之禮西天，其動機純爲異種。蓋佛教本貴解悟而賤迷信，其宗教乃建設於哲學的基礎之上，吾國古德之有崇高深刻之信仰者，常汲汲焉以求得「正知見」爲務。而初期輸入之佛典，皆從西域間接；或篇章不具，或傳譯失真。其重要浩博之名著，或僅聞其名，未覩其本。且東來僧侶，多二三等人物，非親炙彼土大師，末由抉疑開滯。以此種種原因，故法顯玄奘之流，冒萬險，歷百艱，非直接親求之於印度而不能卽安也。質而言之，則西行求法之動機，一以求精神上之安慰，一以求「學問慾」之滿足。

。惟其如此，故所產之結果，能大有造於思想界。而不然者，則三家村婦朝普陀，非不虔敬，而於文化何與焉？明乎此義，則知吾所謂「留學運動」，非誕辭矣。

求法高僧，其姓氏為吾人所耳熟者不過數輩；東西著述家所稱引，亦僅能舉二三十人。吾積數月之功，刻意搜討，所得乃逾百。以其為先民一大業，故備列其名表敬仰，次乃論次其事也。

### 西行求法古德表

姓名及籍貫	年代	事
朱士行 <small>穎川人</small>	魏高貴鄉公 甘露五年 (二六〇)	士行爲漢土沙門之始，亦爲西行求法之第一人。其西遊動機，因讀道行經覺文意隱質，諸未盡善。乃誓志捐身，遠求大本。遂在于闐得梵書正本九十章，遣弟子弗如檀送歸。後由竺叔蘭，無羅叉譯出，即今本放光般若經是也。士行遂終於于闐。見梁高僧傳卷四本傳。

畧

<p>竺法護 其先月支人 世居燉煌</p>	<p>晉武帝中 (二六五—二八九)</p>	<p>時寺廟圖像，雖崇京邑；而方等深經，蘊在葱外。護乃慨然發憤，志弘大道。遂至西域，遊歷諸國，通三十六種語言。獲賢劫法華光讚等梵經百五十六部，齎還中夏，沿途傳譯，終身不倦。見<u>梁高僧傳卷一</u>本傳。</p>
<p>慧進 籍無考</p>	<p>慧常 晉成帝咸和中 (三二七—三三四)</p>	<p>此三人僧傳皆無傳。惟道安著<u>合放光讚略解序</u>云：「會慧常，進行，慧辯等將如<u>天竺</u>，路經<u>涼州</u>」。知三人有結侶西遊事矣。又失名人著<u>首楞嚴後記</u>，稱：咸和三年涼州刺史張天錫譯<u>首楞嚴經</u>時，沙門慧常，進行在坐。可考見其西遊年代也。兩文俱見出<u>三藏集記</u>卷八。</p>
<p>于法蘭 高陽人</p>	<p>東晉穆帝中 (?) (三四五—三六一)</p>	<p>嘗愴然歎曰：「大法雖興，經道多闕，若一聞圓教，夕死可也」。乃遠適西域，欲求異聞，至<u>交州</u>遇疾，終於<u>象林</u>。事見<u>梁高僧傳卷四</u>本傳。其人卒於支道前，略推定為東晉穆帝時人。</p>

<p>支法領 籍無考</p>	<p>東晉孝武中 (?) (三七五— 三九六)</p>	<p>領爲慧遠弟子。奉遠命往尋衆經，踰越沙雪，曠歲方返。見梁高僧傳卷六遠傳。領在于闐得華嚴前分三萬六千偈。見同書卷二佛馱跋陀羅傳。又僧肇答劉遺民書云：「領公遠舉，乃是千載之津梁。於西域還，得方等新經二百餘部。」(梁高僧傳卷七僧肇傳引)綜此諸傳，知領此行成績甚優也。</p>
<p>法淨 籍無考</p>	<p>同上</p>	<p>與法領同受慧遠命出遊。見遠傳。</p>
<p>法顯 平陽武陽人</p>	<p>東晉安帝隆興三年往義熙十二年歸。前後凡</p>	<p>法顯與玄奘爲西行求法界前後兩大人，稍通佛門掌故者，皆能知之。梁高僧傳本傳云：「常慨經律舛闕，誓志尋求」。此爲顯出遊之動機。其在長安偕行者，有慧景，道整，慧應，慧達，慧嵬五人；在張掖後遇僧紹，智嚴，寶</p>

十五年。

(三九九)

四一六)

雲，慧簡，僧景五人；相約同遊。而或在中途折回，或分道行，或道死，或留印不歸。故歸國時子然僅一人耳。此爲顯同行之伴侶。其行程據佛國記所述：由燉煌渡沙河十七日至鄯善；(今縣)又十五日至焉犂；(今焉耆縣)由焉犂西南行，一月五日至于闐；(今縣)西行二十五日至子合；(今葉爾羌南)更南行四日至於麾；(今奇靈卡)更二十五日至竭叉；(今塔什庫爾干)計在今新疆省境內，共行百二十二日。從竭叉度葱嶺，行一月。順嶺西南行十五日，至烏菴；(今阿富汗國加非利斯坦省之班底)南下至宿訶多；(今地待考)東下五日至犍陀衛；(即健陀羅今干達馬克)南行四日至佛樓沙；(今白沙威爾)南度小雪山；(今阿富汗都城南之白瓦里山)更南下十日至跋那；(今哈爾奈)計在今阿富汗國境，共行三十三日。由跋那東行三日，渡新顯河(即印度河)至毗荼；(今克爾普爾)則



入印度境矣。自燉煌至毗茶，共費百五十九日；途中屢有勾留，故六年乃達中印度。留中印度三年，將返國，附海船適師子國，（今錫蘭島）在彼復留二年。由師子將附船返廣州，遇風漂泊九十日至一國名耶婆提；（今地待考）停五月，在彼易舟歸，八十餘日至長廣郡牢山（今青島）登陸。歸途計費三百三十餘日。此爲顯旅行之歷程。顯留印數年學梵語梵書。在中天竺得摩訶僧祇律，薩婆多律，雜阿毗曇心經，方等泥洹經；在師子國得彌沙塞律，長阿含，雜阿含及雜藏；皆漢土所無。躬自書寫齋歸，律藏及阿含之輸入，多賴其賜。此爲顯留學之成績。歸國後與佛馱跋陀羅同譯諸經論百餘萬言；又紀旅行中所見聞爲佛國記，（亦作法顯傳）至今治印度學者皆宗之，英法德文皆有譯本。此爲顯對於人類文化永久之貢獻。

<p>道 整</p> <p>洛陽清水人</p> <p>(?)</p>	<p>同上</p>	<p>據法顯傳：顯發長安時五人同行，整居其一。同行十人中安抵印境者惟整與顯耳。然整遂留印不復歸。</p> <p>(附考) 梁高僧傳卷一曇摩難提傳稱：「趙正晚年出家更名道整」。案趙正即趙文業，仕苻秦與道安同監譯事，最有功佛法。與法顯同遊之道整，當即其人。惟僧傳言其終於襄陽，佛國記言其終於印度，未知孰是。</p>
<p>智 嚴</p> <p>西涼州人</p>	<p>同上(?)</p>	<p>初與法顯同行至<u>犍犂</u>；因返高昌求行資，遂分道。後獨行至<u>罽賓</u>，留彼地十年，從佛馱先諮受禪法；敦請佛馱跋陀羅(即覺賢)東歸。參其譯事，始終相隨。晚年汎海重到<u>天竺</u>，卒於<u>罽賓</u>。事蹟具詳<u>梁高僧傳卷三本傳</u>。</p>
<p>智 羽</p> <p>智 遠</p> <p>籍無考</p>	<p>同上(?)</p>	<p>智嚴弟子。嚴第二次遊印時隨往。嚴卒，歸報；復返印。事見嚴傳。</p>

<p>寶 涼州人</p>	<p>雲 同上(?)</p>	<p>在張掖遇法顯與偕行，同至佛樓沙而別。據佛國記謂其先歸，據梁高僧傳卷三本傳，則雲嘗歷于闐，天竺諸國，徧學梵書，音字諳訓，悉皆備解。歸後在江左主持譯事。與智嚴同為覺賢高弟也。傳稱其遊履外國，別有記傳。今佚。</p>
<p>僧 籍無考</p>	<p>景 同上(?)</p>	<p>與法顯偕遊至佛樓沙，先歸。 (附考) 隋書經籍志有釋曇景外國傳五卷。疑即僧景所撰。今佚。</p>
<p>慧 籍無考</p>	<p>達 同上</p>	<p>與法顯，道整，寶雲等偕遊，至佛樓沙先歸。 (附考) 僧傳所記有慧應無慧達，是否一人，待考。</p>
<p>僧 籍無考</p>	<p>紹 同上</p>	<p>與法顯偕遊，至于闐。顯等西度葱嶺，經阿富汗入印；紹獨別去，隨胡人入罽賓。</p>
<p>慧 籍無考</p>	<p>景 同上</p>	<p>與法顯，道整偕遊，至小雪山，景凍死。</p>

<p>慧簡 籍無考</p>	<p>同上</p>	<p>與法顯等偕遊，至烏彞；偕智嚴返高昌求行資。其後是否仍與嚴偕，今無考。</p>
<p>沮渠京聲 涼州人</p>	<p>東晉安帝義熙中（？） （四〇五—四一八）</p>	<p>北涼主沮渠蒙遜之叔，封安陽侯。嘗度流沙至于闐；從天竺法師佛馱斯那學禪法，譯書甚多。事蹟附見梁高僧傳卷二曇無讖傳。</p>
<p>康法朗 中山人 同侶四人</p>	<p>東晉 （年分無考）</p>	<p>與同學四人發趾張掖，西過流沙。餘四人遂不復西行。朗更遊諸國，研尋經論；後還中山。見梁高僧傳卷四本傳。</p>
<p>慧觀 冀州人</p>	<p>東晉 （年分無考）</p>	<p>從蜀之西界，至南天竺。音譯詰訓，無不必曉。後還蔥廬山，俄入關從學羅什。見梁高僧傳卷七本傳及釋迦方志卷下。</p>

<p>曇 籍無考</p>	<p>道 籍無考</p>	<p>智 猛 雍州新豐人 同侶十五人</p>
<p>纂 同上</p>	<p>嵩 同上</p>	<p>姚秦弘始六年往，劉宋元嘉十四年歸。凡在外三十七年。 (四〇三—四二七)</p>
<p>與智猛同出同歸。</p>	<p>與智猛同行，至波淪國，道亡。</p>	<p>猛之出遊，在法顯後四年；蓋不相謀也。猛每聞外國道人說天竺有釋迦遺跡及方等衆經，於是始結同志十有五人出遊。歷流沙至于闐；西南行二千里，始登葱嶺而九人退還；尋一人復道死。猛僅與四人共度雪山，歷闕賓徧遊印。當時西遊諸賢留印最久者莫如猛；及其歸也，僅與一人偕耳。猛得梵本甚多，僧祇律及大般涅槃其最著也。猛著遊行外國傳，隋唐經籍志並著錄，今佚。其事蹟僅見梁高僧傳卷三本傳。</p>

<p>曇 僧 朗 猛</p>	<p>曇 無 竭 幽州黃龍人 同侶二十五人</p>	<p>成 學 德 河西人 同侶八人</p>
<p>同上</p>	<p>劉宋永初元年（四二〇）往；歸期無考。</p>	<p>東晉末 （年分無考）</p>
<p>曇無竭同行二十五人中之二人也。事蹟無考。</p>	<p>曇無竭此云法勇。聞法顯等躬踐佛土，慨然有忘身之誓。乃召集同志二十五人，遠適西方。度雪山時，經三日方過，料檢同侶，失十二人。餘十三人；經鬪賓入中天竺，八人復死於路；僅餘五人同行。後於南天竺隨舶汎海達廣州。據梁高僧傳卷三本傳無竭亦著有遊記，但隋唐志並不著錄，想其佚已久。</p>	<p>賢愚經記（見出三藏集記卷十）云：「河西沙門曇學，成德等八僧，結志遊方，遠尋經典。於于闐大寺習梵音，精思通譯」。此八僧曾否到印度，今無考。</p>

<p>道 普</p> <p>高昌人</p>	<p>道 泰</p> <p>籍無考</p>
<p>宋元嘉中 (四二四—四 五三)</p>	<p>東晉劉宋間 (年分難確指)</p>
<p>普事蹟附見<u>梁高僧傳</u>卷二<u>曇無讖傳</u>中。據稱：「經遊西域，徧歷諸國。……善能梵書，備諸國語。遊履異域，別有大傳」。其傳<u>隋志</u>不著錄，想已久佚。其出遊年代不可考。惟<u>識傳</u>又云：「宋元嘉中欲重尋<u>涅槃</u>後分，遣普將書吏十八人西行尋經，至<u>長廣郡</u>（今<u>青州</u>）船破傷足，因疾而卒」。此則普第二次西行而以身殉法也。</p> <p>開元釋教錄卷四下云：「泰以漢土方等粗備，幽宗粗暢；其所未練，惟三藏九部。故杖策冒險，爰至<u>葱西</u>。綜覽梵文，並獲<u>婆沙</u>梵本十萬餘偈，及諸經論，東歸」。釋道<u>挺</u><u>阿毘曇毗婆沙論序</u>（見原書卷首）云：「有沙門道泰，……至<u>葱西</u>。……獲其梵本十萬餘偈。……以乙丑之歲……傳譯」。法顯諸僧西遊目的在求大乘經典，道泰則注重小乘。婆沙大論輸入，泰之賜也。此論以乙丑年傳譯，其年爲宋文帝元嘉二年。泰之出遊，當遠在此年以前矣。</p>	

<p>法盛</p> <p>高昌人</p>	<p>東晉劉宋間</p> <p>(?)</p>	<p>梁高僧傳卷二曇無讖傳云：『時高昌有沙門法盛，亦經往外國，立傳凡有四卷』。隋唐書經籍志並著錄法盛歷國傳三卷，今佚。</p>
<p>竺法維</p> <p>僧表</p> <p>涼州人(?)</p>	<p>東晉劉宋間</p> <p>(?)</p>	<p>二人之名附見曇無讖傳，云：『並經往佛國』。殆皆北涼時人。梁寶唱名僧傳卷二十六有僧表傳。</p>
<p>慧覽</p> <p>籍無考</p>	<p>宋太明中</p> <p>(四五七—四六四)</p>	<p>覽從遊迦濕彌羅，從達磨詔受禪要。還至于闐授諸僧戒。見梁高僧傳卷十二本傳</p>
<p>道藥</p> <p>籍無考</p>	<p>元魏太武末年</p> <p>(四三三—四三九)</p>	<p>藥從疏勒道入印度經懸度到僧迦施國；還著傳一卷。見唐道宣釋迦方志卷下。所著傳隋書經籍志著錄，今佚。楊銜之洛陽伽藍記引之。</p>



<p>法 獻 西海延水人 (四七五)</p>	<p>宋元徽三年</p>	<p>獻聞智猛西遊，乃誓欲忘身，往觀聖迹。以元徽三年，發<u>鍾金陵</u>，西遊<u>巴蜀</u>；路出<u>河南</u>，道經<u>芮芮</u>；既到<u>于闐</u>，欲<u>度葱嶺</u>，值<u>棧道路絕</u>而返。見<u>梁高僧傳卷十四本傳</u></p>
<p>惠 生 籍無考</p>	<p>元魏熙平元 年至正光三 年 (五一六一—五 二二二)</p>	<p><u>魏書釋老志</u>云：「熙平元年詔遣沙門惠生使西域，採諸經律。正光三年還京師。所得經論一百七十部行於世」。慧生行傳一卷，<u>隋書經籍志</u>著錄，今佚。<u>洛陽伽藍記</u>引之。</p>
<p>宋 雲 燉煌人</p>	<p>同上</p>	<p><u>洛陽伽藍記</u>卷五云：「宋雲與惠生向西取經，凡得一百七十部。正光二年二月還」。其年月與釋老志小有出入，要之二人同出同歸無疑也。雲著有家記，<u>隋志</u>著錄，今佚。<u>伽藍記</u>引之。<u>唐志</u>別有<u>雲著魏國以西十一國事</u>一卷。是否即家記異名，今無考。</p>

<p>王子法 伏統力</p>	<p>同上</p>	<p>魏書<small>彌噠</small>傳云：『熙平中明帝遣王伏，子統，宋雲沙門法力等往西域求訪佛經；沙門慧生偕行』。據此知茲遊同行者尙有此三人也。</p>
<p>雲啓 寶暹 道邃 僧曇 智周 僧威 法寶 智昭 僧律</p>	<p>北齊武平六 年至十三年 (五七四—五 八一)</p>	<p>籍貫年代事蹟皆無考。其名僅見佛祖歷代通載卷十。 唐高僧傳卷二闍那崛多傳云：『有齊僧寶暹，道邃，僧曇，等十人，以武平六年，相結同行，採經西域。往返七載，將事東歸；凡獲梵本二百六十部。迺至突厥，俄而齊亡。……大隋受禪，暹等賣經應運』。大抵隋代所譯經論原本，多出暹等所賣歸也。同行十人中，智周等五人之名，見開元釋教錄卷七。餘二人無考。</p>

籍皆無考

玄 奘

洛州緱氏人

唐貞觀二年

出，十九年

歸。前後凡

十七年。

(六二八—六

四五)

玄奘爲中國佛教第一功臣。其事蹟具見慧立著之慈恩三藏法師傳及唐高僧傳見四本傳，其遊歷之跡，見奘所自著大唐西域記；諸書現存，爲世界學界鴻寶。今以極簡略之文記其梗概如下：

(一)遊學動機。因研究婆沙，雜心，俱舍，攝大乘諸論，覺未能盡其理解。屢從本國大師質疑，皆不滿足。故發憤西遊，求名師，讀原本。慈恩傳云：『師既遍謁衆師，備殫其說，詳考其義，各擅宗途，驗諸聖典，亦隱顯有異，莫知適從。乃誓遊西方，以問所惑』。此奘出遊之主要動機也。時年二十九。

(二)旅途之艱窘。時方嚴越境之禁。奘詣闕陳表，請特許遊學，有司不爲通。乃隨飢民度隴，復偷越五烽；(關卡)備極艱險，乃至高昌，(今吐魯番)高昌王麴文泰，夙聞其

名，強留供養，奘以死自誓，乃得脫；猶淹彼國經一夏。時西域諸國，咸服屬突厥，非得突厥護照，不能通行。乃持文泰介紹書，詣突厥葉護可汗牙所，得其許可乃行。故奘所遵者非漢以來西域通路；乃北出特穆爾圖泊，掠西伯利亞之南端，經俄屬土耳其斯坦，乃循阿富汗入迦濕彌羅。此路爲法顯法勇以來所未經行也。途中艱窘狀況，具見本傳。

(三)留學成績。奘出遊十七年，歷五十六國，備通各種語言文字。其間留中印度摩竭提國之那爛陀寺凡五年，實奘畢生學力最得力處也。時印度大乘教法極盛，法相宗尤昌。大師戒賢，卽那爛陀之首座；奘親受業，盡傳其學。歷治瑜伽，順理，顯揚，對法諸論，而於瑜伽尤所覃精。其餘如小乘一切有部經量部，及大乘法性宗學說，莫不參稽深造。旁及外道宗趣，咸所取資。畢業後五印諸王，爭先

<p>玄 照 太州仙掌人</p>	
<p>唐貞觀間 (六二七—六四九) 又麟德元年 (六六四)</p>	
<p>照與玄奘蓋先後出遊。但照之往，取道吐蕃（西藏）蒙文成公主護送；歸途經泥波羅（即尼泊尔），亦稱廓爾喀。此藏印通路，為前人所未經者。照在印凡十一年，詔書徵歸。高宗麟德元年，復奉勅往，遂在中印病歿。</p>	<p>供養；其共主戒日王，敬禮尤至。為奘特開辯學大會，立「真唯識量」，懸諸國門，經月無人能難詰者。後更遍遊諸國，采風問俗，至貞觀十八年乃歸。</p> <p>(四)歸國之貢獻。奘所齋歸之經典，凡五百二十夾，六百五十七部，各地方各宗派之書咸有。以貞觀十九年正月抵長安。其年三月，即開始翻譯。直至龍朔三年十月，凡十九年間，(六四五—六六三)譯事未嘗一日輟。所譯共七十三部，一千三百三十卷。其絕筆之時，距圓寂僅一月耳。</p>

師 鞭 齊州人	貞觀間(?)	與玄照偕行，至西印度，年三十五，卒於彼地。
道 希 齊州歷城人	貞觀間(?)	留學那爛陀寺。攜有漢譯新舊經論四百餘卷，施入該寺。又在大覺寺樹立唐碑一座。卒於印度。
慧 業 新羅人	貞觀間	留學那爛陀寺。卒於彼。義淨嘗見其手寫梵本諸經論。
玄 恪 新羅人	貞觀間	嘗與玄照同留學大覺寺。後卒於印度。
道 方 并州人	無考	由泥波羅人印，留學大覺寺。

<p>道 生</p> <p>井州人</p>	<p>貞觀末</p>	<p>由吐蕃路入印，留學<u>那爛陀</u>。卒業後多賚經像歸國，至<u>泥波羅</u>病死。</p>
<p>常 慙</p> <p>井州人</p>	<p>無考</p>	<p>由海道往，經<u>訶陵國</u>。舟覆溺死。其弟子一人偕亡。</p>
<p>師 子 惠</p> <p>京師人</p>	<p>貞觀間</p>	<p>與師<u>鞭儂</u>偕行，留學<u>信者寺</u>，歸途經<u>泥波羅</u>，病死。</p>
<p>玄 會</p> <p>京師人</p>	<p>無考</p>	<p>由西域入<u>迦溼彌羅</u>，留學<u>大覺寺</u>。歸途經<u>泥波羅</u>，病死。年僅三十，<u>義淨</u>云：「<u>泥波羅</u>有毒藥，所以到彼多亡也」。</p>
<p>僧 隆</p> <p>籍無考</p>	<p>貞觀間</p>	<p>從北道至<u>北印度</u>，後返國經<u>健陀羅</u>，道亡。</p>

<p>明 遠</p> <p>益州清城人</p>	<p>無考</p>	<p>由交趾泛海往，經<u>訶陵</u>至<u>師子國</u>，（<u>錫蘭</u>）欲潛取佛牙，爲國人所覺，頗見陵辱，自是<u>師子人</u>守護佛牙益嚴重云。</p> <p>啓超案：吾遊<u>錫蘭</u>，尙觀所謂佛牙者。</p>
<p>義 朗</p> <p>益州成都人</p>	<p>無考</p>	<p>由海道往。精學<u>瑜伽</u>。住<u>錫蘭</u>頗久。</p>
<p>智 岸</p> <p>成都人</p>		<p>與<u>義朗</u>偕行，至<u>郎迦國</u>，病死。</p>
<p>義 玄</p> <p>成都人</p>		<p><u>義朗</u>之弟，與<u>朗</u>偕行。</p>
<p>會 寧</p> <p>成都人</p>	<p>麟德中</p>	<p>由海道往，至<u>訶陵國</u>；得大涅槃經後分，補譯送歸。旋客死海外，年僅三十四五。</p>



運 期 交州人	同上	會寧弟子，寧譯經遺其資還，尋復獨遊。
解脫 天 交州人	無考	由海道往，留學大覺寺。
窺 沖 交州人	無考	明遠弟子，後隨玄照同留中印度。卒於王舍城，年三十許。
智 行 愛州人	無考	由海道至西印度留學信者寺。卒於彼地，年五十餘。
慧 琰 交州人	無考	智行弟子，隨師到僧訶羅國。

<p>曇 閏 洛陽人</p>	<p>彼岸 智岸 並高昌人</p>	<p>大乘 燈 愛州人</p>	<p>信 冑 籍無考</p>
	<p>無考</p>	<p>無考</p>	<p>無考</p>
<p>由海道往。至<u>渤益國</u>，遇疾死。</p>	<p>二入少長京師，後隨使臣<u>王玄策</u>，泛海遊<u>印</u>，遇疾俱卒，所攜漢譯本<u>瑜伽</u>及餘經論，保存於<u>室利佛逝國</u>。</p>	<p>幼隨父母，曾遊<u>印度</u>，隨唐使臣<u>鄭緒</u>歸國，受業<u>玄奘</u>。矢志出遊。乃由海道經<u>師子國</u>入<u>南印度</u>，旋至<u>東印耽摩立底國</u>，留十二年。隨詣<u>中印</u>，留學<u>那爛陀</u>，卒於此寺。義淨猶觀其遺物。</p>	<p>由西域北道至<u>西印度</u>留學<u>信者寺</u>。卒於彼地，年三十五。</p>

<p>義 輝 洛陽人</p>	<p>無考</p>	<p>因讀<u>攝論</u>，俱舍懷疑未斷；乃往<u>中印度</u>留學，畢業歸國，至<u>郎迦</u>成國病死，年三十餘。</p>
<p>慧 輪 新羅人</p>	<p>貞觀間</p>	<p>隨<u>玄照</u>西行充侍者，留學<u>信者</u>寺十年。義淨遊<u>印</u>時尙存，年向四十。</p>
<p>道 琳 荊州江陵人</p>		<p>因欲研究戒律，發心留學。由海道往<u>印</u>。在<u>東印</u><u>耽摩</u>主底國留三年，次至<u>中印</u>，留<u>那爛陀</u>數年。南<u>印</u>西<u>印</u>各住經年。義淨出遊時尙留<u>印</u>。</p>
<p>曇 光 荊州江陵人</p>		<p>由海道往，至<u>東印度</u><u>訶利雞羅</u>國，後不知所終。</p>
<p>慧 命 荊州江陵人</p>		<p>由海道往，至<u>占波</u>，屢遭艱苦，廢然而返。</p>

<p>善 行</p> <p>晉州人</p>		<p>義淨弟子，隨淨至寶羅筏，嬰疾而歸。</p>
<p>僧 哲</p> <p>澧州人</p>		<p>由海道往，留學三摩咀吒國。義淨在印，曾與相見。其弟子玄遊，高麗國人。隨哲往師子國。</p>
<p>靈 運</p> <p>澧州人</p>		<p>與僧哲同遊，留學那爛陀寺。</p>
<p>智 弘</p> <p>洛陽人</p>		<p>當時印度使臣王玄策之姪。與無行同泛海西遊。留學大覺寺二年；復詣那爛陀，卒乃在信者寺習小乘教。譯律藏書甚多。留印共八年，經迦溼彌羅返國。</p>
<p>無 行</p> <p>荊州江陵人</p>		<p>與智弘同泛海西遊。留學那爛陀寺，習瑜伽，中觀，供舍。復往瓶羅茶寺，研究因明。義淨在印常與往還。著有遊記，名曰中天附書，今佚。一切經音義引之。</p>

<p>法 振 荊州人</p>		<p>由海道往，至羯茶國病死，年三十五六。</p>
<p>乘 悟 同州人 乘 如 梁州人</p>		<p>與法振同行。乘悟至瞻波病死；乘如蹤跡不詳。</p>
<p>大 津 澧州人</p>	<p>唐永淳二年 至天授三年 (六八三—六 九二)</p>	<p>初法侶多人，泛海西遊。瀕行，其侶退縮，津乃獨往。留印十年，復附舶歸國。義淨之南海寄歸傳，即託津帶返也。</p> <p>右自玄照至大津，凡四十人，皆見義淨大唐西域求法高僧傳。其常懃傳附見弟子一人，玄恪傳末，附見新羅僧二人；玄會傳末，附見與北道使人同行者一人；文成公主乳母</p>

	<p>義 范陽人</p> <p>淨</p>
	<p>唐高宗咸亨 二年至武后 證聖元年 (六七一— 六九四)</p>
<p>之息二人；義輝傳末，附見唐僧至烏菴國者三人，慧輪傳中，附見由蜀川犍柯道西遊之唐僧二十許人；曇光傳中，附見訶利雞羅國唐僧一人；皆失名姓。除慧輪傳之二十許人，相傳爲五百年前曾來者外，餘五十人，皆唐太宗至武后時人，與玄奘，義淨先後遊印者也。</p>	<p>淨年十五，便蓄志欲遊西域；年三十七乃獲成行。初發足至番禺，得同志數十人；及將登船，餘皆退罷；淨奮厲孤行，備歷艱險。所至之境，皆洞言音；凡遇酋長，俱加禮重。經二十五年，歷三十餘國。留學那爛陀十年。歸時費得梵本經律論近四部，合五十萬頌。歸後從事翻譯，所出五十六部二百三十卷。玄奘以後一人而已。著有大唐西域求法高僧傳，南海寄歸傳，內法傳，皆佛門掌故珍要之書。求法傳卷下玄奘傳末自述遊跡頗詳。</p>

<p>貞 固 榮川人 唐武后永昌元年 (六八九)</p>	<p>義淨在印度，附書廣州制旨寺，求紙墨供寫經之用，並求助譯之人。固時年四十，奮焉邁往，淨有詩贈之。</p>
<p>孟 懷 業 廣州人 同上</p>	<p>貞固弟子，隨師遊學。復為義淨侍者，助譯事。</p>
<p>道 宏 汴州人 同上</p>	<p>隨貞固出遊，年僅二十三。既至印度，留學那爛陀，助義淨譯寫。</p>
<p>法 朗 襄陽人 同上</p>	<p>隨貞固出遊，年僅二十四。後在<u>訶陵國</u>遇疾卒。以上四人，附見<u>法高僧傳</u>。</p>
<p>慧 日 東萊人 唐中宗嗣聖十九年至玄宗開元七年 (七〇二—七一九)</p>	<p>日聞義淨之風，誓志西遊，泛舶歷南洋諸國，三年乃至印度。前後歷七十餘國。歸而專弘淨土之教。見<u>宋高僧傳卷二十七本傳</u>。</p>

<p>慧 合 誓 光</p>	<p>不 空 本北印度人 隨叔父留寓 中國</p>	<p>慧 超 籍無考</p>
<p>同上</p>	<p>唐玄宗開元 二十九年 至天寶八載 (七四一— 七四九)</p>	<p>唐開元十五 年歸 (七二 七)</p>
<p>不空弟子，隨空行。光別有傳，見宋高僧傳卷二十七。</p>	<p>不空爲我國密宗開祖。奉其師金剛智遺命，率弟子二十七人西遊，求得密藏經論五百餘部歸。見宋高僧傳卷一本傳。</p>	<p>超名不見諸傳記。(唐僧傳有兩慧超皆非此人)惟慧琳一切經音義卷一百，有慧超往五天竺傳音義，知其人爲西行求法且有著書者。但其書隋唐志皆不著錄，佚蓋久矣。近年燉煌石室寫經出世，忽發現其書未殘卷數葉，知其以開元十五年歸；歸途經于闐，疏勒，焉耆，達安西。實學界一快事也。</p>



<p>悟 空</p>	<p>京兆雲陽人</p>	<p>唐玄宗天寶 十載至德宗 貞元五年</p>	<p>空本名車奉朝，隨中使張翰光由安西路奉使闕賓。旋在闕賓出家。歷游印度諸國，留彼四十年，歸時年已六十餘。</p>
<p>貞元五年 (七五一— 七八九)</p>			

右表所列，共得百零五人，其佚名者尙八十二人，(康法朗同行者佚三人，智猛同行者佚十三人，曇學等同行者佚六人，曇無竭同行者佚二十三人，寶暹等同行者佚二人，求法高僧傳中佚名者十人，不空同行者佚二人，)鳴呼！盛矣。據求法高僧傳所述，則距義淨五百餘年前，尙有由蜀川牂牁道入印之唐僧二十許人。(一注)其年代確否雖未敢定；然有專寺供其栖息，事當非誣。再考印度境內華人專寺，其見於載籍者有四：

- (一) 東印度 旃伽河下游之支那寺。(一注)
- (二) 迦濕彌羅之漢寺。(二注)

(三) 王舍城中之漢寺。(三注)

(四) 華氏城東南百里之支那西寺。(三注)

此諸寺者，殆可稱爲千餘年前之中國留學生會館。夫必學生多然後會館立，然則當時西行求法之人姓氏失考者，殆更不止此數耳。

(注一) 求法高僧傳卷上云：『那爛陀寺東四十驛許，尋涼伽河而下，至蜜栗伽悉伽鉢娜寺。去此寺不遠，有一故寺，但有壇基，厥號支那寺。相傳是室利笈多大王爲支那國僧所造。於時有唐僧二十許人，從蜀川，牂牁道而出。王施此地，以充停息；給大村封二十四所。……准量支那寺至今，可五百餘年矣。現今地屬東印度；其王每言：若有大唐天子處數僧來者，我爲重興此寺。案：義淨前五百餘年，則當在法顯以前。此年代恐不確。惟淨既親覽此寺故基，閱其口碑。則其必有是事，固無可疑耳。

(注二) 法苑珠林卷三十八引王玄策西域志云：『罽賓國都城內有寺，名漢寺。昔日漢使向彼，因立浮圖，以石構成，高百尺。道俗虔恭，異於殊常』。

(注三) 宋范成大吳船錄卷一引繼業印度行程云：『王舍城中有蘭若隸漢寺。……又北十五里

有那爛陀寺。……又東北十里至伽濕彌羅漢寺。寺南距漢寺八里許。自漢寺東行十二里，……又東七十里，……又西北五十里有支那西寺，古漢寺也。西北百里至花氏城，育王故都也。案：此文頗不明瞭。惟王舍城中那爛陀寺南十五里有一漢寺；華氏城東南百里有支那西寺；蓋無疑。所謂伽濕彌羅漢寺者，不知是否卽王玄策所記？但若爾，則地里殊遠隔不恆矣。或此地之寺由迦濕彌羅分出，故襲其名耶？若爾，則中印應有三漢寺，並東印及屬賓者爲五矣。又案：此諸寺玄奘義淨皆不記，其建設當在樊淨西遊後耶？然王玄策年代，固較樊稍晚而較淨稍早也。姑存疑以俟續考。

求法運動，起於三國末年，訖於唐之中葉，前後殆五百年。區年代以校人數，其統計略如下。

西第三世紀(後半)

二人

第四世紀

五人

第五世紀

六十一人

第六世紀

十四人

## 第七世紀

五十六人

## 第八世紀(前半)

三十一人

右三四兩紀之西遊者，皆僅至西域而止，實今新疆省境內耳。(內法護一人，似曾出葱嶺以西，又僧建所到月支，當爲今阿富汗境內地。)未能指爲純粹的留學印度。其留學運動最盛者，爲第五第七兩世紀；而介在其間之第六世紀，較爲衰頹。此種現象之原因，可從三方面推求之：其一，印度方面：五世紀爲無著世親出現時代，七世紀爲陳那，護法，清辯，戒賢出現時代，佛教昌明，達於極點。其本身之力，自能吸引外國人之觀光願學。六世紀介在其間，成爲閏位。其二，西域方面：五世紀苻姚二秦，與涼州以西諸國，交涉極密；元魏益收西域之半以爲郡縣；故華印間來往利便。六世紀則突厥驟強，交通路梗，諸求法者欲往末由。觀玄奘之行，必迂道以求保護於葉護，可窺此中消息。七世紀則唐既定天下，威稜遠播，如履戶庭也。其三，中國方面：

四世紀以前，佛教殆爲無條理的輸入，殊不能滿學者之欲望。故五世紀約百年間，相率爲直接的輸入運動。至六世紀時，所輸入者已甚豐富；當圖消化之以自建設，故其時爲國內諸宗創立時代，而國外活動力反稍減焉。及七世紀則建設進行之結果，又感資料不足，於是向百尺竿頭再進，爲第二期之國外運動。此實三百年間留學事業消長之主要原因也。

第八世紀之後半紀，印度婆羅門教中興，佛教漸陵夷衰微矣。而中國內部亦藩鎮痠噬，海宇鼎沸，國人無復餘裕以力於學。故義淨悟空以後，求法之業，無復聞焉。其可稱佛徒留學史之掉尾運動者，則有宋太祖乾德二年至開寶九年（九七六—九七九）勅遣沙門三百人入印度求舍利及梵本之一事（一注）其發程時，上距義淨之入寂既二百五十二年矣。此在求法史中，最爲大舉。然銜朝命以出，成爲官辦的羣衆運動；故其成績乃一無足紀也。

（注一）此事僅見於范成大之吳船錄。成大蓋錄僧繼業之遊記，繼業卽三百人中之一人也。吳

船錄卷一云：「繼業姓王氏，耀州人，……乾德二年，詔沙門三百人入天竺求舍利及貝葉多書，業預遣中。至開寶九年始歸。義眉牛心寺所藏涅槃經一函四十二卷，業於每卷後分記西域行程，雖不甚詳，然地里大略可考。世所罕見，錄於此。……」成大所錄全文約九百字，當時極勞費之一舉，賴此僅傳矣。業所記雖簡略，然亦有足補顯裝淨諸記所不及者，亦佛門掌故一珍籍也。

前所列百○五人中，惟宋雲慧生等五人，爲北魏熙平中奉勅派往，其餘皆自動也。（內劉宋時之道普，唐時之玄照，皆先已爲自動的西遊，歸後乃勅派再遊者。）此可見學問之爲物，純由社會的個人自由開拓，政府所能助力者，蓋甚微耳。

西遊諸賢中有籍貫可考者六十五人，以隸今地，則各省所得統計略如下：

甘肅	十人	河南	八人	山西	七人
兩廣	七人	四川	六人	湖北	五人

直隸 四人 陝西 四人 山東 四人

新疆 四人 遼東 四人 湖南 三人

最奇異之現象，則江淮浙人，竟無一也。此一帶為教義最初輸入發育之地；其人富於理解力，諸大宗派，多在此成立焉。獨於當時之留學運動乃瞠乎其後者，其毋乃堅忍冒險之精神不逮北產耶？雖然，當前期（五世）運動最盛時，南北朝分立，西域交通，為北人所專享。後期（七世）運動時，政治中心點亦在西北。則江表人士，因乏地理上之便利，不克參加於此運動，亦非甚足怪也。

再將各人之行踪及生死列統計表如下：

（一）已到印度學成後安返中國者四十二人：

- |    |    |    |    |    |    |    |    |      |     |           |
|----|----|----|----|----|----|----|----|------|-----|-----------|
| 法護 | 法顯 | 智嚴 | 魯羽 | 智遠 | 寶雲 | 僧景 | 慧達 | 沮渠京聲 | 康法朗 | 慧敏        |
| 智猛 | 曇纂 | 法勇 | 道普 | 道泰 | 法盛 | 慧覽 | 道藥 | 惠生   | 宋雲  | 寶暹及其同行者七人 |

玄奘 玄照 運期 智弘 大津 義淨 慧日 慧超 不空 含光 悟空 繼業

(二)已到西域而曾否到印度無可考者十六人：

朱士行 慧常 進行 慧辯 僧建 慧簡 慧嵬 慧應 曇學及其同行者七人

(三)未到印度而中途折回者，人數難確指：

法獻 (因葱嶺棧道絕折回) 康法朗同行之四人 (過流沙後折回) 智猛同行之九人 (臨

度葱嶺時折回) 義淨同行之數十人 (臨登海船時折回) 大津同行多人 (臨登海船時折

回)

(四)已到印度隨即折回者二人：

慧命 (以不堪艱苦折回) 善行 (以病折回)

(五)未到印度而死於道路者三十一人：

于法蘭 (死於象林) 慧景 (死於小雪山) 道嵩 (死於波淪) 法勇同行者十二人 (死

於雪山) 又八人 (死於罽賓天竺道中) 智猛同行者一人 (死於葱嶺西) 智岸 (成都人

死於郎迦) 智岸 (高昌人死於海船) 彼岸 (同上) 曇閏 (死於渤海) 常愍及其弟



子一人（死於訶陵）法朗（死於訶陵）

（六）留學中病死者六人：

師鞭（年三十五）會寧（年三十四五）窺冲（年三十許）信胃（年三十五）法振

乘悟（卒年無考）

（七）學成歸國而死於道路者五人：

道生師子惠玄會（俱經尼波被毒死）僧隆（行至健陀羅病死）義輝（行至郎迦

成病死）

（八）歸國後爲第二次出遊者六人：

（甲）再出遊而死於道路者一人：道普（在青島船破而死）

（乙）再出遊而欲歸不得者一人：玄照

（丙）再出遊遂留外不歸者一人：智巖

（丁）再出遊而曾否再歸無可考者三人：智羽智遠運期

（九）留而不歸者七人：（？）

朱士行（留于闐） 道整 道希 慧業 玄恪 智行 大乘燈（並留印度）

（十）歸留生死無考者多人：其數難確指：

法淨 僧紹 僧猛 曇朝 王伏 子統 法力 雲啓 道方 明遠 義朗 義玄 解脫天

慧炎 慧輪 道琳 曇光 僧哲 玄遊 靈運 無行 乘如 貞固 孟懷業 道宏

慧碧 又與寶暹同行者二人 與不空同行者二十七人 求法傳中佚名者十人 義淨所稱五

百年前之唐僧二十許人 合計蹤跡不明者八十餘人。

右統計表所當注意者：其學成平安歸國之人確鑿可考者，約占全體四  
分之一；死於道路者亦四分之一；中途折回者似甚多；而留外不歸之人確  
鑿可考者數乃頗少也。

又其留學期間之久暫可考見者，列表如下：（以久暫為次）

悟空 四十年

智猛 三十七年

義淨 二十五年

千五百年前之中國留學生

惠生 宋雲等 十九年

慧日 十九年

玄奘 十七年

大乘燈 十二年以上

玄照 第一次十一年 第二次不歸

智嚴 第一次十年 第二次不歸

慧輪 十年以上

大津 十年

不空 九年

智弘 八年

寶暹等 七年

又此種留學運動，以一人孤征者爲最多。若玄奘之獨往獨來，最足爲此精神之代表矣。然屬於團體運動者亦不少。如法顯等十人團，可爲最初

之探險隊，成績亦最優。（智嚴寶雲皆團員之一。）次則智猛等十五人團，法勇等二十五人團，曇學等八人團，寶暹等十人團，不空等二十八人團，皆極濟濟矣。然法顯智猛，皆結隊往而一人獨歸，抑亦等於孤征矣。至於繼業等之三百人，則以官費派遣，在此項史料中，殊不甚足爲輕重也。

留學運動之總成績，蓋不可以數算。前之法護，後之玄奘，其在譯界功烈之偉大，盡人共知，不復喋述。至如般若之肇立，則自朱士行之得放光也。華嚴之傳播，則自支法領求得其原本，而智嚴寶雲挾譯師覺賢以歸也。涅槃之完成，則賴智猛。阿含之具足及諸派戒律之確立，則賴法顯。婆沙之宣傳，則賴道泰。淨土之盛弘，則賴慧日。戒經之大備，則賴義淨。密宗之創布，則自不空。此皆其最犖犖可記者也。

留學運動之副產物甚豐，其尤顯著者則地理學也。今列舉諸人之遊記，考其存佚如下：

(一) 法顯 歷遊天竺二記傳一卷。今存。

隋書經籍志著錄，有佛國記一卷，法顯傳二卷，法顯行傳一卷，蓋一書異名，史官不察，複錄耳，書現存藏中，通稱法顯傳或佛國記。津逮秘書，秘冊彙函皆收錄。近人丁謙有法顯傳。頗詳。

法人 (Abel Rémusat) 以一八三六年譯成法文，在巴黎刊行。題爲 (Foe Koue Ki ou relations des royaumes bouddhiques)。英人 (Samuel Beal) 續譯成英文，在倫敦刊行。題爲 (Travels of Fah Hian and Sung-yun, Buddhist Pilgrims from China to India)。德文亦有譯本。

(二) 寶雲 遊履外國傳，梁高僧傳本傳著錄，今佚，隋唐志皆未著錄。

(三) 曇景 外國傳五卷，今佚，隋書經籍志著錄。

(四) 智猛 遊行外國傳一卷，今佚。

隋書經籍志著錄。唐書藝文志著錄。僧佑出三藏集記引其一段。

(五) 法勇 (即曇無竭) 歷國傳記，今佚。隋唐志皆未著錄。

(六) 道普 遊履異域傳，見梁高僧傳曇無讖傳。今佚。隋唐志皆未著錄。

(七) 法盛 歷國傳二卷，隋書經籍志著錄。唐書藝文志著錄。今佚。

(八) 道藥 道藥傳一卷，隋書經籍志著錄。今佚。洛陽伽藍記節引。

(九) 惠生 慧生行傳一卷，隋書經籍志著錄。今佚。洛陽伽藍記節引。

(十) 宋雲 家記一卷，隋書經籍志著錄。今佚。洛陽伽藍記節引。

魏國以西十一國事一卷，唐書藝文志著錄。今佚。是否家記異名，今無考。

(十一) 玄奘 大唐西域記十二卷。今存。

唐書藝文志著錄。現存藏中。近人丁謙著有考證。

法人 (Stanislas Julien) 有法文譯本，一八五七年刊行。題爲 (Mémoires sur les Contées Accidentales)。英人 (Samuel Beal) 有英文譯本，題爲 (Si-yu ki: Buddhist Records of the Western World)。

(附) 慧立 大慈恩寺三藏法師傳十卷。彥棕箋。今存。

慧立爲玄奘弟子，記其師西遊事蹟。法人(Julien)以一八五三年譯成法文，題爲(Histoire de la Vie de Hioüen Thsang et Ses Voyages dans l'Inde entre les années 629 et de 642 de notre ère)。

(十二)義淨 南海寄歸內法傳四卷。今存。

唐書藝文志著錄。日本高楠順次郎有英文譯本，一八九六年在牛津大學刊行。題爲(Record of the Buddhist Religion)

(附)義淨 大唐西行求法高僧傳二卷。今存。

此書爲求法高僧五十餘人之小傳，其名具見前表，書中關於印度地理掌故尙多，法人(Chavannes)以一八九四年譯成法文。題爲(Mémoire sur les religieux éminents qui allèrent la loi dans les Pays d'occident)。

(十三)無行 中天附書。今佚。

唐志未著錄。求法高僧傳言有此書。慧琳一切經音義卷一百著錄。題爲荊川沙門無行從中天附書於唐國諸大德。

(十四) 惠超 往五天竺國傳三卷。久佚。今復出。

唐志未著錄。一切經音義卷一百著錄。近十年來從燉煌石室得寫本，殘卷，收入羅氏雲窗叢刻。

(十五) 繼業 西域行程。今佚。范成大吳船錄節引。

以上十五種，皆前表中諸留學生之遺著也。其原書首尾具存者，惟法顯，玄奘，義淨，三家。然全世界研究東方文化之人，已視若鴻寶。倘諸家書而悉存者，當更能資吾儕以無窮之理趣也。其他留學界以外之人關於地理之著述尙多，實則皆受當時學界間接之影響也。舉其可考者如下：

(一) 道安 西域志 (隋書經籍志著錄。今佚。鄠道安水經注徵引多條。道安未嘗出國門一步；此書蓋聞諸會遊西域者。據水經注所引，其關於葱嶺以西之記載頗不少；疑道安朋輩中或有先法顯而遊印度者矣。)

(二) 程士章 西域道里記三卷 (隋書經籍志著錄。今佚。玉海)

(三) 彥琮 大隋西國傳十卷 (隋唐志皆未著錄。唐高僧傳卷二達摩笈多傳列舉其目如下：一傳，本傳



；二，方物；三，時候；四，服章；五，居處；六，國政；七，禮儀；八，飲食；九，服章；十，寶貨。此書蓋彥琮述其所聞於笈多者；實一種有組織之著述也。

(四) 彥琮 西域志一卷 (隋唐志未著錄。今法苑珠林)

(五) 大隋翻經婆羅門法師外國傳五卷 (隋書經籍志著錄。今佚。玉海)

(六) 裴矩 隋西域圖二卷 (隋書經籍志著錄。今佚。玉海)

(七) 王玄策 中天竺行記十卷 (唐書藝文志著錄。玉海卷十六法

佚散見珠林各卷所引。玄策為貞觀末年遣聘印度之使。臣。在闕賓嘗為政治活動。與當時留學界關係亦多。

(八) 韋弘機 西域記十六卷 (唐書藝文志著錄。今佚。玉海卷)

(九) 唐西域圖志四十卷 (顯慶三年許敬宗等奉勅撰。今佚。藝文志著

(十) 西域志六十卷 (唐麟德三年百官奉勅撰。唐書藝文志著錄。今佚。藝文志著

此外西方之繪畫彫塑建築音樂，經此輩留學生之手輸入中國者，尙不知凡幾；皆教宗之副產物也。其詳當於別篇敘之，今且從省。要之此四五

也。百年之留學運動，實使我中國文明物質上精神上皆生莫大之變化，可斷言也。

最後更當研究中印間交通狀況。今依前表，其路線可考者如下：

### 第一 海路

(甲)由廣州放洋 義淨，不空等出歸皆遵此路。唐代諸僧，什九皆同。曇無竭歸時遵此路。

(乙)由安南放洋 明遠出時遵此路。覺賢來時遵此路。

(丙)由青島放洋 法顯歸時遵此路。道普第二次出時遵此路。

凡泛海者皆經訶陵(即爪哇)師子(即蘭錫)等國達印度也。

### 第二 西域渴槃陀路

(甲)經疏勒 宋雲惠生等出歸皆遵此路。曇無竭出時遵此路。

(乙)經子合 法顯出時遵此路。

(丙)經莎車 玄奘歸時遵此路。

渴槃陀者。今塔什庫爾干，即漢書之依耐，佛國記之竭叉也。地爲葱嶺正脊。旅行者或由疏勒，或由子合，或由莎車，皆於此度嶺。嶺西則經帕米爾高原阿富汗斯坦以入迦濕彌羅。此晉唐間最通行之路也。

第三 西域于闐罽賓路 僧紹寶雲遵此路。

此路不經葱嶺正脊；從拉達克度嶺直抄迦濕彌羅，實一捷徑也。與法顯同行之僧紹，在于闐與罽賓分路，即遵此行。又寶雲傳稱其『從于闐西南行二千里登葱嶺入罽賓』，當亦即此路。

第四 西域天山北路 玄奘出時遵此路。

此路由拜城出特穆爾圖泊，徑撒馬罕以入阿富汗。除玄奘外未有行者。

第五 吐蕃尼波羅路。玄照出歸遵此路。道生師子惠玄會等歸時皆遵此路；道死。

此路由青海入西藏經尼波羅（即廓爾喀）入印度。惟初唐一度通行，尋復榛塞。

第六 滇緬路。求法高僧傳所記古代唐僧二十許人遵此路。

求法傳言五百年前有僧二十許人從蜀川牂牁道而出。注云『蜀川至此五百餘驛』。計當時由雲南經緬甸入印也。慧叡傳稱『叡由蜀西界至南天竺』所遵當卽此路，果爾，則此爲東晉時一孔道矣。

第六之滇緬路，卽張騫所欲開通而卒歸失敗者也。自南詔獨立，此路當然梗塞。故數百年間，無遵由者。第五之吐蕃路，初唐時，因文成公主之保護，曾一度開通。然西藏至今猶以秘密國聞於天下，古代之鋼蔽更可想。故永徽顯慶以後，吾國人經尼波羅者，輒被毒死；此路遂復閉矣。第

四之天山北路，則玄奘時因突厥威虐，不能不迂道以就，故他無聞焉。第三之于闐罽賓路，本較便易，而行人罕遵者，其故難明也。是故雖有六路，然惟第一海路之由廣州放洋者，與第二西域路之由莎車子合度渴槃陀者，最爲通行。前者爲七世紀時交通之主線，後者爲五世紀時交通之主線。

由此而當時留學運動之消長，與學生南北籍貫之偏畸，其消息皆可略窺也。海路之通，雖遠溯漢代；然其時必無定期航行之船，蓋可推定。

(一注) 廣州夙稱瘴鄉，中原人本視爲畏途；到彼候船，動逾年歲，而能成行與否猶不可期；此宜非人情所欲。故竺僧之來者如曇摩耶舍求那跋陀羅輩，留學畢業歸國者如法顯法勇輩，雖遵此路，而首途時罕遵者，殆以其無定也。反之而西域正路，自苻秦以來，葱左諸邦，半皆服屬；元魏盛時，威及葱右。自玉門至吐火羅，(即漢時月氏轄境)在政治上幾爲中國之附庸區域。所以行旅鮮阻而西邁者相接也。及北齊北周分裂，突厥病隋，茲路稍榛莽

矣。唐太宗盛時，西域吐蕃，兩路並通，遊者恣其所擇。然非久緣政治勢力之變動，影響已及於旅途。玄照於高宗麟德中奉使再遊，竟爲西藏人阿刺伯人所阨，欲歸無路。(二)汗故求法傳中人物，遵陸者什無一二；蓋有所不得已矣。而當時海通事業，日益發榮，廣州已專設市舶司，爲國家重要行政之一。且又南北一家，往來無闕，故海途乃代陸而興也。

(注一)覺賢懸記五舶將至，坐此幾構大獄。事見梁高僧傳卷二本傳。卽此可見晉時海舶甚稀少也。

(注二)求法高僧傳玄照傳記照二次西游，欲歸路絕。云：『泥波羅道，吐蕃擁塞不通；迦畢試途，多氏捉而難度』。注云：『言多氏者，卽大食國也』。案；大食卽阿刺伯；迦畢試者，卽今阿富汗都城喀布爾也。吐蕃擁塞，當指其時泥波羅設毒事。傳又言照嘗遇匈奴寇，僅存餘命。可見彼時中國陸路交通之梗矣。

無論從何路行，艱苦皆不可名狀。其在西域諸路；第一難關，厥爲流沙。法顯佛國記云：『沙河中多熱風，遇則無全，上無飛鳥，下無走獸；

遍望極目，莫知所擬，惟以死人枯骨爲標幟」。慧立慈恩傳云：「莫賀延磧，長八百餘里；……四顧茫然，人馬俱絕，夜則妖魘舉火，爛若繁星；晝則驚風捲沙，散如時雨。……心無所懼，但苦水盡；四夜五日，無一滴沾喉；口腹乾燥，幾將殞絕」。此其艱悴，可見一斑。第二難關，則度嶺也。法顯傳云：「葱嶺冬夏積雪；有惡龍吐毒，風雨砂礫。山路艱危，壁立千仞。鑿石通路，傍施梯道，凡度七百餘所；又躡懸絙過河，數十餘處」。自餘各書描寫艱狀者尙多，不具引。故智猛結侶十五，至葱嶺而九人退還。（見本傳）慧立之讚玄奘亦曰：「嗟乎！若非爲衆生求無上正法，寧有稟父母遺體而遊此者哉？」（見慈恩傳）第三難關，則帕·米·爾·東·界·之·小·雪·山·也。佛國記云：「南度小雪山，山冬夏積雪。由山北陰中過，大寒暴起，人皆噤戰。慧景口吐白沫，語法顯云：「我不復活；便可前去，勿俱死」。遂終。法顯悲號，力前得過嶺」。曇無竭傳云：「小雪山障氣千重，層冰萬里

。下有大江，流急若箭。於東西兩山之脅，繫索爲橋，十人一過。到彼岸已，舉煙爲幟；後人見煙，知前已度，方得更進。若久不見煙，則知暴風吹索，人墮江中。……復過一雪山，懸崖壁立，無安足處。石壁有故杙孔，處處相對；人各執四杙，先拔下杙，右手攀上杙；展轉相攀，經三日方過。及到平地，料檢同侶，失十二人。』此等記載，我輩今日從紙上讀之，猶心驚膽裂；况躬歷其境者哉？海路艱阻，差減於陸。然以當時舟船之小，駕駛之拙；則其險難，亦正頽頽。故法顯東歸，漂流數島。易船三度，歷時三年，海行亦逾二百日。中間船客遇風，謂載沙門不利，議投諸海。

（見佛國記。）求那跋陀羅絕淡水五日；（見梁高僧傳本傳。）不空遭黑風兼旬；（見唐高僧傳本傳。）道普舶破傷足，負痛而亡；（見梁高僧傳本傳。）常愍遇難不爭，隨波而沒。

（見求法高僧傳本傳。）涉川之非坦途，可以想見。故義淨之行，約侶數十，甫登舟而俱退也。（見唐高僧傳本傳。）此猶就途中言之也；既到彼國，風土不習，居停無



所；其爲困苦，抑又可思。義淨總論之曰；「獨步鐵門之外，巨萬嶺而投身；孤標銅柱之前，跨千江而遺命。或亡餐幾日，輟飲數晨。可謂思慮銷精神，憂勞排正色。致使去者數盈半百，存者僅有幾人。設令得到西國者，以大唐無寺，飄寄棲然；爲客遑遑，停託無所。……」（求法高僧傳原序）固寫實之妙文，抑茹痛之苦語也。

上述地理上及人事上種種障礙，實爲隔梗中印文明之高闊深塹；而我先民能以自力衝破之，無他故焉。一方面在學問上力求真是之欲望，烈熱熾然。一方面在宗教上悲憫衆生犧牲自己之信條，奉仰堅決。故無論歷何險艱，不屈不撓；常人視爲莫大之恐怖罣礙者，彼輩皆夷然不以介其胸。此所以能獨往獨來，而所創造者乃無量也。嗚呼！後之學子，聞其風者，可以興矣。

# 翻譯文學與佛典

## 一 佛教輸入以前之古代翻譯文學

翻譯有二，一：以今翻古，二：以內翻外。以今翻古者，在言文一致時代，最感其必要。蓋語言易世而必變；既變，則古書非翻不能讀也。求諸先籍，則有史記之譯尚書。今舉數條爲例：

（尚書堯典）

欽若昊天。

允釐百工，庶績咸熙。

帝曰：『疇咨！若時登庸？』放齊曰：『胤

子朱啓明』。帝曰：『吁！嚚訟；可乎？』

帝曰：『咨！四岳：朕在位七十載；汝能

庸命巽朕位？』岳曰：『否德，忝帝位』

。曰：『明明揚側陋！』師錫帝曰：『有

綬在下，曰虞舜』。帝曰：『兪！予聞；

如何？』岳曰：『瞽子，父頑，母嚚，象

傲。克諧以孝；烝烝乂，不格姦』。帝曰

：『我其試哉』。女子時；觀厥刑于二女

。釐降二女于澆汭，嬪于虞。

（史記五帝本紀）

敬順昊天。

信飭百官，衆功皆興。

堯曰：『誰可順此事者？』放齊曰：『嗣子

丹朱開明』。堯曰：『吁！頑，凶；不用』。

堯曰：『嗟！四嶽：朕在位七十載，汝能用

命踐朕位？』嶽應曰：『鄙德，忝帝位』。堯

曰：『悉舉貴戚及疏遠隱匿者！』衆皆言於堯

曰：『有矜在民間，曰虞舜』。堯曰：『然！

朕聞之；其何如？』嶽曰：『盲者子，父頑，

母嚚，弟傲。能和以孝；烝烝治，不至姦』

。堯曰：『吾其試哉』。於是堯妻之二女觀

其德於二女。舜飭下二女於澆汭，如婦禮。

此種引經法，以後儒眼光論之，則爲擅改經文。而司馬遷不以爲嫌者，蓋以今語讀古書，義應如此。其實不過翻譯作用之一種，使古代思想融爲「今化」而已。然自漢以後，言文分離。屬文者皆摹仿古言，譯古之業遂絕。

以內譯外者，卽狹義之翻譯也。語最古之譯本書，吾欲以山海經當之。此經殆我族在中亞細亞時相傳之神話。至戰國秦漢間始寫以華言。故不獨名物多此土所無，卽語法亦時或詭異。然此不過吾個人理想，未得確實佐證，不能斷言。此外古書中之純粹翻譯文學，以吾所記憶，則得二事：

(一) 說苑善說篇所載鄂君譯越人歌。

(越語原文)

濫兮拊草濫予昌柢澤予昌州州  
錕焉乎秦胥  
胥綬予乎昭  
儻秦蹠滲隨河湖

(楚語譯文)

今夕何夕兮，搴舟中流。  
今日何日兮，得與王子同舟。  
蒙羞被好兮，不讐詬恥。  
心幾頑而不絕兮，知得王子。  
山有木兮木有枝，心說君兮君不知。

(二)後漢書西南夷傳所載白狼王唐菆等慕化詩三章。

(原文)

(譯文)

(原文)

(譯文)

提官隗搆

大漢是治，

魏冒踰糟

與天意合。

罔譯劉脾

吏譯平端，

旁莫支流

不從我來。

徵衣隨旅

聞風向化，

知唐桑艾

所見奇異。

邪毗結繡

多賜繒布，

推潭僕遠

甘美酒食。

拓拒蘇便

昌樂肉飛，

局後仍離

屈伸悉備。

僕讓龍洞

蠻夷貧薄，

莫支度由

無所報嗣。

陽雜僧鱗

願主長壽，

莫稗角存

子孫昌熾。

右第一章

僕讓皮尼

蠻夷所處，

且交陵悟

日入之部。

繩動隨旅

慕義向化，

路且徠雒

歸日出主。

聖德渡諾

聖德深恩，

魏菌度洗

與人富厚。

綜邪流藩

冬多霜雪，

祚邪尋螺

夏多和雨。

藐澤瀘灘

寒溫時適，

菌補邪推

部人多有。

辟危歸險

涉危歷險，

莫受萬柳

不遠萬里。

術疊附德

去俗歸德，

仍路孳摸

心歸慈母。

右第二章

荒服之儀

荒服之外。

犂藉憐憐

土地墻塙。

阻蘇邪犂

食肉衣皮，

莫殤麤沐

不見鹽穀。

罔譯傳微

吏譯傳風，

是漢夜拒

大漢安樂。

蹤優路仁

攜負歸仁，

雷折險龍

觸冒險陔。

倫狼藏幢

高山岐峻，

扶路側祿

緣崖礮石。

息落服溼

木薄發冢，

理瀝髡維

百宿到洛。

捕莖菌毗

父子同賜，

懷橐匹漏

懷抱匹帛。

傳言呼敕

傳告種人，

陵陽臣僕

長願臣僕。

### 右第三章

右兩篇實我文學界之鳳毛麟角，鄂君歌譯本之優美，殊不在風騷下。原文具傳，尤爲難得。倘此類史料能得多數，則於古代言語學人類學皆有大裨；又不僅文學之光而已。然我國古代與異族之接觸雖多，其文化皆出我下；凡交際皆以我族語言文字爲主，故「象鞅」之業，無足稱焉。其對於外來文化，爲熱情的歡迎，爲虛心的領受，而認翻譯爲一種崇高事業者，則自佛教輸入以後也。

### 二 佛典翻譯界之代表人物

漢哀帝元壽元年（西紀前二年）博士弟子秦景憲從大月氏王使伊存口受浮屠經。（見三國志裴注引魚豢魏略，西戎傳）中國人知有佛典自此始；顧未有譯本也。現在藏中佛經，號稱最初譯出者，爲四十二章經，然此經純爲晉人僞作，滋不足信。（拙著中國佛教史別有考證）故論譯業者，當以後漢桓靈時代託始，東晉南北

朝隋唐稱極盛。宋元雖稍有賡續，但微末不足道矣。據元代法寶勘同總錄所述歷代譯人及所譯經卷之數，如下：

(朝代)

(譯人)

(部數)

(卷數)

後漢永平十至唐開元十八(西六七—七三〇) 一七六 九六八 四五〇七

唐開元十八至貞元五(西七三〇—七八九) 八 一二七 二四二

唐貞元五至宋景祐四(西七八九—一〇三七) 六 二二〇 五三二

宋景祐四至元至元廿二(西一〇三七—一二八五) 四 二〇 一一五

右表乃總括前後大小譯業略舉其概。其實譯業之中堅時代，僅自晚漢迄盛唐約六百年間，其譯界代表的人物如左：

迄盛唐約六百年間，其譯界代表的人物如左：

(1) 安世高·安息人。後漢桓帝初，至洛陽。譯安般守意經等三十九部。

(長房錄著錄百七十六部大半偽託)

(2) 支婁迦讖·月支人。後漢靈帝光和中平間，譯出般若道行經，般舟三昧

經，等十四部。(長房錄著錄二十一部)

右兩人實譯業開山之祖。但所譯皆小品，每部罕有過三卷者。同時復有竺佛朔(天竺人)、安玄(安息人)、支曜(月支人)、康孟祥、康巨(俱康居人)並有所譯述。而本國人任筆受者，則孟福、張蓮(俱洛陽人)、嚴佛調(臨淮人)最著。

(3) 支謙 月支人。支謙再傳弟子。漢獻帝末，避亂入吳，江南譯業自謙始。所譯有維摩詰，大般泥洹，等四十九經。

(4) 竺法護 其先月支人；世居燉煌。西晉武帝時，發願求經，度葱嶺，歷諸國。通外國語言文字三十六種；大齋梵經還，沿路傳譯。所譯有光讚般若，新道行，漸備一切智，正法華，等二百十部。(中有偽託)梁高僧傳云：『經法所以廣流中華，護之力也』。其追隨筆受者，有聶承遠，聶道真，陳士倫，孫伯虎，虞世雅等。而聶氏父子通梵文，護卒後，道真續譯不少。

(5) 釋道安 俗姓衛，常山人。安爲中國佛教界第一建設者。雖未嘗自有所



譯述，然苻秦時代之譯業，實由彼主持，苻堅之迎鳩摩羅什，由安建議；四阿含，阿毗曇之創譯，由安組織，翻譯文體，由安釐正。故安實譯界之大恩人也。其在安系統之下與譯業有直接關係者，其人如下

：  
趙文業 名正，濟陰人，仕苻堅爲校書郎。苻秦一代譯業，皆文業與道安共主持之。晚年出家，名道整，偕法顯西遊，沒於印度。

僧伽跋澄 罽賓人。受道安等之請，譯阿毗曇毗婆沙。

曇摩難提 兜佉勒人。受道安等之請，譯增一阿含，中阿含，毗曇心，三法度，等凡百六卷。

僧伽提婆 罽賓人。受道安等之請，助譯二阿含及毗婆沙等。後南渡，入廬山，受慧遠之請，校正前譯。今本中阿含，則提婆與僧伽羅叉所再治也。

竺佛念，涼州人。道安等所組織之譯業，跋澄，難提，提婆，等所口誦者，皆佛念爲之筆受。鳩摩羅什之譯業，念亦參預。高僧傳云：

「自世高，支謙以後，莫踰於念。自符姚二代爲譯人之宗」。諸經出念手筆者，殆逾六百卷矣。同時有法和，惠嵩，慧持者，亦參斯業。

(C) 鳩摩羅什

其父天竺人，其母龜茲王之妹；什生於龜茲。九歲隨母歷遊

印度，徧禮名師，年十二已爲沙勒國師。道安聞其名，勸苻堅迎之。

堅遣呂光滅龜茲，挾什歸；未至而堅已亡；光挾什滯涼州。至姚秦弘始三年，姚興討光，滅後涼，迎什至長安，備極敬禮。什以弘始三年至十一年凡八年間，譯書逾三百卷。經部之放光般若，妙法蓮華，大集，維摩詰；論部之中，百，十二門，大智度；皆成於其手。龍樹派之大乘教義，盛弘於中國，什之力也。其門下數千人，最著者僧肇，僧叡，道生，道融，時號四聖，皆參譯事。

佛·陀·耶·舍·（即華嚴十定） 廚·賓·人·。羅·什·之·師·。什·譯·十·住·經·（品之別譯） 特·迎·耶·舍·來·

華·，共·相·徵·決·，辭·理·方·定·。

弗·若·多·羅·，曇·摩·流·支·，卑·摩·羅·叉·。多·羅·，羅·叉·，皆·廚·賓·人·；流·支·，西·

域·人·。多·羅·以·弘·始·六·年·誦·出·十·誦·律·，羅·什·司·譯·；未·成·而·多·羅·逝·。翌·年·，流·支·至·關·中·，乃·與·什·共·續·成·之·。後·羅·叉·來·遊·，在·壽·春·補·譯·最·後·一·誦·。律·藏·之·弘·，賴·三·人·也·。

(7) 覺·賢· 梵·名·佛·陀·跋·陀·羅·，迦·維·羅·衛·人·，釋·尊·同·族·之·苗·裔·也·。釋·智·嚴·遊·印·

度·，禮·請·東·來·。以·姚·秦·中·至·長·安·，羅·什·極·敬·禮·之·。既·而·為·什·門·諸·人·所·排·擯·，飄·然·南·下·。宋·武·帝·禮·供·，止·金·陵·之·道·場·寺·。初·支·法·領·得·華·嚴·梵·本·於·于·闐·，又·無·譯·者·。義·熙·十·四·年·請·覺·賢·與·法·業·，慧·義·，慧·嚴·等·，共·譯·之·，華·嚴·開·宗·，濫·觴·於·此·。賢·所·譯·經·論·十·五·部·百·十·有·七·卷·；其·在·譯·界·之·價·值·，與·羅·什·埒·。

(8) 法顯。俗姓龔；平陽武陽人。以晉隆安三年（西三九三）遊印度求經典，義熙

十二年歸。凡在印十五年；所歷三十餘國。著有佛國記；今存藏中。

治印度學者，視爲最古之寶典。（歐人有譯本及注釋）在印土得摩訶僧祇律，雜

阿含，方等泥洹，諸梵本。僧祇律由覺賢譯出；雜阿含由求那跋陀羅

譯出；顯自譯方等泥洹。自顯之歸，西行求法之風大開。其著者有法

勇（即曇無竭）智嚴，寶雲，慧景，道整，慧應，慧嵬，僧紹（此七人皆與法顯同行者）

智猛，道普，道泰，惠生，智周等。中印交通，斯爲極盛。

(9) 曇無讖。中天竺人。北涼沮渠蒙遜時，至姑臧。以玄始中譯大般涅槃經

，涅槃輸入始此。次譯大集，大雲，悲華，地持，金光明等經，復六

十餘萬言。

(10) 真諦。梵名拘那羅陀，西天竺優禪尼國人。以梁武帝大同十二年由海路

到中國。陳文帝天嘉光太間，譯出攝大乘論，唯識論，俱舍論，等六

十四部二百七十八卷。(大乘起信論，舊題真諦譯，近來學界，發  
生疑問；拙著中國佛教史，別有考證。)  
無著，世親派之大乘教義傳入中國，自諦始也。

與真諦相先後者，有菩提流支，勒那摩提，曇摩流支，佛陀扇多，般若流支，皆在北朝盛弘經論，而般若流支亦宗唯識，與諦相應。

(11) 釋彥琮。俗姓李，趙郡人。湛深梵文，隋開皇間，總持譯事。時梵僧闍那崛多，達摩笈多等所譯經典，多由琮鑒定。琮著衆經目錄，西域傳等，義例謹嚴。對於翻譯文體，著論甚詳。

(12) 玄奘三藏。俗姓陳，洛州人。唐太宗貞觀二年，冒禁出遊印度。十九年歸，凡在外十七年。從彼土大師戒賢受學，遂達法相。歸而獻身從事翻譯，十九年間(西六四—六六三)所譯經論七十三部一千三百三十卷其最浩瀚者，如大般若經之六百卷，大毗婆沙之二百卷，瑜伽師地論之一百卷，順正理論之八十卷，俱舍論之三十卷，自餘名著，具見錄中。以

一人而述作之富若此，中外古今，恐未有如奘比也。事蹟具詳慈恩傳中，今不備述。

(13) 實叉難陀。于闐人。以唐武后證聖間，重譯華嚴經，今八十卷本是也。又重譯大乘起信論等。

菩提流志。南印度人，與難陀同譯華嚴，又補成大寶積經足本。

(14) 義淨三藏。俗姓張，范陽人。以唐咸亨二年出遊印度，歷三十七年乃歸。歸後專事翻譯，所譯五十六部二百三十卷。律部之書，至淨乃備；密宗教義，自淨始傳。

(15) 不空。北天竺人。幼入中國，師事金剛智，專精密藏。以唐開元天寶間遊印度。歸而專譯密宗書一百二十餘卷。

晚唐以後，印土佛教漸就衰落，邦人士西遊絕跡，譯事無復足齒數。

宋代雖有法天，法護，施護，天息災等數人，稍有譯本，皆補苴而已。自

漢迄唐，六百餘年間，大師輩出。右所述者，僅舉其尤異，然斯業進化之跡，歷歷可見也。要而論之，可分三期：

第一 外國人主譯期

第二 中外人共譯期

第三 本國人主譯期

宋贊寧高僧傳三集論之云：『初則梵客華僧，聽言揣意。方圓共鑿，金石難和。盃配世間，擺名三昧。咫尺千里，覲面難通。……』此爲第一期之情狀；安世高，支婁迦讖等，實其代表。此期中之翻譯，全爲私人事業。譯師來自西域，漢語既不甚了解。筆受之人，語學與教理，兩皆未嫻。譌謬淺薄，在所不免。又云：『次則彼曉漢談，我知梵說，十得八九，時有差違。……』此爲第二期之情狀；鳩摩羅什，覺賢，真諦，等實其代表。口宣者已能習漢言，筆述者且深通佛理。故邃典妙文，次第布現，然

業有待於合作，義每隔於一塵。又云：『後則猛顯親往，奘空兩通。器請師子之膏，鵝得水中之乳。……印印皆同，聲聲不別』。此爲第二期之情狀；玄奘，義淨等實其代表。我邦碩學，久留彼都。學既邃精，辯復無礙。操觚振鐸，無復間然。斯譯學進化之極軌矣。

### 三 翻譯所據原本及譯場組織

今日所謂翻譯者，其必先有一外國語之原本，執而讀之，易以華言。吾儕習於此等觀念，以爲佛典之翻譯，自始卽應爾爾，其實不然。初期所譯，率無原本，但憑譯人背誦而已。此非譯師因陋就簡，蓋原本實未著諸竹帛也。分別功德論卷上云：

『外國法師徒相傳，以口授相付，不聽載文』。

道安疑經錄云：（出三藏集記卷五引）

『外國僧法皆跪而口受，同師所受，若十，二十，轉以授後學』。



付法藏因緣傳，載一故事，殊可發噱。茲錄如下：

『阿難遊行，至一竹林，聞有比丘誦法句偈：

「若人生百歲，不見水老鶴，不如生一日，而得覩見之」。

阿難語比丘：「此非佛語」。……汝今當聽我演：

「若人生百歲，不解生滅法，不如生一日，而得了解之」。

爾時比丘卽向其師說阿難語。師告之曰：「阿難老朽，言多錯謬

，不可信矣。汝今但當如前而誦」。……』

茲事雖瑣末，然正可證印度佛書，舊無寫本。故雖以耆德宿學之阿難，不能舉反證以矯一青年比丘之失也。其所以無寫本之故，不能斷言。大抵（一）因古代竹帛不便，傳寫綦難，故如我國漢代傳經，皆憑口說。（二）含有教宗神祕的觀念，認書寫爲瀆經；如羅馬舊教之禁寫新舊約也。佛書同時始有寫本，此爲學界未決之問題。但據法顯佛國記云：

「法顯本求戒律，而北天竺諸國，皆師師口傳，無本可寫。」

法顯西遊，在東晉隆安三年後，(西歷五世紀初)尙云「無本可寫」。則印土寫本極爲晚出，可以推見。以故我國初期譯業，皆無原本。前引魏略載「秦景憲從月氏使臣口受浮屠經」，蓋舍口受外無他本也。梁慧皎高僧傳，稱安世高『諷持禪經』，稱支婁迦讖『諷誦羣經』，則二人所譯諸經皆由聞誦可知。更有數書，傳譯程序，記載特詳，今舉爲例：

(一)阿毗曇毗婆沙。(此書後經玄奘再譯爲二百卷)由僧伽跋澄口誦經本，曇摩難提

筆受爲梵文，佛圖羅刹宣譯；秦沙門敏智筆受爲晉本，(見高僧傳卷二)

(二)舍利弗阿毗曇。曇摩耶舍聞誦原本，以秦弘始九年命書梵文。停

至十六年，經師漸嫻秦語，令自宣譯。(見出三藏集記卷十一引釋道標序)

(三)十誦律。罽賓人弗若多羅以秦弘始六年誦出；鳩摩羅什譯爲晉文。三分獲二，多羅棄世。——西域人曇摩流支以弘始七年達關中

，乃續誦出與什共畢其業。（見高僧傳卷三）

若毗婆沙者，經兩次口授，兩次筆受，而始成立。若十誦律者，闍誦之人去世，譯業遂中輟；幸有替人，僅得續成。則初期譯事之艱窘，可概見矣。

在此種狀態之下，必先有闍誦之人，然後有可譯之本。所誦者完全不全，正確不正確，皆無從得旁證反證。學者之以求真爲職志者，不能以此而滿意，有固然矣。於是西行求法熱驟興。

我國人之西行求法，非如基督教徒之禮耶路撒冷，回教徒之禮麥加，純出於迷信的參拜也。其動機出於學問——蓋不滿於西域間接的佛學，不滿於一家口說的佛學。譬猶導河必於崑崙，觀水必窮溟澥。非自進以探索茲學之發源地而不止也。余嘗搜討羣籍，得晉唐間留學印度百八十餘人。

（詳見千五百年前中國留學生）今摘舉數人，考其游學之動機如左：

法護 是時晉武之世，寺廟圖像，雖崇京邑，而方等深經，蘊在葱外。

護乃慨然發憤，……遊歷諸國。……遂大齋梵經，還歸中夏。

（梁僧傳卷一）

法顯 常慨經律舛闕，誓志尋求。以晉隆安三年，……西渡流沙，……

……（卷三）  
（本傳）

曇無竭 嘗聞法顯等躬踐佛國，乃慨然有忘身之誓。……除以宋永初

元年……遠適西方。進至罽賓國。……學梵書梵語。……（卷三）  
（本傳）

道泰 先有沙門道泰，志用強悍。少遊葱右，徧歷諸國。得毗婆沙梵

本十餘萬偈。……（卷三）  
（跋摩傳）

智嚴 志欲博事名師，廣求經詰。遂周流西國，……功逾十載。（卷三）  
（本傳）

寶雲 忘身徇道，志欲……廣尋經要。遂以晉隆安之初。……與法顯

智嚴先後相隨。……在外域徧學梵書。（卷三）  
（本傳）

智猛。每聞外國道人說天竺……有方等衆經。……遂以姚秦弘始六年

……出自陽關。……歷迦維羅衛及華氏等國，得大泥洹，僧祇律

，及餘經梵本。（卷三本傳）

朱士行。嘗於洛陽講道行經。覺文意隱質，諸未盡善……誓志捐身，

遠求大本。遂以魏甘露五年，西渡流沙。（卷四本傳）

玄奘。既徧謁衆師，備凴其說。詳考其義，各擅宗途；驗之聖典，亦

隱顯有異，莫知適從。乃誓遊西方，以問所惑。（慈恩法師傳卷一）

以上不過舉最著之數人爲例。自餘西遊大德前後百數十輩，其目的大抵同一。質言之，則對於教理之渴慕追求——對於經典求完求真之念，熱烈騰涌。故雖以當時極艱窘之西域交通，而數百年中，前仆後繼，游學接踵。此實經過初期譯業後當然之要求。而此種肫摯極嚴正之學者的態度，固足永爲後學模範矣。

佛典傳寫發達之歷史，非本篇所能詳述。以吾考證所臆測，則印度境外之寫本，先於境內；大乘經典之寫本，先於小乘。此西紀第四世紀以前之情狀也。自爾以後，梵本日增，輸入亦日盛，其雜見於唐道宣續高僧傳者甚多。略舉如下：

梁初，有扶南沙門曼陀羅，大賫梵本，遠來貢獻。（卷一 僧伽 婆羅傳）

菩提流支房內，經論梵本，可有萬夾。（按此末 卷一 免鋪張 本傳）

真諦費經論以梁大同十二年達南海。……所出經論傳記二百七十八卷。……餘未譯梵本書，並多羅樹葉，凡有二百四十夾。若依陳紙翻之，則列二萬餘卷。今所譯訖，僅數夾耳。（卷一 本傳）

北齊天保中，鄴京三藏殿內梵本千有餘夾，敕送天平寺翻譯。（卷二 那連

提耶 舍傳）

齊僧寶暹等十人，以武平六年採經西域，……凡獲梵本二百六十部。

(卷二閣那  
嘯多傳)

隋開皇中新平林邑，所獲佛經，合五百六十四夾，一千三百五十餘部。並崑崙書，多梨樹葉。敕送翻經館，付彥琮披覽，並使編叙目錄。

(卷二彥  
琮傳)

那提三藏，搜集大小乘經律論五百餘夾，合一千五百餘部。以唐永徽

六年達京師。(卷五玄  
奘傳)

慈恩法師傳，記玄奘所得經典，分類列目如下：

大乘經	二二四部	大乘論	一九二部
上座部書	一五部	三彌底部書	一五部
彌沙塞部書	二二部	迦葉臂耶部書	一七部
法密部書	四二部	說一切有部書	六七部
因明論	三六部	聲論	一三部
凡五二〇夾		六五七部	

有。原。本。的。翻。譯，比。諸。無。原。本。的。翻。譯，第。一：有。審。擇。之。餘。地，第。二：有。覆。勘。之。餘。地。其。進。步。之。顯。著，固。無。待。言。即。譯。事。之。組。織，亦。與。時。俱。進。其。始。不。過。一。二。胡。僧。隨。意。約。一。信。士。私。相。對。譯。其。後。漸。為。大。規。模。的。譯。場。組。織。此。種。譯。場，由。私。人。或。私。團。體。組。織。者，有。若。東。晉。時。廬。山。之。般。若。臺；（慧。遠。所。組。織，覺。賢。曾。為。主。譯）有。若。陳。代。富。春。之。陸。元。哲。宅；有。若。陳。隋。間。廣。州。之。制。旨。寺。其。以。國。家。之。力。設。立。者，有。若。姚。秦。時。長。安。之。逍。遙。園，北。涼。時。姑。臧。之。閑。豫。宮，東。晉。時。建。業。之。道。場。寺，劉。宋。時。建。業。之。祇。洹。寺，荆。州。之。辛。寺，蕭。梁。時。建。業。之。壽。光。殿，華。林。園，正。觀。寺，占。雲。館，扶。南。館，元。魏。時。洛。陽。之。永。甯。寺。及。汝。南。王。宅，北。齊。時。鄴。之。天。平。寺，隋。時。長。安。之。大。興。善。寺，洛。陽。之。上。林。園，唐。時。長。安。之。弘。福。寺，慈。恩。寺，玉。華。宮，薦。福。寺。等，其。最。著。也。

在此種譯場之下，每為極複雜的分功組織。其職員略如下：

一譯主 如羅什，覺賢，真諦，菩提流支，闍那崛多，玄奘，義淨等。



二筆受。如聶承遠，法和，道含等。

三度語。如顯識論之沙門戰陀。

四證梵。如毗奈耶之居士伊舍羅。

五潤文。如玄奘譯場之薛元超，李義府等，義淨譯場之李嶠，韋嗣立等。

六證義。如婆沙論之慧嵩，道朗等。

七總勘。如梁代之寶唱，僧祐，隋代之彥琮等。

每譯一書，其程序之繁複如此，可謂極謹嚴之態度也已。

#### 四 翻譯文體之討論

翻譯文體之問題，則直譯意譯之得失，實爲焦點。其在啓蒙時代，語義兩未嫻洽，依文轉寫而已。若此者，吾名之爲未熟的直譯。稍進，則順於曉暢，以期弘通；而於原文是否脗合，不甚厝意。若此者，吾名之爲未

熟·的·意·譯·。然·初·期·譯·本·尙·希·，饑·不·擇·食·；凡·有·出·品·，咸·受·歡·迎·。文·體·得·失·，未·成·爲·學·界·問·題·也·。及·茲·業·寢·盛·，新·本·日·出·，玉·石·混·淆·。於·是·求·真·之·念·驟·熾·，而·尊·尙·直·譯·之·論·起·。然·而·矯·枉·太·過·，詰·鞠·爲·病·；復·生·反·動·，則·意·譯·論·轉·昌·。卒·乃·兩·者·調·和·，而·中·外·醇·化·之·新·文·體·出·焉·。此·殆·凡·治·譯·事·者·所·例·經·之·階·級·，而·佛·典·文·學·之·發·達·，亦·其·顯·證·也·。

譯業起於漢末，其時譯品，大率皆未熟的直譯也。各書所評諸家譯品略如下：

安世高 世高出經，貴本不飾。天竺古文，文通尙質；倉卒尋之，時有不達。（出三藏

集記卷十，引道安大十二門經序）

天竺音訓詭塞，與漢殊異。先後傳譯，多致謬濫。唯高所出，爲羣譯之首。安公（道安）以爲若及面稟，不異見聖。（梁高僧傳卷一安清傳）

支婁迦讖 安公校定古今精尋文體。云某某等經，似讖所出。凡此諸經皆審得本旨，了不加飾。（同上支讖傳）

竺佛朔 漢靈時譯道行經。譯人時滯，雖有失旨；然棄文存質，深得經意。（同上）

支曜康巨 漢靈獻間譯經。並言直理旨，不加潤飾。（同上）

據此諸評，則初期譯家，率偏於直譯，略可推見。然其中亦自有派別。世高支讖兩大家譯本，今存藏中者不少。（內有偽託）試細辨覈，則高書實比讖書爲易讀。讖似純粹直譯，高則已略帶意譯色彩。故梁傳又云：「高所出經，辯而不華，質而不野。讀者麀麀忘倦。」道安人本欲生經序云：「斯經似安世高譯。義妙理婉；每覽其文，欲罷不能。」（出三藏集記卷七）竊嘗考之：世高譯業在南；其筆受者爲臨淮人嚴佛調。支讖譯業在北，其筆受者爲洛陽人孟福張蓮等。好文好質，隱表南北氣分之殊。雖謂直譯意譯兩派，自漢代已對峙焉可耳。

支謙，法護，當三國西晉間，譯業宏富；所譯亦最調暢易讀。殆屬於未熟的意譯之一派。梁傳稱：「謙辭旨文雅，曲得聖義」。又引道安言，謂

『護公所出，綱領必正；雖不辯妙婉顯，而宏達欣暢。』支敏度稱『謙以季

世尙文，時好簡略。故其出經，頗從文麗。然約而義顯，可謂深入。』（出三藏集

記卷八引合首楞嚴經記）兩公文體，可見一斑。然而文勝之弊，已與相緣。故僧叡論

謙譯思益經，謂：『恭明（謙之字）前譯，頗麗其辭；仍迷其旨。是使宏標乖

於謬文，至味淡於華豔。』（羅什譯思益梵天所問經僧叡序）僧肇論舊譯維摩詰經，謂：

『支（謙）竺（法）所出，理滯於文。』（羅什譯維摩詰經僧肇序）支敏度亦謂：『支恭明

，法護，叔蘭，先後所譯三本，（維摩）或辭句出入，先後不同；或有無離合

，多少各異；或方言訓詁，字乖趣同；或其文梵越，其理亦乖；或文義混

雜，在疑似之間。』（出三藏集記卷九引支敏度合維摩詰經序）意譯之敵，漸爲識者所恫矣。

翻譯文體之討論，自道安始。安不通梵文；而對於舊譯諸經，能正其

謬誤。所注般若，道行，密迹，安般；尋比文句，析疑甄解。後此羅什見

之，謂所正者皆與原文合。（歷代三寶記卷四）彼蓋極富於理解力，而最忠實於學

問。當第二期譯事初起，極力爲純粹直譯之主張。其言曰：

『前人出經，支讖，世高，審得梵本難繫者也。又羅，支越，斷鑿之巧者也。巧則巧矣，懼竅成而混沌終矣。若夫以詩爲煩重，以尙書爲質朴，而刪潤合今。則馬鄭所深恨者也。』（摩訶鉢羅若波羅蜜抄經序，出三藏集記卷九引）

『昔來出經者，多嫌梵言方質，改適今俗，此所不取。何者？傳梵爲秦，以不閑方言，求知辭趣耳。何嫌文質？……經之巧質，有自來矣，唯傳事不盡，乃譯人之咎耳。』（十四卷本）  
（韓婆沙序）

『譯人考校者少，先人所傳，相承謂是。……或殊失旨，或粗舉意。……意常恨之。……將來學者，審欲求先聖雅言者，宜詳攬焉。諸出爲秦言便約不煩者，皆葡萄酒之被水者也。』（比丘大戒序，出三藏集記卷十二引）

「葡萄酒被水」，「竅成混沌終」之兩喻，可謂痛切。蓋譯家之大患，莫過於麁雜主觀的理想，潛易原著之精神。陳壽謂：「浮屠所載，與中國

老子經而相出入。」（見宋贊寧高僧傳三集卷三，謂三國志述臨兒。蓋彼時譯家，大率漸染老莊，采其說以文飾佛言。例如四十一章經（此經吾謙手，說詳中國佛教史）非惟文體類老子，教理亦多沿襲。此類經典，攙雜我國固有之虛無思想，致佛教變質，正所謂被水之葡萄酒也。以忠實之道安，覩此固宜愍疾。故大聲疾呼，獨尊直譯。其所監譯之鞞婆沙，『案本而傳，不令有損言遊字。時改倒句，餘盡實錄』。（原）『時竺佛念筆受諸經，常疑此土好華，每存瑩飾。安公深疾，窮校考定，務存典骨。許其五失梵本；出此以外，毫不可差』。（出三藏集記卷九引僧伽羅刹集經後記，作者失名。）其嚴正強硬態度，視近一二年來時賢之鼓吹直譯者，蓋有過之無不及矣。

安公論譯梵爲秦，有「五失本三不易」。五失本者：（一）謂句法倒裝。○（二）謂好用文言。○（三）謂刪去反覆詠歎之語。○（四）謂去一段落中解釋之語。○（五）謂刪去後段覆牒前段之語。三不易者：（一）謂既須求真，又須喻

俗。(二)謂佛智懸隔，契合實難。(三)謂去古久遠，無從詢證。(見大品經序。以原文繁重不具引)後世談譯學者，咸徵引焉。要之翻譯文學程式，僅撮其大意如上。(成爲學界一問題，自安公始也。)

鳩摩羅什者，譯界第一流宗匠也。彼爲印度人，深通梵語，兼嫻漢言。其所主張與道安稍異。彼嘗與僧叡論西方辭體，謂：

『天竺國俗，甚重文製。……改梵爲秦，失其藻蔚。雖得大意，殊隔文體。有似嚼飯與人，非徒失味，乃令嘔噦也。』(梁高僧傳卷二本傳)

推什公本意，殆持「翻譯不可能」之論。但既不獲已而乞靈譯事，則比較的偏重意譯。其譯法華，則『曲從方言，趣不乖本』。(慧觀法華宗要序)其譯智度，則『梵文委曲，師以秦人好簡，裁而略之』。(僧叡大智釋論序)其譯中論，則『乖闕繁重者，皆載而裨之』。(僧叡中論序)其譯百論，則『陶練覆疏，務存論旨；使質而不野，簡而必詣』。(僧肇百論序)據此可見凡什公所譯，

對於原本，或增或削，務在達旨。與道安所謂『盡從實錄，不令有損言遊字』者，殊科矣。吾以爲安之與什，易地皆然。安惟不通梵文，故兢兢於失實，什既華梵兩曉，則游刃有餘地也。什譯雖多剪裁，還極矜慎。其重譯維摩：『道俗虔虔，一言三復。陶冶精求，務存聖意。文約而詣，旨婉而彰』。（僧肇維摩詰經序）其譯大品般若：『手執梵本……口宣秦言。兩譯異音，交辯文旨。……與諸宿舊五百餘人，詳其義旨，審其文中，然後書之。……胡音失者，正之以天竺；秦言謬者，定之以字義。不可變者，卽而書之。故異名斌然，梵音殆半。斯實匠者之公謹，筆受之重慎也』。（僧叡大品經序）由此觀之，則什公意譯諸品，其慘淡經營之苦，可想見耳。

贊寧云：『童壽（卽羅什）譯法華，可謂折中；有天然西域之語趣』。（宋高僧傳卷三）「天然語趣」四字，洵乃精評。自羅什諸經論出，然後我國之翻譯文學，完全成立。蓋有外來「語趣」輸入，則文學內容爲之擴大，而其



素質乃起一大變化也。絕對主張直譯之道安，其所監譯之增壹阿含，鞞婆沙，三法度，諸書，雖備極矜慎，而千年來鮮人過問。而什譯之大品，法華，維摩，以及四論，(中，百，十二)不特爲我思想界關一新天地，卽文學界之影響亦至鉅焉。文之不可以已如是也。

道安大弟子慧遠，與羅什並時，盡讀其新譯。故其持論，漸趨折衷。

其言曰：『譬大羹不和，雖味非珍；神珠內映，雖寶非用。「信言不美」，

有自來矣。(此言直譯之缺點)若遂令正典隱於榮華，玄樸虧於小成；則百家詭辯

，九流爭川；方將函淪長夜，不亦悲乎？(此言意譯之缺點)……則知依方設訓，

文質殊體。以文應質，則疑者衆；以質應文，則恍者寡。』(抄序)此全

屬調和論調；亦兩派對抗後時代之要求也。

此後關於此問題之討論，莫詳於隋代之彥琮。唐僧傳(卷二)稱其『著辯正論以垂翻譯之式』其要略曰：『若令梵師獨斷，其微言罕革；筆人參

制，則餘辭必混。意者寧貴樸而近理，不用巧而背源。此旨要趨重直譯也。又言『譯才須有「八備」：（一）誠心愛法，志願益人，不憚久時。（二）將踐覺場，先牢戒足，不染譏惡。（三）筌曉三藏，義貫兩乘，不苦閼滯。（四）旁涉墳典，工綴典詞，不過魯拙。（五）襟抱平恕，器量虛融，不好專執。（六）耽於道術，澹於名利，不欲高銜。（七）要識梵言，方閑正學，不墜彼學。（八）薄閱蒼雅，粗諳篆隸，不昧此文』。其（一）（五）（六）之三事，特注重翻譯家人格之修養，可謂深探本原；餘則常談耳。然踪之結論，乃在廢譯。意欲人人學梵，不假傳言。故云：『直餐梵響，何待譯言？本尚虧圓，譯豈純實？』更極言學梵文之必要。云：『研若有功，解便無滯，匹於此域，固不爲難。難尚須求，况其易也？……向使……纔去俗衣，尋教梵字。……則人人共解，省翻譯之勞。……』據此，則彥琮實主張「翻譯無益論」之人也。以吾觀之，梵文普及，確爲佛教界一重要問題。當

時世鮮注意，實所不解。但學梵譯漢，交相爲用。謂譯可廢，殊非自利利他之通軌也。

道宣之傳玄奘也，曰：「自前代以來，所譯經教，初從梵語倒寫本文，次乃迴之順同此俗；然後筆人觀理文句。中間增損，多墜全言。今所翻傳，都由奘旨。意思獨斷，出語成章。詞人隨寫，即可披翫。」（唐高僧傳卷五本傳）

蓋前代譯師，無論若何通洽，終是東渡以還，始學華語；辭義扞格，云何能免？口度筆受，終分兩橛。例如羅什，號稱「轉能漢言，音譯流便」。

（梁高僧傳卷二本傳）然據筆受大智度論之僧叡，則謂：「法師於秦語大格。……苟

言不相喻，則情無由比。……進欲停筆爭是，則校競終日，卒無所成。退欲簡而便之，則負傷手穿鑿之譏。」（出三藏集記卷十）（一引大智釋論序）則扞格情形，可以想見。幸而肇，叡諸賢，既精教理，復擅文辭。故相得益彰，庶無大過耳。又如真諦晚年，始得與法泰對翻攝大乘，俱舍兩論，諦歎曰：「吾早

值子無恨矣』。（唐高僧傳卷一）是知前代任何名匠，總須與筆受者蛩駘相依。故原本所含義諦，最少亦須假途於兩人以上之心理，始得現於譯本。夫待譯乃通，已爲間接，此則間接之中又間接焉。其間所失，宜幾何者？故必如玄奘，義淨，能以一身兼筆舌之兩役者，始足以語於譯事矣。若奘者，則意譯直譯，圓滿調和，斯道之極軌也。

## 五 譯學進步之影

欲察譯學之進步，莫如將同本異譯之書爲比較的研究，吾今選出一書爲標準，卽大般若經之第四分，前代通稱小品般若者是也。此書前後所譯凡九本，五存四佚。今將現存五本以（甲）（乙）（丙）（丁）（戊）符號表其名如下：

（甲）道行般若經後漢支婁迦讖譯

（乙）大明度無極經吳支謙譯

(丙) 摩訶般若鈔經符秦曇摩蜚譯

(丁) 小品般若經姚秦鳩摩羅什譯

(戊) 大般若經第四分唐玄奘譯

右五本出現之時期，自漢至唐，相去八百餘年；其譯人皆各時代之代表人物。(甲)本之支婁迦讖，與安世高齊名，稱譯界開創二傑。(乙)本之支謙，則「意譯派」第一宗匠也。(丙)本曇摩蜚口譯，竺佛念筆述，然實成於道安指導之下。(丁)本之鳩摩羅什，(戊)本之玄奘，則前後兩譯聖，稍治斯學者，所能共知矣。吾昔曾將此經第一品，分五格鈔錄，比對其異同。不惟可以察文體之嬗易；即思想之變遷，亦歷歷可尋；實一種極有趣之研究也。惜不得梵文原本，與通梵者商榷其得失耳。今摘錄數段供參考：

書中發端，記佛命須菩提爲諸菩薩演說般若波羅蜜。時舍利弗竊念：「須菩提是否能以自力演說，抑承佛威神力？」須菩提知其意而語之，其

語五本異譯如下：

(甲本)

敢佛弟子所說法  
所成法，皆持佛  
威神。何以故？  
佛所說法，法中  
所學，皆有證，  
皆隨法展轉相教  
，展轉相成。法  
中終不共諍。何  
以故？時而說法  
莫不喜樂者，自  
恣善男子善女人  
而學。

(乙本)

敢佛弟子所作，  
皆乘如來大士之  
作。所以者何？  
從佛說法，故有  
法學。賢者子賢  
者女，得法意以  
為證。其為證者  
所說所誨所言，  
一切如法無諍。  
所以者何？如來  
說法，為斯樂者  
族姓子傳相教，  
無所諍。

(丙本)

敢佛弟子所說法  
所成法，皆承佛  
威神。何以故？  
佛所說法，法中  
所學，皆有證以  
知，便能有所成  
，展轉能相成教  
。所以者何？恒  
薩阿竭所說無有  
異。若有仁善欲  
學是法。於中終  
不諍。

(丁本)

佛諸弟子，敢有  
所說，皆是佛力  
。所以者何？佛  
所說法，於中學  
者，能證諸法相  
。證已有所言說  
，皆與法相不相  
違背。以法相力  
故。

(戊本)

世尊弟子敢有宣  
說顯了開示，皆  
承如來威神之力  
。何以故？舍利  
子：佛先為他宣  
說顯了開示法要  
；彼依佛教，精  
勤修學，乃至證  
得諸法實性；後  
轉為他有所宣說  
顯了開示。若與  
法性不相違，  
皆是如來威神加  
被；亦是法性等  
流。

其間小節可注意者，如(甲)(乙)(丙)本，皆將「敢」字放在句首，當是純襲印度語法，(丁)(戊)本便不爾，如「善男子善女人」，(乙)本作「賢者子賢者女」，乍視覺極刺眼。如「如來」(丙)本譯音作「怛薩阿竭」，此字在後來譯本中，已成彊語。然此皆無關宏旨，可勿深辯。以全段文意論，吾輩讀(甲)(丙)本，幾全不解；讀(乙)本似略解；讀(丁)(戊)本則全解。蓋(甲)(丙)皆屬初期之直譯派；而其主譯者皆外人，不嫻漢語。(乙)本屬初期之意譯派；(丁)本屬後期之意譯派；其主譯者雖皆外人，而略嫻漢語。(戊)本則中國人主譯，後期之「意直調和」派也。其尤當注意者，五本中皆有「證」字，吾輩讀後兩本，知其爲「證悟」之「證」；然讀前三本，則幾疑爲「證據」之「證」。兩義相去，何啻霄壤？又(丁)本言「諸法相」，(戊)本言「諸法實性」，自是此段中主要之語。然(甲)(丙)兩本皆不見此字，知是對譯者傳譯不出，因而沒卻；此初期直譯之弊也。(乙)本作

「法意」，雖未闕漏，然籠統含混矣；此初期意譯之弊也。(丁)(戊)兩本，皆能譯矣，然用字精確之程度則又有別。「法相」就現象言，「法性」就本體言。兩者雖非一非異，然般若屬龍樹派思想，應云「法性」；若言「法相」，則與無著派思想混矣。故(戊)本所譯，自優於(丁)本也。又(丁)(戊)兩本，意義皆瞭；然(丁)本字數，遠簡於(戊)本。(丁)本意譯之模範(戊)本直譯之模範也。

(甲本)  
菩薩當念作是學；入中心不當念是菩薩。

何以故？有心無心。

舍利弗謂須菩提：云何有心無心？須菩提言：如是亦不無無心，亦不無有心。

(乙本)  
又：菩薩大士行明度無極，當受學此：如學此者不當念我是道意，不當念我是道。

所以者何？是意非意；淨意光明者淨。

賢子鷲鷲子曰：云何有是意而非意？善業曰：謂其無為無雜念也。

(丙本)  
須菩提白佛：菩薩摩訶薩行般若波羅蜜，當作是學：學其心不當念我是菩薩。

何以故？心無心；心者淨。

舍利弗謂須菩提云何有心，心無心？須菩提言：從對雖有心；心無心。如是，心亦不知者，亦無造者，以是亦不有心亦不無無心。

(丁本)  
復次：世尊：菩薩行般若波羅蜜時，應如是學：不念是菩薩心。

所以者何？是心非心，心相本淨故。

舍利弗言：何法為非心心？須菩提言：不壞不分別。

(戊本)  
復次：世尊：菩薩摩訶薩修行般若波羅蜜多時，應如是學：謂不執著大菩提心。

所以者何？心非心性，本性淨故。

舍利子問善現言：何等名為心非心性？善現答言：若無變壞，亦無分別，是則名為心非心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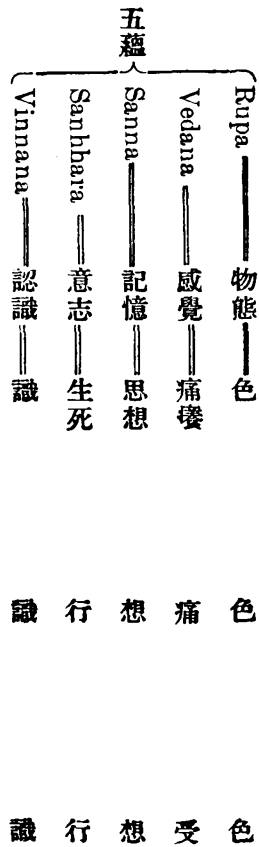


此段問答，大可見譯筆工拙及譯意顯晦之差。須善提語（戊）本「謂不執著大菩提心」一句，（甲）（丙）（丁）三本，大同小異，皆云「不念是菩薩」，此直譯而不達意也。（乙）本改爲「不當念我是道意」，意譯的色彩頗重，然益難解矣。（戊）本云：「心非心性，本性淨故」。又云：「若無變壞，亦無分別，是則名爲心非心性」。其意蓋謂吾人常識所謂心者，皆指有變壞有分別者也；般若之心，無變壞，無分別，是心而非心也。此「心而非心之性」，其本性清淨。如此剖讀，語意甚瑩。（丁）本所譯，亦庶幾矣；但以心性爲心相耳。前三本則缺點甚多。（甲）本殆筆述者完全不解，以影響語搪塞。（乙）本驟讀似甚曉暢，實則純以老莊學說誣佛說，此意譯家之大病也。（丙）本純粹直譯。其「從對雖有心」一語，他本皆不譯。竊疑此語甚要，蓋指吾人常識有對待之心也。但其以「無造者」翻「無變壞」；以「無知者」翻「無分別」，則拙晦極矣。

<p>(甲本) 菩薩行般若波羅蜜，色不當於中住；痛癢，思想，生死，識，不當於中住。</p>	<p>(乙本) 菩薩修行明度無極，不以色住；於痛，想，行，不以識住。</p>	<p>(丙本) 菩薩行般若波羅蜜，色中不當住；痛癢，思想，生死，識，不當於中住。</p>	<p>(丁本) 菩薩行般若波羅蜜時，不應色中住；不應受，想，行，識中住。</p>	<p>(戊本) 菩薩摩訶薩行般若波羅蜜多時，不應住色；亦不應住受，想，行，識。</p>
<p>何以故？住色中爲行色；住痛癢，思想，生死，識，中爲行識。設住其中者，爲不隨般若波羅蜜教。</p>	<p>所以者何？若止於色，爲造色行；止痛，想，行，爲造識；非爲應受。</p>	<p>想色住，爲行生死識；想痛，思想，生，死，識，住，爲行生死識。設住其中，不隨般若波羅蜜教。</p>	<p>何以故？若住色中；爲作色行；若住受，想，行，識，中，爲作識行。若行作法，則不能受般若波羅蜜。</p>	<p>所以者何？若住於色，便作色行，非行般若波羅蜜多；若住受，想，行，識，便作受，想，行，識，行，非行般若波羅蜜多。</p>
<p>何以故？行識故，是爲不行般若波羅蜜。不行者，菩薩不得「薩芸若」。</p>	<p>明度無極，不以造行爲應受。受此，其不具足明度無極，終不得「一切知」。</p>	<p>不爲應「薩芸若」。</p>	<p>不能習般若波羅蜜，不具足般若波羅蜜，則不能成就「薩婆若」。</p>	<p>所以者何？非作行者，能攝般若波羅蜜多。不攝般若波羅蜜多，則於般若波羅蜜多不能修習，不能圓滿，……則不能得「一切智智」，不能攝所攝有情。</p>

讀此段，最令吾輩注目者，則術語釐定之不易也。即如佛典中最重要之五蘊所謂色，受，想，行，識，者，實幾經變遷，乃定為今名。

梵名 今義 (甲)(丙)本 (乙)本 (丁)(戊)本



舊於此五名，或譯以一字，或譯以兩字，既已參差不類，且痛癢，生死，等名，亦不包舉，且易滋誤混。支謙全易以一字譯，大體甚善矣，然省「痛癢」稱「痛」，愈益難解，羅什以後，受，想，行，識，斯為定名。區區二字，積數百年之進化；其慘淡經營可想也。又如 Prajñā-paramitā

(甲)本譯音爲「般若波羅蜜」；而偏重意譯之(乙)本，則以「明」譯「般若」，以「度無極」譯「波羅蜜」。因名「明」度無極，而(丙)(丁)(戊)三本皆譯音不譯意。又如 Sarvajna (甲)本譯音作「薩芸若」。(丙)(乙)本從之；(乙)本譯義作「一切智」，(戊)本從之，而加一字爲「一切智智」。此皆關於術語之應比較研究者。至於意義暢達之程度，則試以(戊)本作標準，持以對核前四本，其遞次進步之跡甚明。

(甲本)	菩薩行般若波羅蜜，一切字法不受。是故三昧無有邊無有正。
(乙本)	是名曰「菩薩大士諸法無受之定」。場曠趣大而無有量。
(丙本)	是菩薩爲行般若波羅蜜，復不受三昧字，廣大所入。
(丁本)	是名「菩薩諸法無受三昧」。廣大無量無定。
(戊本)	是名「菩薩於一切法無攝受定」。廣大無對無量決定。

就此一句論，(乙)本之意譯，可謂極適極妙，雖(丁)(戊)本亦不能出其右，而(甲)(丙)兩本之直譯，真使人墮五里霧中也。

然直譯而失者，極其量不過晦澀詰籟，人不能讀，枉費譯者精力而已，猶不至於誤人。意譯而失者，則以譯者之思想，橫指爲著者之思想，而又以文從字順故，易引讀者入於迷途。是對於著者讀者兩皆不忠，可謂譯界之蠹賊也已。試更就前經刺舉數段爲例：

戊本（玄奘譯）

（一）諸色離色自性受，想，行，識，離受，想，行，識，自，性。……能相亦離所相，所相亦離能相。……

（二）分明執著故，於「如實道」不知不見，不信諦法，不覺實際。

乙本（支謙譯）

（一）其於色也，休色自然；於痛，想，行，休誠自然。……於智休止，智之自然者休矣；想休止，相之自然者休矣。

（二）以專著故，而不知此無所用聰明之法。

右第（一）段依奘譯，論心理作用，本極複雜，依謙譯，則「自然」兩字盡之矣。第（二）段依奘譯，謂以平等智觀察諸法實相；依謙譯，則灰身滅智而已。此與前文所舉奘譯之「無變壞無分別」，謙譯作「無爲無雜念」，正同一例。此皆襲用老莊語，欲人易入；而不知已大失原意，正道安所謂

「蒲萄酒之被水」者也。贊寧云：「房融潤文於稜嚴，宜當此謂。」（宋高僧傳卷三）須知前代佛典，其愈易讀者愈蹈此病。彼人人愛讀之稜嚴，識者已譏之矣。寧又云：「糝書勿如無書，與其典也寧俗。」（上同）此二語真譯界永世之藥石，鼓舌操觚者所宜日三復也。

## 六 翻譯文學之影響於一般文學

凡一民族之文化，其容納性愈富者，其增展力愈強，此定理也。我民族對於外來文化之容納性，惟佛學輸入時代最能發揮。故不惟思想界生莫大之變化，即文學界亦然。其顯績可得而言也。

### （第一）國語實質之擴大

初期譯家，除固有名詞對音轉譯外，其抽象語多襲舊名，吾命之曰「支謙流」之用字法。蓋對於所謂術語者，未甚經意，此在啓蒙草創時，固應然也。及所研治日益深入，則覺舊語與新義，斷不能適相脗合，而襲用

之必不免於籠統失真。於是共努力從事於新語之創造。如前所述道安，彥琮之論譯例；乃至明則撰翻經儀式，玄奘立「五種不翻」，贊寧舉「新意六例」；其所討論，則關於正名者什而八九。或綴華語而別賦新義，如「真如」「無明」「法界」「衆生」「因緣」「果報」等；或存梵音而變爲熟語，如「涅槃」「般若」「瑜伽」「禪那」「刹那」「由旬」等。其見於一切經音義，翻譯名義集者既各以千計。近日本人所編佛敎大辭典，所收乃至三萬五千餘語。此諸語者非他，實漢晉迄唐八百年間諸師所創造，加入吾國語系統中而變爲新成分者也。夫語也者所以表觀念也；增加三萬五千語，即增加三萬五千個觀念也。由此觀之，則自譯業勃興後，我國語實質之擴大，其程度爲何如者？

譯家正名之結果，更能令觀念增其正確之程度。嘗讀苻秦譯之阿毗曇八鍵度論，其第一篇第三章題爲人跋渠，第二篇第三章亦題人跋渠；及唐

玄奘重譯此書名爲發智論，其第一篇之人跋渠，則改題爲補特迦羅納息；第二篇之人跋渠，則改題爲有情納息。〔跋渠〕納息〕皆譯音，卽他經所譯「品」字之義）考第一篇原文爲 Pūḍgāra Varga；第二篇原文爲 Satva Varga；據玄奘音義卷二十二釋「補特伽羅」云：『梵本補，(Pu)此云數；特伽，(dga)此云取；羅，(ra)此云趣。數取趣，謂數數往來諸趣也』。此殆近於所謂靈魂者；而其物並非「人類」所專有。唯識述記卷一釋「有情」云：『梵言薩埵，(Satta)有情識故，能愛生故』。此殆指凡含生之類而言；故舊本亦譯爲「衆生」。然則此兩字皆不能以舊語之「人」字函之明矣。而初期譯家，口筆分功，不能相喻。聞梵師所說，義與「人」近，則兩皆以「人」譯之。讀者爲舊來「人」字觀念所囚，則與本意絕不能了解。且彼中兩語，我譯以同一之詞，則兩觀念之區分，無由辯晰。逮新譯出，斯弊乃祛。蓋我國自漢以後，學者唯古是崇。不敢有所創作，雖值一新觀。



念發生，亦必印箴以古字，而此新觀念遂淹沒於囫圇變質之中。一切學術，俱帶灰色，職此之由。佛學既昌，新語雜陳；學者對於梵義，不肯囫圇放過；搜尋語源，力求真是。其勢不得不出於大膽的創造。創造之途既開，則益爲分析的進化。此國語內容所以日趨於擴大也。

(第二) 語法及文體之變化

吾輩讀佛典，無論何人，初展卷必生一異感；覺其文體與他書迥然殊異。其最顯著者：(一)普通文章中所用「之乎者也矣焉哉」等字，佛典殆一概不用。(除支謙流之譯本)(二)既不用駢文家之綺詞儷句，亦不采古文家之繩墨格調。(三)倒裝句法極多。(四)提挈句法極多。(五)一句中或一段落中含解釋語。(六)多覆牒前文語。(七)有聯綴十餘字乃至數十字而成之名詞。——一名詞中，含形容格的名詞無數。(八)同格的語句，鋪排敘列，動至數十。(九)一篇之中，散文詩歌交錯。(十)其詩歌之譯本爲無韻的。凡

此皆文章構造形式上，畫然闢一新國土。質言之，則外來語調之色彩甚濃厚，若與吾輩本來之「文學眼」不相習；而尋翫稍進，自感一種調和之美。此種文體之確立，則羅什與其門下諸彥實尸其功。若專從文學方面校量，則後此譯家，亦竟未有能過什門者也。

贊寧論譯事云：「聲明中（一）「蘇漫多」，謂汎語平語言辭也。（二）「彥底多」，謂典正言辭也。佛說法多依「蘇漫多」，意住於義，不依於文；又被一切故。若「彥底多」，非諸類所能解故。……折中適時，自存法語，斯得譯經之旨矣。」（宋高僧傳卷三）「彥底多」者，即古雅之文；「蘇漫多」者，即通俗之文也。佛恐以辭害意且妨普及，故說法皆用通俗語。譯家惟深知此意，故遣語亦務求喻俗。吾儕今讀佛典，誠覺仍有許多艱深難解之處。須知此自緣內容含義，本極精微，非可猝喻。亦如近譯羅素安斯坦諸述作，雖用白話，原非盡人能解也。若專以文論，則當時諸譯師，實可謂力求通俗

。質言之，則當時一種革命的白話新文體也。（試讀什譯法華，譬喻品，信解品等篇，當知此

言不謬）佛典所以能爲我國文學界開一新天地，皆此之由。

尤有一事當注意者，則組織的解剖的文體之出現也。稍治佛典者，當知科判之學，爲唐宋後佛學家所極重視。其著名之諸大經論，恆經數家或

十數家之科判；分章分節分段，備極精密。（道安言諸經皆分三部分，

通分；此爲言科判者）推原斯學何以發達，良由諸經論本身，本爲科學

組織的著述。我國學者，亦以科學的方法研究之，故條理愈剖而愈精。此

種著述法，其影響於學界之他方面者亦不少。夫隋唐義疏之學，在經學界

中有特別價值，此人所共知矣。而此種學問，實與佛典疏鈔之學同時發生

。吾固不敢逕指此爲翻譯文學之產物，然最少必有彼此相互之影響，則可

斷言也。而此爲著述進化一顯著之階段，則又可斷言也。

自禪宗語錄興，宋儒效焉；實爲中國文學界一大革命；然此殆可謂爲

翻譯文學之直接產物也。蓋釋尊只有說法，並無著書。其說法又皆用「蘇漫多」。弟子後學汲其流，則皆以喻俗之辯才爲尙。入我國後，翻譯經典，雖力謝彫飾，然猶未敢逕廢雅言。禪宗之教，既以大刀闊斧，抉破塵藩；卽其現於文字者，亦以極大膽的態度，掉臂游行。故純粹的「語體文」完全成立；然其動機實導自翻譯。試讀什譯維摩詰等編，最足參此間消息也。

### (第三)文學的情趣之發展

吾爲說於此。曰：『我國近代之純文學——若小說，若歌曲，皆與佛典之翻譯文學有密切關係』，聞者必以爲誕；雖然，吾蓋確信之。吾徵諸印度文學進展之跡而有以明其然也。夫我國佛教，自羅什以後，幾爲大乘派所獨占，此盡人所能知矣。須知大乘在印度本爲晚出；其所以能盛行者，固由其教義順應時勢以開拓，而借助於文學之力者亦甚多。大乘首創，共

推馬鳴。讀什譯馬鳴菩薩傳，則知彼實一大文學家大音樂家；其弘法事業恆借此爲利器。試細檢藏中馬鳴著述：其佛本行讚，實一首三萬餘言之長歌。今譯本雖不用韻，然吾輩讀之，猶覺其與孔雀東南飛等古樂府相彷彿。其大乘莊嚴論，則直是「儒林外史式」之一部小說；其原料皆採自四阿舍，而經彼點綴之後，能令讀者肉飛神動。（拙著佛典解題，於此）馬鳴以後成立之大乘經典，盡汲其流；皆以極壯闊之文瀾，演極微妙之教理。若華嚴，涅槃，般若等，其尤著也。（此一段，吾知不必爲時流談佛者所大不過承認大乘經典晚出耳。）此等富於文學性的經典，復經譯家宗匠以極其詳見拙著中國佛教史。）此等富於文學性的經典，復經譯家宗匠以極優美之國語爲之逐寫。社會上人人嗜讀；卽不信解教理者，亦靡不心醉於其詞績。故想像力不期而增進，詮寫法不期而革新，其影響乃直接表見於一般文藝。我國自搜神記以下一派之小說，不能謂與大莊嚴經論一類之書無因緣。而近代一二鉅製水滸紅樓之流，其結體運筆，受華嚴，涅槃之影

響者實甚多。卽宋元明以降，雜劇傳奇彈詞等長篇歌曲，亦間接汲佛本行讚等書之流焉。吾知聞吾說者必大訶斥：謂子所舉各書，其中並不合佛教教理，其著者或且於佛典並未寓目；如子所言，毋乃附會太甚。此等訶辭，吾固承認也。雖然，吾所篤信佛說「共業所成」之一大原理，謂凡人類能有所造作者，於其自業力之外，尤必有共業力爲之因緣。所謂共業力者，則某時代某部分之人共同所造業，積聚遺傳於後；而他時代人之承襲此公共遺產者，各憑其天才所獨到，而有所創造。其所創造者，表面上或與前業無關係，卽其本人亦或不自知；然以史家慧眼燭之，其淵源歷歷可溯也。吾以爲近代文學與大乘經典，實有如是之微妙關係；深達文心者，當不河漢吾言。

吾對此問題，所欲論者猶未能盡；爲篇幅及時日所限，姑止於此。讀斯篇者，當已能畧察翻譯事業與一國文化關係之重大。今第二度之翻譯時

梁任公近著第一輯 中卷

期至矣。從事於此者，宜思如何乃無愧古人也。

一百三十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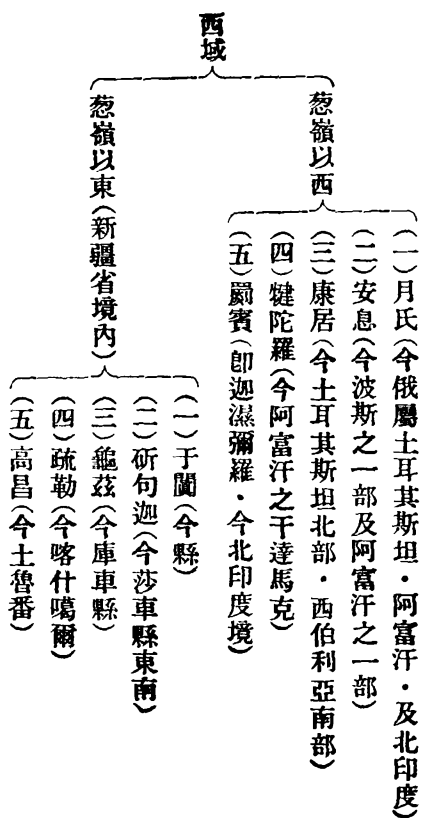
## 佛教與西域

佛教萌芽，實先遵海以入南部，其跡甚明。然自三國迄東晉中葉，海通故實，忽更寂寥。是否當時海運情況有所變動，吾尙未搜得相當之史料。惟有兩現象當注意者：其一：時正值印度之笈多王朝，中印南印佛教頗受摧殘；彼土佛教重心，已移於北境以外。其二：我國南北分裂，江左與中原隔絕；而交廣之在南朝，亦羈縻耳；海上文化，益乏灌注全國之緣會。此兩種事實，最少當爲南部佛教活動暫時停頓之一部分原因也。同時我國西陲狀況，亦起一大變化。——前此介居漢族匈奴兩大間俯仰隨人之西域民族，至是漸獨立發展；其間優秀之一族，且進而爲印度之主權者；旋飽吸所征服地之文明，且分輸於其友族。質言之，則兩漢西域傳所記之國，什九已爲「印度化」。以佛教史的眼光觀之，則彼固我之先進國；而中印



兩文明之結婚，彼乃爲最有力之蹇脩也。此間消息，吾當於本篇述之。

論述之前，須先定「西域」之範圍。吾國史家所稱西域，不惟包含印度，乃至地中海四岸諸國，咸括於此名稱之下。今吾所論者惟在葱嶺東西諸國，且專舉其與佛教有關係者而已。



讀者想能記月氏王使伊存授經於我博士弟子之一事耶？不特此也，吾

國人知世界上有所謂印度國，實由張騫奉使，聞諸月氏。（見史記匈奴傳西域傳。）月氏在我佛教史上占何等位置，可推見矣。吾儕對於媒介中印文化之月氏，欲認識其價值；不得不稍涉枝節，於全世界民族接觸之大勢，畧置數言。

距今約二千一百年前，極東極西兩民族始相見於疆場。其舞臺則北自阿母河南迄印度河。其所演劇約歷三百年。其兩造之選手，極西則希臘人；極東則月氏人也。其結果常歸東黨之勝利；而文化則交相熏染增益，二千年來，全世界實受其賜。此實最含有一「世界性」之史劇；其資料則求諸我舊史中，尙得其輪廓也。月氏本我甘肅山谷間一小部落，我國古代認爲氏族之一種。（？）（注二）西漢初，爲匈奴所逼，循天山北路（？）西徙，越葱嶺北麓，而居於我族五六千年前所嘗居之大夏。其時大夏方爲希臘人遠東殖民之根據地，亞歷山大王部將所建國也。月氏人既逐此地之希臘人，希臘

臘人轉徙南下，移根據於迦濕彌羅。月氏人復攝其後，奪取迦濕彌羅，進而爲印度共主。自爾希人東漸之鋒盡挫矣。此爲西漢景武間至東漢桓靈間之事實。(?)張騫奉使月氏，正其初占領大夏之時；伊存授經，蓋其初征服迦濕彌羅時；而佛教史上最有關係之迦膩色迦王，則月氏全盛時代之英主也。(注二)

(注一)月氏之「氏」讀如「支」，故亦稱月支；其實本「氏」字也。月氏乃譯義而非譯音，我族蓋認爲氏族之一，其冠以月名者，示別於氏，猶言陰戎曠戎耳。月氏種屬，近代歐西學者考證極詳，今不具引。

(注二)漢書西域傳：「月氏西君大夏，而塞王南君罽賓」。此二語最能提挈當時民族接觸遷徙之綱領。漢書屢言塞種——如云：「塞種分散，往往爲數國。休循捐毒之屬，皆故塞種也」。又云：「烏孫民有塞種，有月氏種」。注家不能指其爲何族。(顏師古謂卽釋迦種，大謬)今考塞王初居大夏，大夏者，今土耳其斯坦之布哈爾州。漢書稱：「月氏臣服大夏都媯水北爲王庭」。媯水亦稱烏澹水，卽今之阿母河 Amu Darya 也。此地本東方

文明發源地，我中華民族會居之。（黃帝時神話，多與大夏媯水有關）。春秋戰國間，爲波斯領土。自亞歷山大東征，遂爲希臘殖民地。跨阿母河兩岸，建設柏忒里亞國。Bactria 班書之基土，卽柏忒里亞主也。當時希臘東陸殖民，不止一處，故曰「往往分散爲數國」，且列舉其名也。柏忒里亞亡於月氏，南徙鬲賓，（迦濕彌羅）其時代與事實，西史所載正合。故知塞種爲希臘人無疑也。

『月氏初滅大夏。都媯水北，漸移水南。初分其國爲五翎侯。後百餘歲而貴霜翎侯邱就卻最強，盡滅四翎，自立爲王國，號貞栢王。侵安息（波斯）滅濮達（犍陀羅）鬲賓。（迦濕彌羅）其子閻膏珍復滅天竺，置將一人監領之。月氏自此極富盛，諸國稱之皆曰貴霜王』。此後漢書所記之大略也。近歐人從河魯米尼亞及阿刺伯古文書中，考見 Kusani 王事蹟頗多，卽范書之「貴霜」也。以年代考之，漢哀帝元壽元年遣伊存使中國者。當爲邱就卻，而迦膩色迦王，則閻膏珍之子或其孫也。歐人研究古錢所得智識，知邱就卻信仰佛教，閻膏珍則信婆羅門教或波斯教云。

吾願讀者更聯想吾前文所屢述之阿育王派遣宣教一事。彼所派遣地，

不有所謂「史那世界」者耶？此「世界」非他，即漢書中塞種諸國；而柏忒里亞（大夏）與居其一，蓋不待問也。月氏本遊牧族，文化至低下。一旦入此地，沐此高等宗教之感化，忽信受之變爲其民族信仰之中心，此自然之數也。况其後更入印度而與之俱化耶？彼本爲我邊陲一小部落，曾長育於我文明之環境中，而西徙之後，更新有所獲。故中印文化媒介之適任者，無出其右也。

月氏人雖常撫有全印，其所貢獻於文化事業者，遺蹟皆在犍陀羅與迦濕彌羅。此二地者，實佛教東漸歷程中主要之城壘也。故今於其形勢歷史，宜略論列。

迦濕彌羅即罽賓。（西域記本條下注云：舊云罽賓，謬也。）國於喜馬拉耶山之西麓

，跨至那布，奢林，兩河之上游（兩河皆印度支流）。面積約千九百方英里，四山環之。今英屬北印度之一部也。吾儕一語此地，即聯想及佛教正統派之

「說一切有部」；蓋大毗婆沙之結集，實在此也。此地佛教開創之祖爲末田底迦。Madhantika（譯摩田地，摩田）或言阿難弟子，或言阿育王所派遣，後說近是。（註一）上座大衆兩部分裂後，中印地盤，落大衆手；上座者宿，徒集此邦。（註二）地形本適於保守，而復以保守黨蟠之；故原始佛教之面目，留保於茲地者特多。雖然其地久爲塞種所統治，無形中受希臘思想之影響，故科學的研究之色彩特著焉。其地學術，前此由月氏人間接輸入一部於中國；其直接交涉，則自東晉始也。

（註一）末田底迦爲阿難弟子之說，見阿育王傳卷三，阿育王經卷六，西域記卷三，付法藏因緣傳卷上，等書。其入迦濕彌羅年代，或云佛滅後五十年，或云百年。惟善見律毗婆沙卷三，記阿育王時派往迦濕彌羅，健駄羅宣教者，卽末闍提（末田底迦之異譯）也。二說相去約百餘年，後說與石柱刻文合，較近真。要之此兩地佛教，必爲此人所開闢，則無可疑也。

（註二）佛滅後二百年頃，大衆部僧大天倡異論，與上座部分裂。無憂王（卽阿育）袒大衆。

上座諸大德現神通騰空渡旃伽河；飛往西北；事見大毗婆沙論卷九十九。此固有部之神話，不能認爲史實；然正可爲正統派求新根據地於迦濕彌羅之一種暗示也。

犍陀羅疆域蓋包有今阿富汗之南部及北印度境之印度河上游。其名不見兩漢書，蓋地爲月氏首都，麗於月氏也。此國爲印希文明交聚點。當迦膩色迦全盛時，大輸入西方藝術，故迄今言佛教美術者，猶宗犍陀羅。其雕刻建築繪畫，皆能鎔集希臘羅馬印度三種精神，自成新體，影響於隋唐美術者至大。就教理方面論，如世友，法救，脅尊者，諸小乘論師，無著，世親，諸大乘論師，皆犍陀羅產也。蓋自佛滅後五百年至九百年中，此地實爲佛教之中心，凡從月氏輸入中國之經典，皆自此出發也。

安息康居佛教之淵源，不甚可考。但阿育王派往「夷那世界」之教師，遠及於埃及馬基頓，此二國宜在所不遺。且彼皆與月氏接境，受其影響亦宜。以漢末魏晉間兩國高僧入中國者如彼其多，則佛教久盛於彼可知矣。

。就中康居人因國難移居中國者頗衆，（註二）亦大教發展之一助緣也。

（註一）『隋高僧釋智嚴，姓康，本康居王之胤。先代因國難歸於魏，（曹魏）封於襄陽，歷十餘世」。事見法華經傳記卷五。『齊（蕭齊）高僧釋慧明，姓康，本康居人，祖父時避地東吳」。事見梁高僧傳卷十一。可見三國時康居必有大亂。（考西史似是被巴里的亞人侵入）故大去其國者頗多也。『康僧會之父，亦以吳時移居交趾』，事見梁高僧傳卷一。其遷居動機，或亦同一也。

此嶺西諸國佛教狀況及其與中國關係之大凡也。其在嶺東，則于闐，龜茲，最為重要。于闐自漢末絕貢，轉更強盛。其國與迦濕彌羅隔一雪山耳；且久受月氏卵翼；故在今日中華民國境土內求佛教發祥地，舍于闐莫屬也。尤有一特色最當記者，則漢譯諸大乘經典，殆無一不與于闐有因緣。若朱士行之得放光般若，支法領之得華嚴，曇無讖之得大般涅槃，其最著也。（參看佛典）此類經典，其「在于闐成立」之痕跡且不少。（註二）據



此種種資料，似大乘中一派——實相派之學說，實在于闐地方始成熟產出。因此再檢其他史料，覺于闐民族，似屬華印兩人種混合而成；而此類新佛教，即接木移根所生之果。此說雖未十分證信，然密察思想潮流，即已得一種暗示。(註二) 此實言東方文化者應廣續孳索之問題也。

(註一) 華嚴經菩薩住處品，多列于闐地名；學者或指此為華嚴在于闐成立之證據。雖未可盡信。然今六十卷本華嚴，則支法領得之於于闐；八十卷本華嚴，則于闐遺實又難陀齋來，且親為翻譯。在我國華嚴傳授淵源，舍于闐外別無可考見，此極須注意之一事實也。

(註二) 魏書西域傳于闐條下云：「自高昌以西，諸國人等深目高鼻。唯此一國，貌不甚胡，頗類華」。此足為于闐與中國種族相近之一確證。玄奘西域記(卷十二)載于闐建國歷史頗詳，大致情形，則一東方民族征服原住之西方民族。中云：「東土帝子蒙噶，流徙居此東界，羣卜勒進，又自稱王。……且日合戰，西主不利，……東主乘勝，撫集亡國，遷都中地。……」洛克海爾氏譯西藏文佛傳 (一八八四出版) 所記大同小異。略曰：「有中國人名瞿薩旦那者與印度人——阿育王宰相名耶舍者，合力建設此國云云」。瞿薩旦那，即

西域記所舉于闐國之原名也。此兩書雖皆多神話，不可盡信。然以地理上關係，中印兩民族，各自移植此地，固當然之事。經衝突調和之後，混成新種，因而建國，亦歷史之常軌。于闐既爲此兩優秀民族合成，固宜能對於人類思想界有新貢獻也。

于闐附近有一小國曰斫句迦者，實爲大乘經典總集之寶庫。(註一) 與北涼之沮渠同種，涼土佛教之弘，此地亦與有力焉。(註二)

(註一) 斫句迦卽漢書西域傳之子合；亦譯遮拘迦，遮拘槃，朱居，朱駒波，等名。歷代三寶記卷十二引闐那崛多所述親歷譚云：『于闐東南二千餘里，有遮拘迦國。彼王純信敬重大乘。……王宮自有摩訶般若，華嚴，大集，三部大經，……王躬受持，親執鍵輪。……國東南二十餘里，有山甚嶮，其內安置大集，華嚴，方等，寶積，楞伽，舍利弗陀羅尼。華聚陀羅尼，都薩維藏，摩訶般若，八部般若，大雲經，等，凡十二部，皆十萬偈，國法相傳，防護守視』。據此則大乘經典寫本藏襲之豐富，當時蓋無出其右。

(註二) 西域記斫句迦條下注云：『舊曰沮渠』。沮渠與朱居音正同，皆異譯耳。北涼之沮渠蒙遜，提倡佛教最力，其叔父沮渠京聲，譯業甚富。此皆斫句迦人所貢獻於我國也。

流沙以南之大佛教國爲于闐，其北則龜茲也。欲知龜茲與中國佛教之關係，則於初期東來諸僧命名之原則，宜先置一言。中國沙門之以「釋」爲姓，自道安始耳。（註一）前此則本國人皆從俗姓；如嚴佛調，朱士行，等，外國人皆以國名爲姓：如安世高爲安息人，支婁迦讖爲月支人，康僧會爲康居人，竺佛朔爲天竺人。其漢人亦或從其師姓：如支亮之師爲支讖，因從姓支之類是也，尙有一例外，曰從其本國俗姓：如龜茲王姓白，其王族來者皆以白（或烏）姓行是也。觀魏晉間白姓高僧之多，知龜茲之有造於我者不淺矣。（註二）至如譯界之王鳩摩羅什，其與龜茲關係之深，讀本傳當能知之。

（註一）梁高僧傳卷五道安傳云：「初魏晉沙門，依師爲姓，故姓各不同。安以爲大師之本，莫尊釋迦，乃以釋命氏，後獲增一阿含，果稱「四河入海，無復河名，四姓爲沙門，皆稱釋種」。既懸與經符，遂爲永式」。此佛門一重要掌故也。

(註二)高僧傳卷一帛延，帛戶梨蜜多羅，兩傳，皆僅稱西域人，不著其國籍。而尸梨蜜多羅稱其爲「國王之子」。出三藏集記卷八有首楞嚴後記一篇，記此經譯者爲龜茲王世子帛延。因此知二人皆龜茲人也。魏書西域傳龜茲條下云：「其王姓白」。徧檢正史，證據益真。後漢書所記和帝永元三年班超所立之龜茲王名白霸；安帝延光三年班勇征西域時，龜茲王名白英；晉書記苻堅將呂光滅龜茲，殺其王白純；魏書載繼白純而立者爲白震；北史及隋書記隋大業中龜茲王遣貢，其王名白蘇尼咄，唐書記開元七年龜茲王卒，其名白莫苾；開元九年遣使入貢，其王名白孝節。龜茲王統，白姓相傳，信而有徵。則此王子國籍，自爲龜茲無疑。帛延，帛法祖，他書多作「白」，傳中改白爲帛者，殆恐與中原白姓混，故用同音非姓之字，以示別其爲外國人耶？

此外疏勒，高昌等，皆隋唐間西域之大佛教國，因與初期輸入事業無甚關係，不復詳述。要之佛教東漸歷程，中置亭埃。發軔天竺，以迦濕彌羅爲第二驛，由是而犍陀羅而于闐而龜茲等，驛驛遞進；每經一驛，恆加增其輜重。而月支安息諸國人，尤其最忠敏之驛使也。今第列東來諸國師

國籍，俾有考焉。

東來古德國籍表(後漢之攝摩騰，吾認爲來歷，竺法蘭，或，非重要人，故皆不列入)

安世高 安息

支婁迦讖 月支

竺佛朔 天竺

安玄 安息 此人疑與世高同一人

支曜 月支

康巨 康居

康孟詳 康居

以上後漢

曇柯迦羅 中天竺

康僧鎧 康居

僧傳云：『外國沙門』。今推定爲康居。

曇無諦

安息

康僧會

康居

支謙

月支

支暹梁接

月支

維祇難

天竺

竺律炎

天竺

安法賢

安息

法護

月支

支法度

月支

帛延

龜茲

帛尸梨蜜

龜茲

以上三國

僧傳云：「其先月支人，世居燉煌」。

僧傳云：「不知何許人」。首楞嚴後記云：「龜茲王世子」。僧傳云：「西域人」。今推定爲龜茲。

帛法炬 龜茲

竺叔蘭 僧傳朱士行傳云：本天竺人，父世避難，居於河南。

安法欽 安息

以上西晉

佛圖澄 龜茲

僧傳云：『西域人本姓帛氏』。今推定為龜茲。

僧伽跋澄 罽賓

僧傳云：『兜佉勒人』。兜佉勒即月支異名。

曇摩難提 月支

僧伽提婆 罽賓

僧伽羅叉 罽賓

曇摩耶舍 罽賓

鳩摩羅什 據僧傳：父天竺人，母龜茲人。

弗若多羅 罽賓

曇摩流支

僧傳云：「西域人」。國籍無考。

卑摩羅叉

罽賓

佛陀耶舍

罽賓

佛馱跋陀羅(覺實)

天竺

曇無讖

中天竺

支道根

月支

支施崙

月支

曇諦

康居

見廣弘明集

以上東晉

佛馱什

罽賓

浮陀跋摩

月支

求那跋摩

罽賓

僧傳但云：「西域人」。求法高僧傳稱爲觀貨羅人，觀貨羅卽兜佉勒，亦卽月支。



僧伽跋摩 天竺

曇摩蜜多 罽賓

曇良耶舍

求那跋陀羅 中天竺

求那毗地 中天竺

僧伽婆羅 扶南

曼陀羅 扶南

菩提流支 北天竺

真諦(拘那羅陀) 西天竺

師賢 罽賓

月婆首那 月支

僧傳但云：「西域人」。國籍無考。

其國所在未深考，當是南印度或錫蘭。

僧傳無傳，見大宗僧史錄卷中。

僧傳云：「中天竺優禪尼人」。靜泰衆經目錄云：「月支王子」。

以上南北朝

那連提黎耶舍

北天竺烏場

此國在罽賓之北。

闍那崛多

犍陀羅

達摩笈多

南天竺羅囉

此國待考。

以上隋

波羅頗迦羅

中天竺

那提

中天竺

金剛智

南天竺摩賴耶

善無畏

中天竺

般刺若

北天竺迦畢試

若那跋陀羅

南海訶陵

此國在今阿富汗；舊為月支屬地。此國今地難確指，或是錫蘭。

佛陀多羅

罽賓

佛陀波利

罽賓

實義難陀 于闐

地婆訶羅 中天竺

提雲般若 于闐

智嚴 于闐

寶思惟 罽賓

菩提流志 南天竺

蓮華精進 龜茲

尸羅達摩 于闐

以上唐

右表所列，東來諸僧在佛學史上占一位置者略具矣。粗為歸納，則後漢三國，以安息，月支，康居，人為多；兩晉以龜茲，罽賓，人為多；南北朝則西藏諸國與印度人中分勢力；隋，唐，則印人居優勢，而海南諸國亦有來者。按地以校其派別，亦我思想界一反影矣。

## 佛典之翻譯

本篇是民國九年春夏間所作中國佛教史之第五章。近兩年來繼續研究之結果，對於原作大不滿意，正思得數月餘力全部改作。本篇爲當時用力最勤者，不忍拋棄，姑採以入此。其中見解與現時所見懸殊者仍甚多，材料亦多缺漏，組織亦未完善，存之以備與他日新著相較云爾。其間有與前三篇相出入者，卽亦不復刪削。

十一年雙十節 著者識。

### 一

佛教爲外來之學，其託命在翻譯，自然之數也。自晚漢迄中唐，凡七百年間，賡續盛弘斯業。宋元以降，則補苴而已。據唐代開元釋教錄所述，其譯人及經典之數如下表：

梁任公近著第一輯 中卷

一百五十六

朝代	譯人	部數	卷數
後漢	一二	一九二	三九五
曹魏	五	一二	一八
孫吳	五	一八九	四一七
西晉	一二	三三三	五九〇
東晉	一六	一六八	四六八
苻秦	六	一五	一九七
姚秦	五	九四	六二四
乞伏秦	一	五六	一一〇
前涼	一	四	六
北涼	九	八二	三一
劉宋	二二	四六五	七二七
蕭齊	七	一二	三三
蕭梁	八	四六	二〇一

元魏	一二	八三	二七四
高齊	二	八	五二
宇文周	四	一四	二九
陳	三	四〇	一三三
隋	九	六四	三〇一
唐(迄開元)	三七	三〇一	二一七〇
合計	一七六	二二七八	七〇四六

然此乃並存佚真偽重出者合計總數，依彼錄所勘定當時現存真本，實僅九百六十八部，四千五百零七卷。據吾所勘，尙應汰數十部，據元代法寶勘同總錄所述，其前出及續出之數如下表：

朝代	譯入	部數	卷數
後漢永平十至唐開元十八 (西六七—七三〇)	一七八	九六八	四五〇七
唐開元十八至貞元五 (西七三〇—七八九)	八	一二七	二四二

佛典之翻譯

一百五十七

唐貞元五至宋景祐四 (西七八九—一〇三七)	六	二二〇	三三二
宋景祐四至元至元二十二 (西一〇三七—一二八五)	四	二〇	一一五

以大小乘經律論分類，則其表如下：據勸同錄

藏別	部數	卷數
大乘經	八九七	二九八〇
大乘律	二八	五六
大乘論	一一八	六二八
小乘經	二九一	七一〇
小乘律	六九	五〇四
小乘論	三八	七〇八

此後明清高麗日本諸藏，雖互有增減，其所出入者，多此土撰述。大抵印度經，律，論，集傳等，譯成國文者，汰偽除複，現存者實五千卷內。

外；此真我國民一大事業也。此事業什之九，皆在西紀六十七年至七百八十九年。其餘則附庸而已矣。吾嘗通覽比較，則此七百年間翻譯事業進化之跡，歷歷可尋。以譯本論：初時多憑胡僧闍誦傳譯，後則必求梵文原本。同是原本也，初時僅譯小品，後乃廣譯大經。同是大經也，初時章節割裂，各自單行；後乃通譯全文，首尾完具。以譯人論：初時不過西域流寓諸僧，與不甚著名之信士；後則皆本國西行，求法之鴻哲，與印土東渡之大師。以譯法論：前此多一人傳語，一人筆受；後則主譯之人，必梵漢兩通，而口譯，筆受，證義，勘文，一字一句，皆經四五人之手乃著爲定本。以譯事規模論：初則私人一二，相約對譯；後乃由國家大建譯場，廣羅才俊。以宗派論：初則小乘，後則大乘。以書籍種類論：初惟譯經，後乃廣涉律論傳記，乃至外道哲學，咸所取資。此固學術進化之軌應然，抑我先民向上之精神，亦可見矣。



(附錄)佛教典籍譜錄攷

近代目錄之學大盛；四部羣籍，存佚真偽，考證略明。佛教之書，占我國學術界最重要部分；而千年來儒者，擯之弗講；除隋經籍志唐藝文志鹵莽滅裂著錄數種外，其餘譜錄，一不之及。惟阮孝緒七錄特闢佛法錄一門，分爲戒律，禪定，智慧，疑似，論記，五部，著錄五千四百卷，可謂卓識；惜其書今不存。吾著佛教史，對於傳譯各書，不能不常有所辨證。今爲徵引說明之便，先著此篇，附錄以供參考。他日有根據下列各書，釐訂同異整理內典者，亦學術界一功臣已。

據開元釋教錄卷十敍列古今諸家目錄篇其所舉「經錄」之書凡四十種；但多已亡佚，且其中有系統的著述，不過什之一二，今摘要論列如下。

經錄 卷數無考 東晉釋道安撰 今佚 省禪安錄

高僧傳云：「自漢魏迄晉，經來稍多；而傳經之人，名字弗說；後人追尋，莫測年代。安乃總表名目，表其時人；鈐品新舊，撰爲經錄。是佛典譜錄，安實作始。今其書久佚。但僧祐

之出三藏集記，自卷二至卷五，皆補續安錄；其有增訂，類皆注出。吾輩可從祐錄中推出安錄原本；猶漢書藝文志，可當劉歆七略讀也。據祐錄推出安錄篇數如下：一撰出經律論錄，二條解異出經錄，三古異經錄，四失譯經錄，五涼土異經錄，六關中異經錄，七疑經錄，八注經及雜經志錄，

衆經錄四卷 東晉道流道祖同撰 今佚 見開元錄

衆經目錄二卷 蕭齊釋王宗撰 今佚 見祐錄

元魏衆經目錄十卷 永熙間敕舍人李廓撰 今佚 見張房錄

前六卷以大小乘經律論分類，第七卷未見本，末三卷辨僞經。

梁代衆經目錄四卷 天監十七年敕沙門寶唱撰 今佚 見張房錄

高齊衆經目錄八卷 武平間沙門法上撰 今佚 見內典錄

出三藏集記十五卷 梁僧祐撰 今存 省稱祐錄

此爲現存最古且較可信據之經錄。前五卷踵安錄之舊，加以釐訂。先分年代，以譯家先後爲次，列舉各家所譯書目。次列各經重譯及異名者。次敘律藏。次敘佚本。次辨僞經。第六卷

至第十二卷，錄各經典序文。第十三至第十五卷，譯家傳記。祐爲惠遠再傳弟子。卽著釋家譜弘明集之人；治佛學掌故者，要當挹源此公。但其書考證失實處，亦仍不免。

隋衆經目錄七卷 開皇十四年敕法經等撰 今存

分大小乘經律論各一錄，共六錄。每錄皆分一譯，異譯，失譯，別生，疑惑，僞妄六門。未附西域及此方集傳著述一錄。後世編集體佛藏例，此其開端。

歷代三寶記十五卷 隋開皇十七年費長房撰 今存 省稱房錄

長房爲當時翻經學士，嫌官本經錄不備，別撰斯編。第十二卷以前，以年代分，十三十四卷記重譯失譯，十五卷列總目，現存古錄，此最繁博，亦最踳駁。道宣云『房所撰者，瓦玉相謬，得在繁富，未可憑准』，（見內典錄）智昇云：『房錄事實雜謬，其闕本疑僞，皆編入藏，竊爲不可』。（見開元錄）據房錄總目，已有經籍二一四六部，六二三五卷。今存經典，總計不過五千餘卷，唐譯幾居三分之一；豈有隋時反逾六千者，卽此一端，已證其妄。宣昇等糾其誤謬數十條，具見原書，不備引。

隋衆經目錄五卷 仁壽二年敕撰 今存

雖舊作，列總目，無甚價值。

大唐內典錄十卷 麟德元年釋道宣撰 今存 省稱內典錄

宜爲唐代第一律師。其自序謂：『上集羣目，取訊僧傳，……參祐房等錄，務革前弊』，智昇稱其『類例明審，有作者之風』，信矣。其目如下：衆經傳譯所從錄第一，翻本單重人代存亡錄第二，衆經分乘入藏第三，衆經舉要轉讀錄第四，衆經有目闕本錄第五，道俗述作注解錄第六，諸經友流陳化錄第七，所出疑僞經論錄第八，衆經目錄始終序第九，衆經應感興敬錄第十。

古今譯經圖記四卷 唐沙門靖邁撰 今存

邁爲元奘弟子，奘在慈恩寺翻經堂壁畫古今譯經圖，邁乃爲之記。不過房錄節本無甚價值。武周刊定衆經目錄十五卷 天冊萬歲元年敕明佺等撰 今存

總數三六一六部，八六四〇卷。多踵房錄譌謬。

開元釋教錄二十卷 開元十八年釋智昇撰 今存 省稱開元錄

前十卷爲總括羣經錄。由漢至唐，以朝代譯家編次，體例略同祐錄房錄，後十卷爲別分乘藏錄，復分爲七：一有譯有本錄，二有譯無本錄，三支派別行錄，四刪略繁重錄，五補闕拾遺

佛典之翻譯

錄，六疑惑再詳錄，七偽妄亂真錄。其分別乘藏中，於大乘諸經，復判般若寶積大集華嚴涅槃五大部，其不屬五部者，則名曰「大乘單譯經」。此種分類，爲後世編藏所祖。其於諸籍闕本別生，充爲明晰。編次別擇，頗極謹嚴。所舉存佚總目二二七八部，七〇四六卷；存者一一三〇部，五〇六六卷。實經錄之總匯，佛敎史上最有價值之記載也。

貞元釋教錄三十卷 唐貞元五年圓照撰 今存 省稱貞元錄  
此書爲續開元錄之作。亦有補所未備者。

祥符錄 卷 今佚 見法寶勘同總錄

景祐錄 卷 今佚 同上

至元法寶勘同總錄十卷 元至元二十二年慶吉祥等奉敕撰 今存

此書總括元以前所有諸經典，敘述簡要。尤有一特色，在將漢譯本與西藏文本對勘。其序云：「以西蕃大敎目錄對勘東土經藏部帙之有無，卷軸之多寡，……損者完之，無者書之」。

此實前此未有之業，惜所勘者尚非波利文或梵文原本耳。

大藏聖敎法寶標目十卷 元居士王古撰 今存

此書爲解題提要體；在佛典經錄中，實爲創作。分部全依開元錄，每經攝其大意，小經或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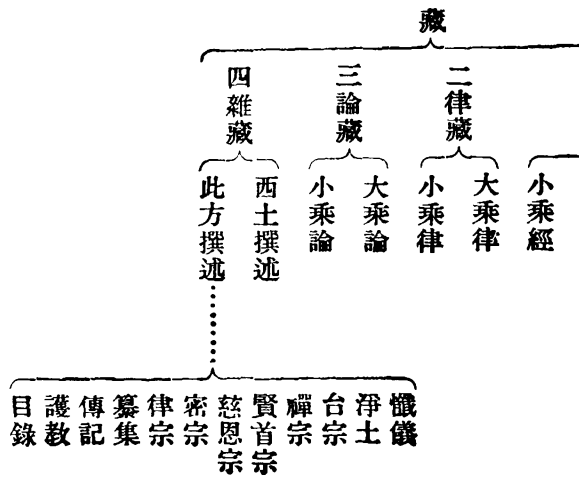
數行，大經則分品詳說。其重譯之本，則並列總攝之。卷首有克己序，謂：「一覽之餘，全藏義海瞭然」，殆不誣也。惟各種譯人不標列，是其小失。

釋教彙目義門四十一卷 明釋寂曉撰 存伏待考 見閱藏知津

寂曉字蘊空。其書未見；惟智旭閱藏知津總目中，列有應收入藏之書四十五種；此其最末一種也。據知津凡例，知其書：「但分五時，不分三藏」；又「從古判法，分菩薩聲聞兩藏，就兩藏中各具經律論三」。又「於重單譯中，先取單本總列於前，重本別列於後，以先譯爲主，不分譯之巧拙」。此智旭議其失當處也。要之此價值，當不在焦竑經籍志之下矣。

閱藏知津四十四卷 明翻沙門智旭撰 今存 旭卽世所稱溈益大師也；稍治佛學者，當無不知其爲人。此書見日本又續藏經，稱四十卷；近金陵刻經處重印本，則四十四卷。而卷首有夏之鼎序，謂四十八卷，未知有關伏否。全書分數如下：





此書蓋繼王古寂曉而作。其自序云：『王古居士創作法寶標目，蘊空沙門，嗣作彙目義門；並可稱良工心苦。然標目僅順宋藏次第，略指端倪，固未盡美；義門創依五時，粗陳梗概，亦未盡善。』又自述著此書：『歷年二十，始獲成稿，……但藉此稍辨方位，俾未閱者知先』

後所宜，已閱者知權實所攝」。其書純爲提要體；但僅列諸經品題及品中事理大概，不加論斷；蓋恐人「依他作解，障自悟門」。又諸經或已通行或卷帙不多者，所錄皆略；惟卷帙多而人罕閱者，則詳錄之。凡此義例，皆極精審。惟各經論傳述源流一概未及，是其短處。後有作者，因其成規，加以考證，且於通行諸經一律加詳，則亦斯界不朽之業也。

## 二

佛典翻譯，可略分爲三期。自東漢至西晉，則第一期也。僧徒記述譯事，每推本於攝摩騰竺法蘭；謂今所傳四十二章經，實中國最古之佛典。據其所說：則騰等於漢明帝永平十年，隨漢使至洛陽；騰在白馬寺中譯此經，譯成，藏諸蘭臺石室；而蘭亦譯有佛本行經等五部。果爾，則西歷紀元六十七年，佛經已輸入中國；雖然，吾殊不敢置信。四十二章經，純是魏晉以後文體，稍治中國文學史者，一望卽能辨別；其體裁摹仿老子；其內容思想；亦與兩晉談玄之流相接近；殆爲晉人僞託無疑。安錄不載此書



，則作僞者或在安後，或安知其僞而擯之也。蘭之本行經等，亦不見安錄，蓋同爲僞本。一注是故漢明遣使，是否有其事，騰蘭二公，是否有其人，不妨付諸闕疑；而此經則決不當信。以吾所推斷；則我國譯經事業，實始於漢桓靈間；（西第二世）略與馬融鄭玄時代相當，上距永平，八十年矣。

（注一）祐錄亦首列四十二章經；惟注云：『舊錄云孝明皇帝四十二章；安法師所錄闕此經。』所謂舊錄者，不知何指，然書爲安錄所無，則甚明矣；此實四十二章晚出之鐵證。梁慧皎高僧傳，第一傳卽爲摩騰。但云『大法初傳，未有歸信，蘊其深解，無所宣述』；是明言騰無著作矣。然其末又附數語云：『有記云：『騰譯四十二章經一卷，初緘在蘭臺石室第十四間；』……』則因當時之說，姑爲存疑耳。房錄於四十二章之後，次以法蘭所譯五種；祐錄則無有。蓋祐公亦不信爲真，故仍安公之舊，不復補也。

四十二章經有序，述其緣起，謂：『明帝遣使張騫，羽林中郎將秦景博士弟子王遵等十二人至大月支國寫取佛經四十二章，……』卽此數語，已罅漏百出：硬將百餘年前之張博望拉來領銜，一也，漏卻蔡愔，二也，郎中爲蔡愔官銜，既誤作中郎將，又送與秦景，三也，博士弟

子爲秦景官銜，送與王遵，四也。現行本將此序刪去，殆因其太可笑，然序文具見出三寶集記卷七，本爲原本所有無疑。大抵蔡愔奉使，誠爲事實；然佛經在東漢初，絕無譯本蓋可斷言。所謂賈經四十二章馱以白馬者，殆得經四十二部耳。不然，今本之四十二章經，僅數千言，可以卷而懷之；何勞馬背。晉人好造僞書，緣飾以成此本，甚可笑也。

最初譯經大師，則安清（安世高）與支讖（支婁迦讖）也。清，安息人，讖，

月支人，並以後漢桓靈間至洛陽。據傳：（慧皎高僧傳也，下同）清本安息太子，出

家徧歷諸國，漢桓帝初到中夏，非久即通華言，以建和二年至建寧中，二

十餘年，譯安般守意經等三十九部。傳稱其辯而不華，質而不野，道安謂

：「先後傳譯，多有謬濫，惟清所出，爲羣譯首。」讖，以靈帝光和中平

間，譯出般若道行，般舟三昧，首楞嚴，等三經，則孟諦張蓮爲之筆受；

又有阿闍世王，寶積，等數部，譯人失名，道安精尋文體，云似讖所出；

傳稱其譯文審得本旨，了不加飾。凡清所譯，祐錄（梁僧祐出三藏集記之省稱，下同）

著錄三十四部，房錄（隋費長房歷代三寶記之省稱，下同）著錄百七十六部。凡讖所譯，

祐錄著錄十四部，房錄著錄二十一部。注所譯率皆從大經中割出小品，例如清譯之四諦經，卽中阿含之分別聖諦品也，讖譯之般若道行經，卽大般若第四分內之三十品也。漢末三國時所譯經，大抵類此，故每部少或一卷，多則二三卷，若般若道行之十卷，在當時最爲巨帙矣。尤有一事極可注目者：則清公所譯，多屬小乘，出四阿含中者居多；所言皆偏重習禪方法，罕涉理論。讖公所譯，半屬大乘，華嚴，般若，寶積，涅槃，皆有抽譯。隱然開此後譯家兩大派焉。同時尚有竺佛朔，支曜，康巨，安玄，康孟詳，嚴佛調，皆各有譯述。

（注二）初期譯家，名多不傳；清讖二公所譯，其可確指者，各不過數部耳。祐錄所著錄，已半由道安僧祐所推定。房錄安世高條下，忽由三十四種增至百七十六種，實駭聽聞。房言安書流傳河洛，道安僧祐僻在江左，故多未見；此容或有之；然安能多至如是。且其所錄多與他條重複，又中多大乘經，與祐錄所載諸書全不類。魏晉間人，喜造偽書，依託古人，此風或漸

漸染於佛徒耶。然房錄蕪雜，卽此可見。

二公以後之大譯家，則支謙也。謙本月支人，漢靈帝時，月支有六百餘人歸化中國，謙父與焉；故謙實生於中國，而通六國語。支識有弟子曰支亮，謙從亮受業，故謙於識爲再傳。漢獻末，避亂入吳，孫權悅之，拜爲博士。（謙本未出家）自吳黃武初至建興中，譯出維摩，大般泥洹，法句，等經數十種。（高僧傳稱四十九種，祐錄三十七種，房錄百二十九種；）又注了本生死經，爲經作注，自謙始也。所譯雖多小乘，（上列大般泥洹非今涅槃也）然維摩阿彌陀兩大乘經，此爲首譯。（房錄維摩以康孟詳本爲首譯，此爲第二譯）而江左譯事，謙實啓之。

同時有頗重要之一人，則朱士行也，漢靈時，竺佛朔譯出道行經，卽般若小品之舊本，士行謂此經大乘之要，而譯理不盡，誓志捐身，遠求大本；遂以魏甘露五年入西域。西行求法之人，此其首也。士行至于闐，果

求得梵書正本，遣弟子弗如檀齋還洛陽，託無羅叉竺叔蘭二人共譯之，名曰放光般若經，共九十品二十卷；（卷數據祐錄，今藏經本三十卷）即大般若經之第二分也。般若研究，自此日進矣。房錄又載甘露七年有支疆梁接者，譯法華三昧經六卷於交州，是法華亦以此時輸入。然祐錄不載，真否難斷。

第一期最後之健將，則竺法護也。護亦名曇摩羅刹，系出月支，世居燉煌，故亦爲燉煌人。護爲西行求法之第一人，通三十六國語言文字；中國人能直接自譯梵文，實自護始。其所譯，各部咸有；寶積四十九會，譯得十六會；華嚴三十九品，譯得五品；般若則譯光讚三十卷，所謂大品般若者，此其首譯也；而正法華經十卷，尤爲法華輸入之第一功。其他諸大乘經，尙三十餘種，小乘將百種，大乘論小乘論各一種。（祐錄載護公所譯一五四部三卷）傳稱其：『自西域歸，大齋梵經，沿路傳譯，寫爲晉文』，又云：『終身寫譯，勞不告倦』；其忘身弘法之概，可以想見。道安云：『護公所出，

綱領必正，雖不辯妙婉顯，而宏達欣暢，(本傳引)最能道出護公譯風。有聶承遠道真父子二人，先後助護譯事，時復加以潤色。護沒後，道真獨譯之書亦不少。

右第一期所出經雖不少，然多零品斷簡，所謂『略至略譯，全來全譯』；實則略者多而全者希也。所譯不成系統；翻譯文體亦未確立。啓蒙時代，固當如是也。

### 三

東晉南北朝爲譯經事業之第二期。就中更可分前後期：東晉二秦，其前期也，劉宋元魏迄隋，其後期也。

第二期之前期，羅什佛馱耶舍無懺接踵東來；法顯法勇(曇無竭)智嚴寶雲，捐身西邁。大教弘立，實在茲辰。但吾於敘述諸賢以前。有二人當特筆先紀者，則道安及其弟子慧遠也。安遠兩公，皆不通梵語，未嘗躬與譯事

；而一時風氣，半實由其主持。安公弟子五百人，所至相隨，後此襄譯及求法者多出焉。其於已譯諸經，整理品隲，最爲精審；觀前節所述經錄，可知其概。翻譯文體，最所注意；嘗著「五失二不易」之論（詳次）安公以研究批評之結果，深感舊譯之不備不盡；譯事開新紀元，實安公之精神及其言論有以啓之。語其直接事業：則跋澄難提提婆之創譯阿毘曇，實由安指導；而苻堅之羅致羅什，實由安動議。蓋此期弘教之總樞機，實在安矣。安公倡之於北，遠公承業，和之於南。遠爲淨宗初祖，人所共知；乃其於譯業，關係尤鉅。遣弟子法領等西行求經，齋華嚴以返者，遠也。佛馱見擯，爲之排解延譽，成其大業者，遠也。指揮監督完成兩阿含及阿毘曇者，遠也。在廬山創立般若臺譯場，常與羅什商權義例者，遠也。故諸經錄中，雖安遠兩公，無一譯本；然吾語譯界無名之元勳必推兩公。譯界有名之元勳，後有元奘，前則鳩摩羅什。奘師卷帙，雖富於什；

而什公範圍，則廣於奘。其在法華部，則今行法華正本，實出其手。其在方等部，則阿彌陀維摩詰思益梵天持世首楞嚴諸經出焉；寶積諸品，亦爲定本。其在華嚴部，則十住經之重譯也。其在般若部，則小品放光，皆所再理。其在律藏，則大乘之梵綱，小乘之十誦，皆所自出。然其功尤偉者，則在譯論。論，前此未或譯也，譯之自什公始。（同時佛念提婆等譯小乘論）智（大智度）地（瑜伽師地）兩論，卷皆盈百，號論中王；地藉奘傳，智憑什顯；校其宏績，後先同符。至其譯中百十二門，因以開三論宗；譯成實因以開成實宗；譯十住因以開十地宗；此尤其章明較著者矣。計什所譯經律論雜傳等都九十四部，四百二十五卷。（據內典錄）而據後來梵僧所言，猶謂：「什所誦誦，十未出一」。什之東來，實由道安獻議於苻堅；堅至興兵七萬滅龜茲者以致之。及其既抵涼州，堅已敗亡，安亦隨沒，越十六年而什方至。後秦主姚興，禮爲國師，在長安逍遙園設譯場，使僧叡僧肇法欽等八百



餘人詔受襄譯；國立譯場，自茲始也。什嫻漢言，音譯流便，既覽舊經，義多紕繆，皆由先譯失旨，不與梵本相應；乃更出小品（即摩訶般若）什持梵本，興執舊經以相讎校；其新文異舊者，義皆圓通；衆心恆伏。什所譯經，什九現存。襄譯諸賢，皆成碩學。大乘確立，什功最高。

與羅什時代略相先後者，有僧伽跋澄曇摩難提僧伽提婆曇摩耶舍弗若多羅曇摩流支卑摩羅叉佛陀耶舍。跋澄難提提婆及前耶舍，前後合力賡續譯增中兩阿舍，及阿毘曇毘婆沙；（小乘論）小乘教義，於茲大備。多羅流支羅叉及後耶舍，則與羅什合譯十誦律四分律；律學昌明，實自茲始。羅叉及後耶舍，皆羅什所嘗師事也。而後耶舍，亦譯長阿舍，於是四舍得其三焉。諸人多鬪賓人，率皆小乘大師。惟後耶舍兼治大乘，什譯十住，多所諮決焉。

其間有一人宜特紀者，曰竺佛念。佛念涼州人，幼治小學，覃精詁訓

；因居西河，故通梵語。跋澄難提諸人，皆不通華言，故所出諸經，皆念傳譯。苻姚二秦之譯事，除什公親譯者外，無不與念有關係。計自譯業肇興以來，支謙法護雖祖籍西域，而生長中土，華梵兩通。羅什以絕慧之資，東來二十年，華語已嫻，始事宣譯。故宏暢奧旨，必推三公。自餘西僧，華語已苦艱澀，屬文蓋非所能；故其事業半成於中國譯人之手。在後漢有張蓮孟福嚴佛調支曜康巨康孟詳，在西晉有聶承遠聶道真陳士倫孫伯虎虞世雅，在二秦則佛念。而佛調二聶佛念最著云。

東晉末葉，羅什譽望勢力，掩襲一世；其能與之對抗者，惟佛馱跋陀羅。佛馱迦維羅衛人，實與釋迦同祖，智嚴寶雲西行求法，從之受業，因要與歸。初至長安，與羅什相見，什大欣悅，每有疑義，必共諮決。未幾以細故爲什高座弟子僧碧道恆輩所擯，飄然南下。慧遠爲致出關中諸僧，和解擯事；馱竟不復北歸。法領從于闐齋得華嚴，法顯從印度齋得僧祇律

，皆馱手譯。凡馱所譯一十五部，百十有七卷。以較什譯，雖不及三之一；然華嚴大本肇現，則所謂「一變已足」也。

同時有異軍特起於北涼，曰曇無讖。讖中天竺人，初習小乘，兼通五明諸論，後乃習大乘。旋度嶺東遊，止西域諸國將十年。漸東至姑臧，值沮渠蒙遜僭號，請其譯經；讖學語三年，乃從事焉。讖本齋涅槃以來，適智猛東歸亦齋此本；然所齋皆僅前分。於是復遣使于闐，求得後分。讖先後譯爲四十卷，則今之大般涅槃經是也。又譯大方等大集金光明悲華楞伽地持諸大經，優婆塞戒菩薩戒本諸律。其譯業之偉大，略與羅什佛馱等。在此期間有一最重大之史的事實，則西行求法之風之驟盛是也。求法諸賢名姓及經歷，具詳前篇，今不再述。其於譯業最有密切關係者，則在其所齋歸之經本。今略舉其可考者如下：

法顯——方等泥洹(即涅槃)——長阿含——雜阿含——阿毘曇心經——摩訶僧祇律——薩婆多律——彌沙

塞律

曇無竭——觀世音授記經

道泰——阿毘曇毘婆沙

智嚴——普曜經——廣博嚴淨經——四天王經

寶雲——新無量壽經——佛本行讚經

智猛——大般涅槃——僧祇律

右諸人皆通梵文，法顯無竭智嚴寶雲智猛皆有自譯本。譯學漸獨立矣。

以上為第二期之前期。此期中之事業：(一)四阿含全部譯出，(二)華嚴全部譯出，(三)法華第二譯定本出，(四)涅槃初出，且有兩譯，(五)大集譯出過半，(六)寶積續譯不少，(七)般若之小品大品，皆經再治，(八)其他重要單本大乘經十數部，(九)律藏初譯，(十)大乘論初譯，(十一)空宗

特盛，(十二)小乘論初譯「有部宗」特盛。統而觀之，成績可謂至豐。佛教之門戶壁壘，於茲確立矣。

#### 四

第二期後  
期  
兩期特色  
比較  
南北朝迄隋，爲第二期之後期。在前期中，經典教義未備；故學者之精力，全費之於翻譯輸入；若人之營食事也。及人本期，則要籍既已略具；學者務研索而會通之；若食後消化以自營衛也。故此期之特色，在諸宗之醞釀草創而不在翻譯。其翻譯事業，不過繼前期未竟之緒而已。其譯家

南北朝隋之譯家  
之顯著者，及其所譯要品，略舉如下：

求那跋陀羅 楞伽 雜阿含 衆事分 阿毘曇等 (此公實應歸入前期故從朝代列此)

菩提流支 楞伽 十地論 深密 思益梵天諸經之再譯 其他釋經諸論

勒那摩提 寶性論 其他諸論

佛陀扇多 寶積論 攝大乘論

真諦 大乘起信論 攝大乘論 決定藏論 中邊分別論 大乘唯識論 大宗地玄文論 俱舍釋論 金七十論等 大

般若流支 正法念處論 唯識論 順中論等

那連提耶舍 大集之日藏月藏須彌藏寶積諸品

闍那崛多 大集賢護法炬威德之兩陀羅尼 添品法華 佛本行集等

達摩笈多 攝大乘論釋論 苦提資糧論等

波羅頗伽羅 般若燈論等 大乘莊嚴論等 大

據上所列，則知此期中之譯業，遠不逮前期。其趨勢則由經部漸移於論部。大乘經最可紀者，則大集之完成與寶積之續出而已。小乘經則佛本行集與正法念處之新譯而已。論部則殊有異彩；蓋前期羅什輩專弘印土之「法性宗」此期則漸輸入其「法相宗」也。其最重要之人則為真諦。諦創譯起信為大乘鍵，人所共知。其決定藏論，即瑜伽決擇分中之一部；其無相思塵論，即觀所緣緣論之畢譯，其大乘唯識論，即唯識二十論之畢譯；

其中邊分別論，卽辯中邊論之畢譯；其攝大乘論與扇多同時譯出者，第一扇多第一譯真諦第二譯玄奘第三譯則地論之階梯，而「相宗」之祕鑰也。故真諦可謂一小玄奘也。同時佛陀扇多般若流支毘目智仙所譯，亦皆傾於「法相宗」。

自唐貞觀至貞元，爲翻譯事業之第三期。此期實全體佛教之全盛期；諸宗完全成立，卓然爲「中國的佛教」之一大建設；而譯事亦造峯極。

以全體佛教論，實應合隋唐爲一期，專就翻譯事業，其空前絕後之一部分論，則隋不過六朝之附庸，不能與唐齊觀。 其空前絕後之偉人，則玄奘也。奘師孤征求法，歷十七年；徧參各大師，親受業於戒賢智光；既而在彼土大弘宗風，所至各國，皆待以國師之禮；凡此芳躅，具詳本傳，慧立撰大慈恩寺三藏法師傳道宣撰續高僧傳不復具引。其所齎歸經籍之富，亦前此所無。據傳稱：

大乘經三百二十四部

大乘論一百九十二部

上座部經律論十五部

三彌底部經律論十五部

小乘 彌沙塞部經律論二十二部

迦葉臂耶部經律論十七部

法密部經律論四十二部

說一切有部經律論六十七部

外道 因明論三十六部

聲論十三部

共五百二十夾六百五十七部

師以貞觀十九年正月歸京師，(長安)其年二月六日，至龍朔三年十月，凡十九年間，(六四五)繼續從事翻譯。所譯共七十三部，一千三百三十卷。其絕筆之時，距圓寂僅一月耳。其間猶隨時為弟子講演，無一日暇逸。嗚呼！武士當死於戰場，學者當死於講座。自古及今，為學獻身，弘法利物，未有如吾奘師者也。今備列其所譯書目及年歲如下：

大菩薩藏經二十卷

佛典之翻譯

一百八十三



梁任公近著第一輯 中卷

一百八十四

地藏經一卷

陀羅尼經一卷

顯揚雲教論二十卷 以上貞觀十九年

大乘阿毘達磨雜集論十六卷 貞觀二十年正月至二月

大唐西域記十二卷 貞觀十九年至二十年

瑜伽師地論一百卷 貞觀十九年三月至二十二年五月

解深密經五卷(第二譯)

因明入正理論一卷

大乘五蘊論一卷 以上貞觀二十一年

能斷金剛般若經一卷(第四譯)

攝大乘論本十卷

無性菩薩所釋攝大乘論十卷

世親菩薩所釋攝大乘論十卷

唯識三十論一卷

緣起聖道經一卷

因明正理門論本一卷

百法明門論一卷 以上貞觀二十二年六月至十二月

般若波羅蜜多心經一卷(第二譯)

甚希有經一卷(第三譯)

天請問經一卷

最無比經一卷(第二譯)

如來示教勝軍王經一卷

緣起聖道經一卷(第六譯)

菩薩戒本一卷 羯磨文一卷

佛地經論七卷

王法正理論一卷

大乘掌珍論二卷

阿毘達磨識身足論十六卷

佛典之翻譯

樂任公近著第一輯 中卷

一百八十六

勝宗十句義論一卷 以上貞觀二十三年

說無垢稱經六卷(第七譯)

諸佛心陀羅尼經一卷

分別緣起初勝法門經二卷(第二譯)

藥師琉璃光如來本願功德經一卷(第三譯)

稱讚佛土佛攝受經一卷(第三譯即阿彌陀經)

廣百論本一卷

大乘廣百論釋論十卷

本事經七卷 以上永徽元年

大乘大集地藏十輪經十卷

受持七佛名號所生功德經七卷

大乘成業論一卷

阿毘達磨俱舍論三十卷本頌一卷 以上永徽二年

阿毘達磨顯宗論四十卷 永徽二年至三年

佛臨涅槃記法住經一卷

大乘阿毘磨集論七卷 以上永徽三年

阿毘達磨順正理論八十卷 永徽四年至五年

難提蜜多羅所說法住記一卷

顯無邊佛土功德經一卷

稱讚大乘功德經一卷

陀羅尼三種共經三卷 以上永徽五年

瑜伽師地論釋一卷 永徽六年

十一面神咒心經一卷 顯慶元年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二百卷 顯慶元年至四年

觀所緣緣論一卷(第二譯) 顯慶二年

阿毘達磨發智論二十卷 顯慶二年至五年

入阿毘達磨論二卷 顯慶三年

成唯識論十卷

阿毘達磨法蘊足論十二卷 以上顯慶四年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六百卷 顯慶五年至龍朔三年

阿毘達磨集異門足論二十卷 顯慶五年至龍朔三年

阿毗達磨品類足十八卷 顯慶五年

辨中邊論三卷頌一卷

唯識二十論一卷

緣起經一卷 以上龍朔元年

異部宗輪一卷 龍朔二年

阿毘達磨身界足論三卷

五事毘婆沙論二卷 以上龍朔三年

(附記)諸經錄於譯書年歲，或記或不記，右表係參合三藏法師傳內典錄開元錄三書校定，

吾所以不避煩冗具列書目及年歲者，凡以見奘公用力之勤，老而彌篤。計以十九年譯千三百餘卷，平均每年譯七十卷。而最後四年間，(顯慶至

三龍朔平均乃至每年譯百七十卷。時師年則既六十矣；（師壽六十五歲）非特熱誠可敬，抑其精力亦可驚也。（據右表歷年中，惟永徽六年所譯最少，殊不類，查三藏傳中載有師永徽五年寄印度智光一書，內云：『俱舍順正理現譯未周』，知此二書必為六年功課，而開元錄以俱舍為二年譯成，順正理為四年至五年譯成，恐有誤。）傳稱：『師自永徽改元後，專務翻譯，無棄寸陰；每日自立程課，若晝日有事不充，必兼夜以續，遇乙之後，方乃停筆，攝經已，復禮佛行道；三更暫眠，五更復起；讀誦梵本，朱點次第，擬明日所翻；每日齋訖黃昏二時，講新經論；及諸州聽學僧等，恆來決疑請義；日夕已去，寺內弟子百餘人，咸請教誡，盈廊溢廡，酬答處分，無遺漏者。……』嗚呼！真千古學者之模範也已。樊師最大事業，在譯大般若瑜伽師地大毘婆沙及六足發智俱舍，即此諸編，已逾千卷。而成唯識論，雖名為譯，實乃自著。法相一宗，雖淵源印土，然大成之者實自樊師。其提倡因明，傳譯之餘，講析不倦；中國人知用「邏輯」以治學，實自茲始。續高僧傳云：

『樊奉勅翻老子五千文爲梵言，以遺西域』。又云：『又以起信一論，文出馬鳴，彼土諸僧，思承其本；樊乃譯唐爲梵，通布五天』。是則樊師譯業，匪惟東被，乃兼西護。我國名著，流布異域，此其濫觴。而馬鳴起信，在彼失傳，資我反哺，抑又我學界之一大榮譽矣。樊齋歸經律論六百五十七部，譯者七十三，僅逾十之一耳。倘假以年，其所以嘉惠我學界者更不知何若也。

與元樊同時，爲樊所掩，不克自表見者，一人焉；曰那提。續高僧傳云：『那提中印度人，以永徽二年攜大小乘經律論五百餘夾一千五百餘部至京師，有敕令於慈恩寺安置。時樊師當途翻譯，聲華騰蔚，無由克彰；既不蒙引，反充給使；顯慶元年，敕往崑崙諸國採取異藥，龍朔三年，返舊寺；所賣諸經，並爲樊將北出，欲翻莫憑。……余（道宣自稱）博訪大夏行人，云：『那提，龍樹門人也，所解無相，與樊碩返，（大反）……西梵僧云：

「大師（龍樹）隱後，斯人第一，深解實相，善達方便，小乘五部毘尼外道四吠陀論，莫不洞達源底，通明言義」。……所著大乘集義論可四十餘卷，將事譯之，被遺遂闕」。據此：則那提當是「法性宗」大師，與元奘宗派不合，遂爾見擯。其齋來經典，蓋倍於奘，而一不流布；實我學界千古之遺憾也。奘師妨賢遏學，亦不得謂非盛德之累。昔佛馱見排於羅什，物莫兩大，理或固然；此無慧遠，末由匡救；惜哉？

翻譯事業，至奘師已達最高潮，後此蓋難乎爲繼。然百餘年間，流風未沫，數其龍象，尙得六人。（一）實叉難陀：重譯八十卷本華嚴，今爲定本，重譯起信論，與真諦本互有短長。（二）義淨：將有部宗毘奈耶十一種全行譯出，凡百餘卷，律藏於是大備焉。「法相宗」諸論，亦多續譯，補奘師所不及。（三）菩提流志：完成大寶積經。（四）不空：譯密部經呪百四十餘種，密宗於是成立。（五）般刺密帝：譯大佛頂首楞嚴；此經真偽，雖



滋疑問；然其在我國佛學界有最大勢力，則衆所同認矣。（六）般·若·譯·華·嚴·普·賢·行·願·品·，華·嚴·遂·以·完·成·。

自唐貞元迄宋太平興國約二百年間，譯業完全中止。太平興國八年，始復起譯場；至景祐四年止，凡五十六年間，亦譯出五百餘卷，其著名譯家：曰法護，曰施護，曰法賢，曰惟淨，所譯經多方等顯密小品，惟論有數種特可觀；惟淨之大乘中觀釋論九卷，法護之大乘寶要義十卷，大乘集菩薩學論二十五卷，施設論七卷，施護之集法寶最上義論二卷，此其選也。元至元間，亦有譯經，然皆小乘小品，益不足道。故翻譯事業，雖謂至唐貞元而告終可也。今將晚漢迄中唐經律論傳譯次第，列爲一表，資省覽焉。

經律論傳譯次第表第三

年	代	譯	人	大		經	論	之	部		
				華	嚴				方	等	密
第	後	安世高	漢桓 和 元一建寧 三 一四七 一七〇	支婁迦 讖 漢桓 延和 二一中平 三 一四八 一八六	兜沙經一卷 (今本如來二卷 名號品)	阿闍世王經 二卷 阿闍世王經 二卷 若道行經 十卷	阿闍世王經 二卷 若道行經 十卷	雜譬喻經二 卷 (此實論也 當日未立 別名仍濕 稱經)	安般守意 經 陰持 入經等共 三十四種 多四阿含 中單品	小乘經 小乘論	律 部

佛典之翻譯

漢	三		國
安玄 嚴佛調 漢靈光和 四 (一八一)	支謙 吳孫權黃一卷 武二一孫 (今本淨行 亮建興二 品) (二二三— 二五三)	支疆梁接 吳孫亮五 鳳二 (二五五)	無羅叉 竺叔蘭 晉惠元康 元 (二九一)
法鏡經二卷 (今採入大 寶積經) 維摩詰經一 卷	菩薩本業經 無量壽經二 卷 維摩詰經三 卷 首楞嚴經二 卷 (非今本佛 頂楞嚴) 其他十數種		
	阿羅尼咒經 一 卷 般若波羅密 咒經一卷 無量門微密 持經一卷		
	大明度無極佛以三車喚 經六卷 (即道行) 經 (今法華譬 喻品) (待考)		放光般若經 三十卷 (今本第二 會)
		法華三昧經 六卷 (待考)	
斷十二因 緣經一卷	梵志經梵 網經等十 數種多今 四阿含單 品 五子母經 八師經等 十數種		

期

晉

四

法炬 晉惠世	叢道真 與法護同 時助譯	竺法護 晉武大始一卷(今十五種採入今 二) 愍建(住品) 大寶積經者 與三 漸備一切智三種 (二六六一) 德經五卷 大集部經三 三一五(今十地品)種 等目菩薩三 賢現經十卷 味經一卷 佛冠經二卷 (今十定品) 諸佛要集經 如來興顯經四卷 四卷(今如持心梵天所 來出現品) 問經四卷 度世品經六 光明莊嚴經 卷(今離世五卷 問品) 普曜經十卷 其他屬此部 經二十三種
		光讀般若經 三十卷 (同放光 譯) 卷(法華初八卷 正法華經十修行道地經 增一阿含 中單品四 種 中阿含中 單品五種 雜阿含中 單品一種 生經五卷 其他小乘 經九種
		增一阿含 中單品四 種 中阿含中 單品五種 雜阿含中 單品一種 生經五卷 其他小乘 經九種
		增一阿含 中單品四 種 中阿含中 單品五種 雜阿含中 單品一種 生經五卷 其他小乘 經九種

佛典之翻譯

一百九十五

<p>無聞 晉孝武世</p>	<p>僧伽跋澄 曇摩難提 佛伽提婆 苻秦越元 中 (三六五) (三八三)</p>	<p>佛念 時代同前</p>	<p>東</p>	<p>十住斷結經 十四卷 菩薩瓔珞經 二十卷</p>	<p>摩訶般若鈔 五卷 菩薩處胎經 五卷 中陰經二卷</p>	<p>增中二阿毘曇八瓔珞本業經 舍由彼輩 健度論三二卷 十卷 (提婆同戒因緣經十卷) (大乘律) (小乘律)</p>	<p>增壹阿含 經五十卷 十八卷 中阿含經 (跋澄譯) 六十卷 阿毘曇心 (阿含全論四卷 譯事業(提婆譯) 之一) 尊婆須密 (佛念所集論十卷) (跋澄譯) 三法度論 三卷(提婆譯)</p>	<p>百十餘種 多阿含單品</p>	<p>增壹阿含 經五十卷 十八卷 中阿含經 (跋澄譯) 六十卷 阿毘曇心 (阿含全論四卷 譯事業(提婆譯) 之一) 尊婆須密 (佛念所集論十卷) (跋澄譯) 三法度論 三卷(提婆譯)</p>	<p>增壹阿含 經五十卷 十八卷 中阿含經 (跋澄譯) 六十卷 阿毘曇心 (阿含全論四卷 譯事業(提婆譯) 之一) 尊婆須密 (佛念所集論十卷) (跋澄譯) 三法度論 三卷(提婆譯)</p>	<p>增壹阿含 經五十卷 十八卷 中阿含經 (跋澄譯) 六十卷 阿毘曇心 (阿含全論四卷 譯事業(提婆譯) 之一) 尊婆須密 (佛念所集論十卷) (跋澄譯) 三法度論 三卷(提婆譯)</p>
--------------------	--	--------------------	----------	--	--	--	---	-----------------------	---	---	---

佛陀耶舍 苻秦建元 末一姚秦 建初中 (約三七 五—三八 ○)	十住經四卷 (羅什同 譯) 虛空藏菩薩 經一卷 (今本十 地品)		鳩摩羅什 姚秦弘始 三一十一 (四〇一— 四〇九)	十住經四卷 寶積部三種 (耶舍同 今採入大寶 積經) 自在于菩薩 經二卷 千佛因緣經 一卷 彌勒成佛經 一卷 首楞嚴三昧 經三卷 維摩詰所說 經三卷(維 摩正本) 思益梵天所 問經四卷 持世經四卷 其他五種	小品般若經妙法蓮華經 十卷(即道七卷 行本) 金剛般若經 一卷 仁王護國般若經 三昧經(涅槃部) 若經二卷 摩訶般若經 三十卷 即放光本再 譯	十住毘婆沙 四種成實論 十卷 論十五卷 大智度論一 百卷 十二門論一 卷 發菩提心論 二卷 百論二卷 中論四卷 大莊嚴論十 五卷 般若經論集 二十卷 馬鳴龍樹提 婆無著傳各 一卷(附)	長阿含經 二十二卷 (阿含全 譯事業 之二) 四分律藏六 十卷(佛念 合譯) (小乘律最 備本)
---	--	--	---------------------------------------	--	--	--	---

<p>曇摩藏 北涼玄始 三十一 (四一四一 四二一)</p>	<p>三戒經三卷 (寶積單品) 大方等大集 經三十卷 (大集正本) 金光明經四 卷 悲華經十卷 楞伽經四卷</p>	<p>大般涅槃經 四十卷(涅槃 經正本) 菩薩地持經 大方等大雲 八卷 經四卷(涅槃 經部) 中單品</p>	<p>佛所行讚經 五卷 菩薩地持經 八卷 (瑜伽師地 中單品)</p>	<p>優婆塞戒經 七卷 菩薩戒本經 一卷 (俱大乘 律)</p>	<p>佛跋陀羅大方廣佛華新無量壽經 東晉安降殿經六十卷一卷 安二一宋(所謂晉譯大方等如來 武永初二華嚴也)藏經一卷 (三九八一文殊師利發觀音三昧海 四二一)顯經一卷 經十卷</p>	<p>洹泥論 修行方便論</p>	<p>洹泥論 修行方便論</p>	<p>僧祇律四十 卷 (小乘律)</p>	<p>法顯 東晉隆安 義熙中 (四世紀 初)</p>	<p>方等泥洹經 六卷</p>	<p>般泥洹經 二卷 (此阿 含單本 非涅槃 也)</p>	<p>雜阿毘曇 心論十三</p>	<p>雜阿毘曇 心論十三</p>	<p>雜阿毘曇 心論十三</p>
--	---	--	---	--	--	----------------------	----------------------	------------------------------	--	---------------------	---	----------------------	----------------------	----------------------

晉

<p>浮陀跋摩 北涼永和 五 (四〇九) 四〇九當 北涼永安 九年 按高僧傳 三跋摩譯 事始承和 五年(永 和)一作承 和)丁丑 即宋元嘉 十四年是 再周方訖 此當作四 三七</p>	<p>智猛 北涼永和 中</p>
<p>般泥洹經二 十卷(今佚)</p>	
<p>毘婆沙論 一百卷 (後元熒 重譯)</p>	

佛典之翻譯





僧伽跋摩 劉宋文元 嘉中	僧伽跋陀羅 蕭齊武永 明六 (四八八)	阿育王經十卷 孔雀王陀羅尼經二卷 其他三種	文殊所說般若經一卷	解脫道論十卷	雜阿毘曇薩婆多毘尼心論十六卷 摩得勒加十卷 (小乘律)
菩提流支 元魏宣武 永平元一 孝靜天平 二 (五〇八一 五三五)	佛名經十二卷 入楞伽經十卷 (比宋譯多三品)	命剛般若經一卷 子授記經十二卷	十地經論十卷 (釋華嚴十地品) 彌勒所問經七卷 (釋寶積四會) 大寶積經四卷 (釋寶積四會) 無量壽經論一卷 文殊問菩薩經論二卷 破色心論一卷 勝思惟梵天經論四卷 其他四種	善見毘婆沙律十八卷 (小乘律)	

北

佛典之翻譯

梁任公近著第一輯 中卷

<p>勒那摩提 元魏宣武 正始五 (五〇六)</p>						<p>究竟一乘寶 性論五卷 法華經論一 卷 十地論十二 卷 寶積經論四 卷</p>			
<p>曇摩流支 元魏宣武 景明二 正始四 (五〇〇— 五〇五)</p>	<p>信力入印法 入一切佛境</p>	<p>界經二卷</p>							
<p>佛陀扇多 元魏孝明 正光六 孝靜元象 二 (五二五— 五三九)</p>		<p>寶積部二種 今採入大寶 積經 其他四種</p>				<p>攝大乘論二 卷</p>			

期	
朝	
般若流支 元魏元象 元武定 (五三八一 五四四)	漢諦 (即拘那羅 陀) 梁武太清 二陳宣 太建元 (五四八一 五六九)
得無垢女經 (一卷 採入大寶 積)	解節經一卷 無上依經二 卷
	金剛般若經 一卷
唯識論一卷 順中論二卷 宣輸盧迦論 一卷	決定藏論三 卷 (瑜伽師地 中小品) 中邊分別論 三卷 攝大乘論三 卷 大乘唯識論 一卷 三無相論二 卷 顯識論一卷 轉識論一卷 大宗地玄文 本論八卷 十八空論一 卷 佛性論四卷 如實論一卷 大乘起信論 二卷 其他四種
正法念處 經七十卷	立世阿毘 曇論十卷 阿毘達磨 俱舍釋論 二十二卷 四諦論四 卷 隨相論二 卷 部異執論 一卷 金七十論 三卷

第	
隋	
<p>閣那崛多 宇文周武 成元一隋 開皇二十卷 (五五九一 六〇〇)</p>	<p>佛華嚴入如 來德智不思 大集譬喻王 經二卷 (皆大集廣 本) 如來方便善 巧呪經一卷 其他四種</p>
<p>大方等日藏 經十卷 大方等大集 經二卷 月藏經十卷 大集須彌藏 經二卷 月燈三昧經 十一卷 (大集譯本 大成) 菩薩見實三 昧經十六卷 (今編入寶 藏) 其他九種</p>	<p>大雲輪請雨 經二卷 大慈經五卷 道華面經二 卷 (俱澄鑿 部)</p>
<p>十諸佛護念經 其他十一 種</p>	<p>添品妙法蓮 華經八卷 觀世音菩薩 普門品一卷 (右皆與笈 多合譯) (法華部) 四童子三昧 經三卷 (涅槃部)</p>
<p>佛本行集 經六十卷 起世經十 卷</p>	<p>法勝阿毘 曇心論經 六卷</p>

遼摩笈多 隋開皇十 一 大業十 二 (五九〇— 六一六)	善任意天子 所問經四卷 (今探入大 寶積) 大集菩薩念 佛三昧經十 卷 其他二種			金剛般若論 二卷 菩提資糧論 六卷 攝大乘論釋 論十卷			
波羅頗迦羅 唐武德九 一 貞觀七 (六二六— 六三三)			般若燈論十 五卷 大乘莊嚴經 論十三卷				
玄奘 唐貞觀十 九 龍朔 三 (六四五— 六六三)	顯無邊佛土 大乘大集地 小品八種 唐貞觀十 功德經一卷 藏十輪經十 品 (今本壽量 卷) (大集部) 解深密經五 卷 分別緣起初 勝法門經二 卷	大般若波羅 密多經六百 卷 (般若全 譯) 般若波羅密 多心經一卷 能斷金剛般 若經一卷		瑜伽師地論 本經七 一百卷 顯揚聖教論 二十卷 頌一 卷 大乘阿毘達 磨集論七卷 雜集論十六 卷 辯中邊論三 卷 攝大乘論本		阿毘達磨 菩薩戒本一 集異門足卷 論二十卷 法蘊足論 十二卷 阿毘達磨 發智論二 十卷 阿毘達磨	

佛典之翻譯

大菩薩藏經  
二十卷  
探入大寶  
積

三卷無性釋	十卷攝論世親釋	十卷唯識二十論	一卷三十論一卷	成作識論十卷	大乘成業論一卷	大乘五蘊論一卷	因明入正理論一卷	因明正理門論本一卷	百法明門論一卷	觀所緣緣論一卷	廣百論十卷	頌一卷	掌珍論二卷	勝宗十句義論一卷(此外道書)
大毘婆沙論二百卷	阿毘達磨俱舍論三十卷	阿毘達磨順正理論八十卷	藏顯宗論四十卷	識身足論十六卷	界身足論三卷	品類足論十八卷								

阿地羅多 唐永徽三 一五 (六五二— 六五四)			陀羅尼集經 十二卷						
智賢 會寧 唐麟德中 (六六四— 六六五)					大般涅槃經 茶毘分二卷				
日照 (即地婆 訶羅) 唐儀鳳初 一垂拱末 (六七六— 六八五)	大方廣佛華 嚴經續入法 二卷	大莊嚴經十 陀羅尼小品 四種				大衆廣五蘊 論一卷 金剛般若經 破取者不壞 假名論二卷			
佛陀多羅 年代無考 修多羅了義 經一卷	大方廣圓覺 經一卷								



提雲般若	華嚴經不思	陀羅尼兩種	大乘法界無差別論一卷
唐武后永昌元—天	顯佛境界分一卷		
授二	華嚴經修悲		
(六八九—分一卷)	六九二)		
實文難陀	大方廣佛華	大乘入楞伽小品五種	大乘起信論二卷
唐武后證	嚴經八十卷	心經一卷	(唐譯起信)
聖元—久	(華嚴正		
視元	—本)		
(六九四—	大方廣如來		
七〇〇)	不思議境界		
	經一卷		
	大方廣入如		
	來智德不思		
	議經一卷		
	普賢所說經		
	一卷		



期	
<p>善提流志 唐武后長壽二一玄 宗開元十 二 (六九三— 七二四)</p>	<p>大寶積經百 二十卷 (寶積正 本) 三十卷 神變真言經 其他數種</p>
<p>金剛智 唐開元七 一二十 (七一— 七三〇)</p>	<p>瑜伽念誦法 二卷 七俱胝陀羅 尼二卷 其他數種</p>
<p>不空 唐天寶五 一—大歷六 (七四六— 七七二)</p>	<p>密部經咒儀 軌等百四十 七種 (密宗大 成)</p>
<p>般刺密帝 唐神龍元 (七〇五)</p>	<p>大佛頂首楞 嚴經十卷</p>
<p>般若 唐貞元十 二 (七九六)</p>	<p>大方廣佛華 嚴經普賢行 願品四十卷</p>
	<p>釋般若六字 三句論一卷</p>

## 五

前節所論列，以譯人爲主；讀之可知各時代進步之大概。今更將各經典分類考其傳譯源流，俾學者知一學科之成立發達，正非易也。

(一) 華嚴經。華嚴最初輸入者，則如來名號品也。譯者爲支婁迦讖，名曰兜沙經，卷一年代則漢桓靈間。一八八至二二二至二二五至又品也，譯者爲支謙，名曰菩薩本業經，卷一年代則吳孫權時。二二二至二二五至又百年，至西晉竺法護，復續出五種：三五六至三六一至三六六至曰十住道行經，卷一則今十住品；曰漸備一切智德經，卷一則今十地品；曰等目菩薩三昧經，卷一則今十定品；曰如來興顯經，卷四則今如來出現品；曰度世品經，卷六則今離世間品。然當時仍未知爲華嚴中之品分也；即諸品中，亦多首尾不具。梁僧祐出三藏集記卷十載無名氏漸備經十住梵名並書跋云：「漸備經恨不得上一卷，不知第一住中何說，冀因緣冥中之助，忽復得之。」同時復有聶道真之諸菩薩求佛本業經，卷一則淨行品之第二譯也。又八十

餘年至姚秦鳩摩羅什與佛陀耶舍四〇〇九一至同譯十住經四卷，或作卽護公

之漸備也，實今十地品之第二譯。又十餘年，乞伏秦聖堅譯羅摩伽經四卷

，則今入法界品之後半。計自支讖至羅什前後二百五六十一年間，三十九品

之華嚴，輸入者僅八品。內兩品是爲華嚴譯業之第一期。與羅什同時有

支法領者，慧遠之弟子也；奉遠命求經西域，從于闐得華嚴梵本三萬六千

偈。以晉義熙十四年八一至宋永初二年四二由佛馱跋陀羅口譯，法業

筆受；在揚州出大方廣佛華嚴經六十卷，則今存之晉譯華嚴是也。是爲華

嚴譯業之第二期。越二百六十餘年至唐武后時以晉譯本處會未備，晉譯七

三十四品唐譯七復遣使于闐再求梵本，並請譯人，於是實叉難陀挾本偕

來，以證聖元年六九至聖歷二年六九與菩提流志義淨復禮法藏等，重譯

大方廣佛華嚴經八十卷，則今存之唐譯華嚴是也。更閱九十餘年至唐德宗

貞元十二年七九般若宗密等譯大方廣佛華嚴經入不思議解脫境界普賢行

願品四十卷，則舊經末會入法界品之全譯也。是爲華嚴譯業之第三期。然梵本華嚴，本十萬偈；今晉譯三萬六千偈，唐譯增至四萬五千偈，益以別行之普賢行願品，尙未及三之二也。

(二)寶積經 今本大寶積經百二十卷，實唐中宗神龍二年至先天二年，七〇六至七一三 菩提流志等新舊重單會譯合成之書；以近世目錄學者之術語言之，實一種「百衲本」也。全書四十九會，內二十六會爲流志新譯，二十三會採古譯。蓋自漢支讖以來五百五十餘年間經一十七人之手而成此書，亦可謂異觀矣。今將此經同本異譯可考見者具列如下。

後漢 支婁迦讖

無量清淨平等覺經二卷 今本第五會異譯阿闍佛國經二卷 今本第六會異譯

佛遺日摩尼寶經一卷 今本第十三會異譯

後漢 安玄 嚴佛調

法鏡經二卷 今本第十九會異譯

佛典之翻譯

梁任公近著第一輯 中卷

曹魏 康僧鎧

郁伽長者所問經二卷 採入今本第十九郁伽長者會

無量壽經二卷 採入今本第五無量如來會

曹魏 白延

須賴經一卷 今本第二十七會異譯

吳 支謙

阿彌陀經二卷 今本第五會異譯

西晉 白法祖

菩薩修行經半卷 今本第二十八會異譯

西晉 法炬

優填王經一卷 今本第二十九會異譯

西晉 竺法護

密跡金剛力士經五卷 採入今本第三密跡力士會

菩薩說夢經二卷 採入今本第四改名淨居天子會

寶髻菩薩所問經二卷 採入今本第四十七

寶髻菩薩會普門品經一卷 今本第十會異譯

大乘菩薩正法經二十卷 今本第十二會異譯

胞胎經一卷 今本第十三會異譯

文殊師利佛土嚴淨經二卷 今本第十五會異譯

郁伽羅越問菩薩行經一卷 今本第十九會異譯

須摩提經一卷 今本第三十會異譯

阿闍世王女阿述達菩薩經一卷 今本第三十二會異譯

離垢施女經一卷 今本第三十三會異譯

如幻三昧經三卷 今本第三十六會異譯

太子刷護經一卷 今本第三十七會異譯

慧上菩薩問大善權經二卷 今本第三十八會異譯

幻士仁賢經一卷 今本第二十一會異譯

彌勒菩薩所問本願經一卷 今本第四十二會異譯



西晉 品道真

得無垢女經一卷 採入今本第三十三無垢施菩薩應辯會

東晉 竺難提

大乘方便經二卷 採入今本第三十八大乘方便會

姚秦 鳩摩羅什

菩薩藏經三卷 採入今本第十七改名富樓那護會

善臂經二卷 採入今本第二十六善臂菩薩會

須摩提菩薩經一卷 今本第三十會異譯

劉宋 求那跋陀羅

勝鬘師子吼經一卷 今本第四十八會異譯

北涼 曇無讖

三戒經三卷 今本第一會異譯

蕭梁 僧伽婆羅

大乘十法經一卷 今本第九會異譯

蕭梁 曼陀羅仙

法界體性經二卷 採入今本第八法界體性無分別會

文殊般若經二卷 採入今本第四十六文殊說般若會

姚秦 失名

大寶積經一卷 採入今本第四十三普明菩薩會

北涼 道襲

寶梁經二卷 採入今本寶梁聚會

元魏 菩提流支

彌勒所問經一卷 採入今本第四十一彌勒菩薩問八法會

元魏 佛陀扇多

大乘十法經一卷 採入今本第九大乘十法會

無畏德經一卷 採入今本第三十二無畏德菩薩會

元魏 月婆首那

摩訶迦葉所問經一卷 採入今本第二十三摩訶迦葉會

佛典之翻譯

梁任公近著第一輯 中卷

元魏 般若流支

得無垢女經一卷 今本第三十三會異譯

毘耶娑問經二卷 今本第四十九會異譯

元魏 毘目志仙

善住意天子所問經三卷 今本第三十六會異譯

高齊 那連提耶舍

菩薩見實經十六卷 採入今本第十六菩薩見實會

隋 達摩笈多

善住意天子所問經四卷 採入今本第三十六善住意天子會

隋 闍那崛多

護國經二卷 採入今本國菩薩會第十八護

移識經二卷 採入今本第三十九改名賢護長者會

唐 地婆訶羅

大乘顯識經二卷 今本第三十九會異譯

唐 玄奘

大菩薩藏經二十卷 採入今本第十二菩薩藏會

唐 義淨

入胎藏經二卷 採入今本第十四說入胎藏會

唐 實叉難陀

文殊師利授記經二卷 採入今本第十五文殊授記會

右所列者，皆流志以前譯本，其流志新譯之二十六會，目具本經，不復贅臚。又所舉皆今藏中現存之本，其已亡佚者不復列。觀此可知初期大乘佛典，惟寶積最爲盛揚；法護譯業之大部分，即在此經。全部四十九會然直至四百年後乃能完成，益見譯事之艱也。玄奘譯般若既成，諸弟子請續譯寶積，奘翻數行訖，便攝梵本停住，曰：「自量氣力不復辦此」，噫！此茲經所以僅以流志之百衲本終也。

(三)大集經 自後漢支婁迦讖始譯般舟三昧經，實大集單品輸入之始。其後竺法護譯大哀經八卷，即今本之陀羅尼自在王品；寶女所問經三卷

，即今之寶女品；無言童子經二卷，即今之無言品；其阿差末經七卷，及智嚴之無盡意菩薩經七卷，舊錄皆云出大集。此初期之大集零譯也。至北涼曇無讖譯大方等大集經三十卷，此爲大集得名之始。然茲經本有十六分，讖所譯自第一陀羅尼自在王菩薩品起至第十一日密分止，所闕尙多。至隋那連提耶舍譯大集日藏經十卷，大集月藏經十卷，大集須彌藏經二卷，日藏即舊本之日密分，而月藏則全經之第十二分，須彌則其第十五分也。其後唐玄奘譯大集地藏十輪經十卷，則其第十三分；隋闍那崛多譯虛空孕菩薩經二卷，則其第十六分；惟第十四分梵本未至。而隋達摩笈多之大集菩薩念佛三昧經十卷，闍那崛多之大集賢護經五卷，並是大集支流，未詳原次。要之大集譯業，漢始萌芽，大成於東晉；隋唐則拾遺補闕而已。

(四)般若經。大般若經六百卷，在大藏中，卷帙最爲浩瀚；然唐以前輸入者，不過極小部分耳。考兩晉間，治般若者，有大品小品之目。所謂

小品者，則今本之第四會也；從五百三十五卷前後凡九譯，並今五存四闕；其目，則：

道行經一卷 後漢竺佛朔譯 今佚 見高僧傳

道行般若波羅蜜經十卷 後漢支婁迦讖譯 今存

吳品經五卷 吳康僧會譯 今佚 見開元釋教錄

大明度無極經四卷 吳支諤譯 今存

新道行經十卷 四晉竺法護譯 今佚 見出三藏記集

大智度經四卷 東晉祇多蜜譯 今佚 見開元釋教錄

摩訶般若波羅蜜經五卷 符秦曇摩埤竺佛念同譯 今存

小品般若波羅蜜經十卷 姚秦鳩摩羅什譯 今存

所謂大品者，則今本之第二會也，從四百一十八卷至前後凡四譯，並今存，其目，則：

光讚般若波羅蜜經十五卷 四晉竺法護譯 僅二十一品

放光般若波羅蜜經三十卷 西晉無羅叉竺叔蘭同譯 第二譯 九十品

摩訶般若波羅蜜經三十卷 姚秦鳩摩羅什僧叡同譯 第三譯 九十品

此經輸入之第一期則小品也；其第二期則大品也。此兩品卷帙雖少，

然與我國大乘宗派之關係則甚深。因小品而求大品，因大品而求全帙；閱

數百年，卒乃大成。朱士行嘗於洛陽講道行經，品即小覺文意隱質，諸未

盡善，每歎曰：『此經大乘之要，而譯理不盡』，誓志捐身，遠求大本，

以魏甘露五年入西域，從于闐得梵書正本九十章，遣弟子弗如檀齋還洛陽

，羅叉叔蘭所譯放光般若，即此本也。見高僧傳卷四我國人最初西行求法之動

機，即起於此。時法護之光讚已先出，但未通行。出三藏記集引漸備經序云：「護公出光讚，

計在放光前九年，不九年當八年，不知何以遂逸在涼州。」而羅什

譯此知光讚之譯實在前，開元錄謂放光為第一譯，誤也。而羅什

之摩訶，更注重直譯，出三藏集記引僧叡大品經序云：「什師以弘始

躬覽舊經，驗其得失，與諸宿舊五百餘人詳其義旨，：：前後五

異名斌然，梵音殆半，斯實匠者之公謹，筆受之重慎也。」

十年間，三大宗匠，注全力以翻此經，其重視之可想。次則有梁僧伽婆羅之文殊師利所說般若經一卷，則今本之第七會。陳月婆首那之勝天王般若經七卷，則今本之第六會。其第九會之能斷金剛分，則自晉迄唐，亦得六譯。羅什一，菩提流支二，真諦三，遠摩笈多四，玄奘五，義淨六，復有什師之仁王護國般若二卷，般若大明呪經一卷，即玄奘般若經之異譯，心則大經中之別出者矣。然自唐以前，學者未覩此經全文，僅以意測其卷帙。僧叡小品經序云：『斯經正文，小者六百偈，此之大品，乃天竺中品。』梁武帝注解大品經序云：『般若部黨，有多有少，光讚放光道行只舉三名，：：：既不具有經名，復不得時之前後，若以臆斷，易致譏嫌。』自玄奘西邁，挾策以歸；乃於顯慶五年正月一日至龍朔三年十月二十日，六六〇至六六三凡四年間，無一日息，將梵本二十萬頌四處十六會所說，譯成今本大般若經六百卷，譯業偉大至此，匪惟空前，恐當絕後矣。舊譯之小品大品等，皆在後二百卷中占一小部分，其前四百卷，則皆初譯也。



(五)法華經。法華輸入，較晚於他經。長房錄載支謙所譯有佛以三車喚經，當是今本譬喻品，又載支疆梁接有法華三昧經十卷，則當是正經；然此二書皆不見於祐錄，今亦疑皆贗本。僧叡於姚秦弘始八年，四〇作法華經後序，謂：『經流茲土，垂及百年』，則茲經之來，最早不過在二世紀末。晉太康七年，二八法護聶承遠等所譯正法華經十卷二十七品，其第一譯；而弘始八年鳩摩羅什僧叡等所譯今本之妙法蓮華經七卷二十八品，則其第二譯也。長房錄稱此為第五譯，蓋將護公所譯同書異名之接公本而四也。至隋之岷多岷多合譯添品法華七卷三十七品茲經乃全。添品正法護翻，妙法什譯，檢驗二本，文皆有闕，護所闕者，普門品偈也，什所闕者，藥草喻品之半，富樓那及法師等二品之初，提婆達多品普門然今惟什本流通，故法華譯業，什公殆專美矣。

(六)涅槃經。涅槃輸入，更晚於法華；法護譯有方等般泥洹經二卷，目錄家雖以入涅槃部，然全屬別本，於大經無與也。支謙有大般泥洹，長阿含中小品，與涅槃

槃更懸雖以羅什之博，猶未見此經。出三藏記集引慧叡喻疑篇云：「什身經，明佛法身即是泥洹。此經之來，全由我國高僧，獻身求取。其一與今所出，若合符契。」則法顯得自摩竭提國，齎至揚州，以義熙十四年，八一與佛跋跋陀羅寶雲同譯出；所謂六卷之方等泥洹是也。其二：則智猛得自毗耶離國，齎至涼州，自譯一本，是爲二十卷之般泥洹，今佚；復由曇無讖以北涼玄始十年，四二重譯一本，則今本之大般涅槃經四十卷是也。其後劉宋慧觀謝靈運據識譯再治，是爲南本涅槃三十六卷。章安據以作疏。然此經文來未盡；出三藏集記引道朗大涅槃經序云：「惟恨梵本分離，殘缺未備」，又云：「此經梵本正文，三萬五千偈，於此方言，數減百萬，今出者一萬餘偈，如來去世，後人不量懸淺，違失本正。」識本雖增於顯猛，然尙非完足。出三藏集記又引失名氏大涅槃經記云：「此經初十卷，然尙非完足。」五品，其梵本是智猛從天竺將來，識因出經際，知部黨不足，訪募餘殘，有梵道人送越二百餘年，六六唐智賢會寧合到梵本都二萬五千偈，想近具足。譯大般涅槃經後分二卷，茲經亦略備矣。

(七)其他諸大乘經 其他諸大乘經，譯出亦有先後。其間或重二三譯乃至八九譯；然存佚真偽，殊費考證。今擇其最重要者論列之。

大莊嚴經 共四譯 二存二佚

普曜經八卷 魏吳失名(第一譯) 今佚 見房錄 疑偽

普曜經八卷 西晉竺法護(第二譯) 今存

普曜經六卷 宋智嚴寶雲(第三譯) 今佚 見祐錄

大方廣大莊嚴經十二卷 唐地婆訶羅(第四譯) 今存 通行本

維摩詰經 共七譯 三存四佚

古維摩詰經二卷 漢嚴佛調(第一譯) 今佚 見房錄 疑偽

維摩詰經三卷 吳支謙(第二譯) 今存

異毘摩羅詰經三卷 西晉竺叔蘭(第三譯) 今佚 見祐錄

維摩詰所說法門經一卷 西晉竺法護(第四譯) 今佚 見開元錄

維摩詰經四卷 東晉祇多蜜(第五譯) 今佚 見祐錄

維摩詰所說經三卷 姚秦羅什(第六譯) 今存 通行本

說無垢稱經六卷 唐玄奘(第七譯) 今存

悲華經 共二譯 二存一佚

閑居經十卷 竺法護(第一譯) 今佚 見祐錄

大悲分陁利經八卷 失名(第二譯) 今存

悲華經十卷 北涼曇無讖道龔(第三譯) 今存 通行本 諸錄皆謂四譯，龔譯第三，識譯

第四，實誤分也。

金光明經 共六譯 四刪節 二存

金光明經四卷 曇無讖(第一譯) 十八品

金光明經七卷 陳真諦(第二譯) 二十一品

金光明經續四卷 宇文周鳩多耶舍(第三譯)

金光明經銀主囑累品 隋闍州鳩多(第四譯)

金光明經八卷 隋寶貴刪節前四種(第五譯) 今存

金光明最勝王經十卷 唐義淨(第六譯) 今存

佛典之翻譯

大樹緊那羅經 二譯具存

純真陀羅所問經二卷 漢支識(第一譯) 今存

大樹緊那羅王所問經 羅什(第二譯) 今存

寶雲經 三譯 二存一佚

寶雲經七卷 梁曼陀羅仙(第一譯) 今存

大乘寶雲經八卷 陳須菩提(第二譯) 今佚 見開元錄

寶雲經十卷 唐達摩流支(第三譯) 今存

不退轉經 三譯具存

阿惟越致遮經三卷 竺法護(第一譯) 今存

不退轉法輪經四卷 失名(第二譯) 祐錄入涼代 今存

廣博嚴淨不退轉法輪經四卷 宋智嚴寶雲(第三譯) 今存

思益梵天經 三譯具存

持心梵天經四卷 竺法護(第一譯) 今存 房錄作莊嚴佛法經，祐錄作等御諸法經

思益梵天所問經四卷 羅什(第二譯) 今存 通行本

勝思惟梵天所問經六卷 天魏菩提流支(第三譯) 今存

解深密經 共四譯 二節譯 一全譯 具存

相續解脫了義經一卷 宋求那跋陀羅(第一節譯) 今存

解節經一卷 陳真諦(第二節譯) 今存

深密解脫經五卷 元魏菩提流支(第一全譯) 今存

解深密經五卷 唐玄奘(第二全譯) 今存

楞伽經 共四譯 三存 一佚

楞伽經四卷 曇無讖(第一譯) 今佚 見開元錄

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四卷 宋求那跋陀羅(第二譯) 今存 通行本

入楞伽經十卷 元魏菩提留支(第三譯) 今存

大乘入楞伽經七卷 唐實叉難陀(第四譯) 今存

阿彌陀經 一譯 具存

阿彌陀經 (亦作無量壽經) 一卷 羅什(第一譯) 今存

稱讚淨土佛攝受經一卷 玄奘(第二譯) 今存

佛典之翻譯

(附注)支謙譯有阿彌陀經，乃實積中無量壽如來會之抄譯也，與此本無涉。彼經以支謙之無量清淨平等覺經爲第一譯，魏康僧鎧之無量壽經爲第二譯，謙本則第三譯也。又開元貞元等錄皆言安世高有無量壽經，爲彼本第一譯，但祐錄不載。

### 首楞嚴經 共九譯 一存八佚

此非今通行之佛頂楞嚴也。但其書傳譯最早；據開元錄支謙第一譯，支謙第二譯，失名之蜀首楞嚴第三譯，失名之後出楞嚴第四譯，魏白延第五譯，法護之勇伏定經第六譯，西晉竺叔蘭第七譯，前涼支施衛第八譯，藏中現存之鳩摩羅什首楞嚴三昧經三卷，則第九譯也。此經在初期大乘佛教極有力，可推見。

### 十住斷結經 舊稱二譯一存一佚

藏中現存十住斷結十卷，姚秦竺佛念譯。開元錄謂是第二譯，其第一譯則漢明永平十年竺法蘭譯也；今佚。此說起自房錄，以吾所見，漢明時並未有譯經，漢代譯經，斷不能有數卷以上之大乘經。凡屬此類，皆當時傳抄者遺失譯人名氏，任意嫁名於古代一名士。費長房無識，襲以著錄，以後遂沿其謬耳。吾考古經，謂當以祐錄（實卽安錄）有無辨真偽，雖不中不遠。

以上重譯本

菩薩瓔珞經十二卷 竺佛念譯

賢劫經十三卷 竺法護譯 以上兩經開元錄皆云有重譯，但其別譯本吾不信，

大法炬陀羅經二十卷 隋闍那崛多譯

大威德陀羅尼經二十卷 同上

佛名經十二卷 元魏菩提留支譯

華手經十二卷 鳩摩羅什譯

大方廣圓覺修多羅了義經一卷 唐佛陀多羅譯

觀佛三昧海經十卷 東晉佛跋陀羅譯

鷲崛魔羅經四卷 宋求那跋陀羅譯

大乘密嚴經三卷 唐地婆訶羅譯

占察善惡業報經二卷 隋菩提登譯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十卷

唐般刺密帝房融譯

此經晚出，真偽問題未決。

### 以上單譯本

以上所舉，爲六大部外最要之經若干種。讀者觀其譯本之多少及譯人之年代，亦可見大乘發達之次第及各經價值也。

(八)四阿含及其他小乘經 阿含爲小乘總匯；佛教輸入初期，所譯諸

經，率皆此中單品。以今藏中現存書目論，則增壹阿含中單品二十八種，

中阿含中六十五種，長阿含中二十一種，雜阿含中十七種。

據明智旭而長  
闕藏知津

房開元諸錄之佚本，數更倍此。質言之：西晉以前之譯業，什之八皆小乘

，而小乘中又什之八皆阿含也。然皆枝節割裂，未有全譯。至苻秦建元二

十年，三八曇摩難提竺佛念在長安同譯中增二舍，今本增一阿含經五十

卷，卽此譯也。其中含亦已譯成，然因關中喪亂，其年苻  
堅敗亡傳譯造次多舛

。越十四年至晉隆安元年，<sup>七</sup>九僧伽提婆僧伽羅叉道慈等，在揚州更爲重譯；則今中阿含經六十卷是也。姚秦弘始十二年，<sup>四</sup>一佛陀耶舍竺佛念在長安同譯長阿含經二十二卷。劉宋元嘉二十年，<sup>二</sup><sup>四</sup>求那跋陀羅在揚州譯雜阿含經五十卷。前後五十八年間，四含次第全譯，自此小乘經譯業，亦殆告終矣。其他大部之小乘經，尙有下列數種：

撰集百緣經十卷 吳支謙譯

佛說生經五卷 西晉竺法護譯

賢愚因緣經十三卷 元魏慧覺譯

正法念處經七十卷 元魏般若流支譯

佛本行集經六十卷 隋闍那崛多譯

(九)律藏 西晉以前，律藏蓋闕，惟曹魏康僧鎧，譯曇無德律部雜羯磨一卷，他無聞焉。律之最初輸入者，爲十誦律五十八卷，<sup>北藏作六十五卷</sup>姚秦

弘始六年，四○罽賓僧弗若多羅誦出，羅什譯文，三分纔二，多羅奄逝；明年，西域僧曇摩流支至，更與什續成之；又明年，罽賓僧卑摩羅叉至，爲增改最後一誦，開爲六十一卷；計譯此律，前後三年，口誦者更三輩，而什師始終其事。次則佛陀耶舍竺佛念以弘始十二年，四一○譯四分律藏六十卷。高僧傳作法顯西遊得僧祇律及彌沙塞律，宋永初間，四二〇至佛跋陀羅在揚州譯僧祇爲三十卷，景平元年，四二佛馱什竺道生同譯彌沙爲三十卷，則所謂五分律也。劉宋僧伽跋摩復譯薩婆多毗尼摩得勒伽十卷，蕭齊僧伽跋陀羅亦譯善見毗婆沙律十八卷，自是小乘律漸備。其大乘律則有佛念之菩薩瓔珞本業經二卷，羅什之梵網經二卷，佛藏經四卷，曇無讖之優婆塞戒經七卷，求那跋摩之菩薩善戒經九卷，皆先後宣述。是爲前期之律藏譯業。越三百年至唐武后時，七〇〇至義淨大弘律宗，譯根本說一切有部毗奈耶等十一律，都百六十一卷，是爲後期之律藏譯業。

(十)小乘論。論之有譯本，自法護之施設論七卷始，至跋澄佛念而寔盛；時所譯皆小乘論也。今將述其譯業，宜略敘其源流。印度小乘教之中堅，實惟「根本說一切有部」，(省稱有部宗)此部教義之總匯，在其阿毘達磨。亦作「阿毘曇」(譯言無比法)其阿毘達磨之性質，頗似我國孔門七十子後學者所撰之禮記及諸傳；蓋佛弟子及其後學詮釋教義之書也。阿毘達磨之最重要者，曰「發智」「六足」；今舉其名及其撰人年代如下：

- 阿毗達磨集異門足論……………舍利弗造
- 阿毗達磨法蘊足論……………目犍連造
- 阿毗達磨施設足論……………迦旃延造
- 阿毗達磨識身足論……………提婆設摩造
- 阿毗達磨品類足論……………世友造
- 阿毗達磨界身足論……………佛滅後三百年
- 阿毗達磨發智論……………迦多衍尼子造
- ……………佛滅後四百年

以上六種，實小乘論之基本。至迦膩色迦王時，集五百羅漢編著阿毘

達磨毘婆沙論，即解釋此六書者也。內釋發智論最詳此外有世親之阿毘達磨俱

舍論，衆賢之阿毘達磨順正理論，法勝之阿毘曇心論，毘摩要籍，大略在

是。其最初譯出者，即發智論也；實符秦建元十五年，三七僧伽提婆竺佛

念同譯，名曰阿毘曇八韃度論，凡三十卷。次則迦旃延之施設足論，實符

秦建元十九年，三八僧伽跋澄口誦所出，名爲鞞婆沙論，得十四卷。此全

個人臆度，因玄奘全譯發智六足，獨迦旃延之施設足不譯，此論

既延所造，或即其本，奘公因已有此，故不重譯，其名鞞婆沙論

者，毗婆沙本釋論之總名，當時不察，故冒用耳。又同時又譯世

宋法護譯有施設論七卷，是否即此書節本，皆待考。友之品類界身二足，名爲尊婆須密菩薩所集論，得十卷。此亦吾推度耳

密 Nasmitra 見西域記，婆須密之阿毗曇，最同時曇摩難提亦譯毘曇心

著者即此兩種，疑或撮譯或摘譯其一也。及三法度等。然譯筆皆拙劣，殆不可讀，晉太元十六年，三九僧伽提婆慧

遠重理之，成阿毘曇心論四卷，三法度論三卷。次則北涼永和五年，四〇

浮陀跋摩道秦同譯阿毘曇毘婆沙論八十二卷，卽迦膩王時所集大毘婆沙之前半也。次則劉宋元嘉十六年，<sup>四三</sup>求那跋陀羅菩提耶舍同譯衆事分阿毘曇十三卷，卽世友之品類足也。其姚秦弘始十六年，<sup>四一</sup>曇摩崛多曇摩耶舍同譯之舍利弗阿毘曇論三十卷，是否卽集異門足論之異譯，尙待考。其發智六足以外小乘論最著者，則有羅什譯訶梨跋摩之成實論二十卷，劉宋僧伽跋摩譯雜阿毘曇心論十六卷，陳真諦譯立世阿毘曇論十卷，阿毘達磨俱舍釋論二十二卷，四諦論四卷等；故羅什、慧遠及其同事諸人，可謂小乘論譯事之草創者，真諦輩其賡續者，而大成之則元奘也。元奘所譯如下。

集異門足論二十卷

法蘊足論十二卷

識身足論十六卷

品類足論十八卷

界身足論三卷

發智論二十卷

大毗婆沙論二百卷

以上發智六足及其解釋

佛典之翻譯

二百三十七

俱舍論三十卷本頌一卷

順正理論八十卷

藏顯宗論四十卷

異部宗輪論一卷

(十一)大乘論。大乘論之流別，第二篇已略言之，今不再贅，惟述其譯業之發展。羅什以前，殆可謂未嘗譯論，法護之修行地道經，雖屬論體，仍冒經名。及羅什出而論學大昌。其所譯龍樹之中論四卷(弘始十一、十二、十三、十四)，即所謂「三論」，後世衍之以二門論一卷(弘始十六)，提婆之百論二卷(弘始十八、十九)，成宗者也。所譯成實論，亦開「成實宗」，彼小乘也，別見前段。龍樹之十住毘婆沙論十四卷，則釋華嚴也。龍樹之大智度論一百卷，弘始四至七，則釋般若也。此為譯論家之第一人。次則菩提流支，譯大乘論十數種，最著者為天親之十地經論十二卷，北魏永平開「地論宗」。次則真諦，譯無著之攝大乘論三卷，陳天嘉元(五〇八)，四五六開「攝論宗」。譯馬鳴之大乘起信論二卷，為佛教總鑰焉。其他為法相宗先導之論尚數種。其間如佛陀扇多達摩笈多波羅頗迦羅皆各有譯述；具如

前表。而空、前、絕、後、之、大、譯、論、家、必、推、元、奘。奘公所譯最著者，則瑜伽師地論一百卷，顯揚聖教論二十卷，攝大乘論、世親釋無性釋各十卷，唯識二十論一卷，三十論一卷，成唯識論一卷，百法明門論一卷，觀所緣緣論一卷，因明入正理論一卷，其他尙十數種。非惟確立法相宗而已，印度學術之全部輸入，實自茲始。奘公以後，莫能爲繼，惟實又難陀重譯起信，提雲般若之譯法界無差別，差足記。義淨亦譯論十種數，拾遺而已。

(十二) 雜藏 經律論三藏以外之書，學者或別立一門，謂之「雜藏」。此類之書，譯出殊希，今藏中可舉者僅下列種數。(一) 集釋佛語者：有出曜經二十卷，法救著，竺佛念譯；蓋集如來法句千章，釋之以訓未來也。此經前後四卷，吳維祇難之法句經二卷爲第一譯，西晉法炬之法句譬喻經四卷爲第二譯，此本則第三譯，趙宋尙有法集要頌經四卷爲第四譯；此本最備。(二) 佛之傳記：有寶雲譯佛本行經七卷，曇無讖譯佛所行讚經五卷。(三) 佛學傳授及名人傳：有後魏曇曜譯付法藏因緣經六卷，羅什



譯馬鳴傳龍樹傳提婆傳各一卷，真諦譯婆藪槃豆傳一卷，西晉法欽譯阿育王傳五卷。(四)外道書：有真諦譯金七十論三卷，元奘譯勝宗十句義論一卷。吾輩今日最遺憾者，則此類書譯出太少也。使歷史傳記類書多得十數種，則吾輩於印度文化發展之跡，可以瞭然。使外道教義之書多得十數種，則吾輩可以爲綿密的研究以與佛教比較。今輸入者僅此；吾輩關於兩方面之智識，只得分別求諸各經論中，極勞而所得極少。今則惟恃稗販之於歐人，此亞洲學者之恥也。內典錄<sup>卷五</sup>上載宇文周時有攘那跋陀羅闍那耶舍共譯五明論：其目則一聲論，二醫方論，三工巧論，四呪術論，五符印論。其卷數不詳。同時達摩流支亦譯婆羅門天文書二十卷。又續高僧傳<sup>二卷</sup>稱：『隋高祖勅闍那崛多若那竭多與開府高恭婆羅門毘舍達等於內史內省翻梵古書及乾文，開皇十二年翻訖，合二百餘卷』。所謂梵文書者不知何指，以理度之，當是四吠陀及六家論師之著述；所謂「乾文」者，當是天文

書也。所譯至二百餘卷，不爲不多，而隋開皇仁壽兩錄及長房錄皆不載。  
五明天文，亦僅存其目。修而復墜，誰之咎也。

(附注) 隋書經籍志天文類：有婆羅門天文經二十一卷，(注云捨仙人所說) 婆羅門竭伽仙

人天文說三十卷，婆羅門天文一卷；歷數類：有婆羅門算法三卷，婆羅門陰陽算歷一卷，婆羅門算經三卷；醫方類：有龍樹菩薩藥方四卷，西域諸仙所說藥方二十三卷，西域波羅仙人方三卷，西域名醫所集要方四卷，婆羅門諸仙藥方二十卷，婆羅門藥方五卷，乾陀利治鬼方十卷。此皆翻譯佛典之副產物也。

## 六

綜上所論列，則知佛典翻譯事業，實積數百年不斷的進化，千數百人繼續的努力，始能有此成績。迹其遷變，略得言焉。印土僧徒，夙貴頌誦；所治經典，類能闇記。最初多譯，率憑口傳。故安清支謙安玄康僧會諸傳，皆言其諷出某經或誦出某經；其是否挾有原本，蓋不可考。實則當時

所譯，每經多者萬言，少者數百字；全文記誦，本非甚難也。高僧傳，記阿毘曇毘曇沙之初譯：『僧伽跋澄口誦經本，曇摩難提筆受爲梵文；佛圖羅刹宣譯，敏智筆受爲晉本』。據此則是兩重口授，兩重筆述。又：『曇摩難提閣誦增一阿含，佛念傳譯，惠嵩筆受』。又『曇摩耶舍善誦毘婆沙律，以弘始九年書爲梵文，十六年譯竟』。是其梵文亦由所閣誦者錄出，並非原本也。又：『弘始六年延請弗若多羅誦出十誦梵本，羅什譯爲晉文』。是十誦律亦由口誦而傳也。其後卑摩羅叉始齋此書來，見慧遠致羅叉書，高僧傳引。卽羅什所譯諸書，恐亦皆無原本。故本傳云：『什既率多諸誦，無不究盡』。考什之東來，自龜茲而涼州而長安，十餘年間，備受呂氏凌辱，未必能以經卷自隨。高僧傳於諸梵僧有挾經至者，無不詳記其名數，惟什傳無聞，知諸經皆在什「腹笥」中耳。佛國記云：法顯本求戒律，而北天竺諸國皆師師口傳，無本可寫，是以遠至中天竺」。據此則經無寫本，乃是北印慣例，或如羅馬

舊教之不許鈔印經典也。我國初期佛教，皆從北方罽賓等處輸入，則舍口誦外無經本，固其宜爾。及譯事稍進，則專恃闇誦，自然不能滿意。行求經之動機，實起於是。支謙之「收集衆本譯爲漢語」；法護之「大齋梵經賢劫法華光讚等百六十五部」；俱高僧傳本傳以及朱士行法顯法勇法領智猛寶雲諸人手寫寶歸諸經典，具如前述。南北朝以降，經本輸入日衆。徵諸傳記：則有若曼陀羅「大齋梵本，遠來貢獻」，續高僧傳僧伽婆羅傳菩提流支「房內經論梵本可有千夾」內典錄引李廓衆經錄真諦「從扶南賈來經論二百四十夾，譯之可得二萬卷」。續高僧傳本傳其寶暹等「獲梵本二百六十部」。續高僧傳閣那連提耶舍達摩笈多波羅頗迦羅亦皆大攜梵經，具詳本傳。故北齊文宣出三藏殿內梵本千有餘夾敕送天平寺翻經處。續高僧傳那連提耶舍傳隋煬帝以梵經五百六十四夾一千三百五十餘部付彥琮編敘目錄。續高僧傳彥琮傳則梵本流入之多，可以想見。降及唐代，玄奘那提所賈之數，前文已述。故後期翻譯，無不

手執梵本，口宣漢言；再三對勘，始爲定本。此譯事進化之第一端也。

初期閻誦私譯，爲材力所限，故所出止於小本。是以十卷之法華，三十卷之光讚，必待法護；一百卷之智論必待羅什；六十卷之華嚴必待佛駄；六百卷之般若，一百卷之地論，二百卷之婆沙，必待玄奘。其他如四舍大集寶積諸鉅編，皆經數期發達，始獲完成；具如前述。此譯事進化之第二端也。

初期所譯，割裂重沓，不成系統。僧就所謂：『去聖將遠，凡識漸昏，不能總持，隨分撮寫；致來梵本，部夾弗全；略至略翻，廣來廣譯』。

長房錄引新合大集經序 此實深中當時譯界之病，試檢前列諸大部經中各品別生異譯之本，其爲猥雜，可以想見。至後期則漸思整理，爲學者大省精力；所謂合本者出焉。其最初治此者，則有東晉支敏度將一支兩竺所譯維摩經合爲五卷，見長房錄。其本現存者，則有隋寶貴之於金光明經，將曇識真諦耶舍

崛多四家各自別譯互有遺闕之本，刪併釐正，泐爲八卷。僧就之於大集，將曇讖羅什之舊三十卷與耶舍之日藏月藏會合，編爲六十卷。此其最著者。而唐菩提流志之「百衲本」大寶積，取無數已譯之品，善者采之，不善者棄之；其未有舊譯或雖有舊譯而非善本者，皆自行重譯。則真良工心苦，成爲有系統之編譯矣。此譯事進化之第三端也。

重要經論，複譯頗多。其間固有並時偶合各不相謀者，如法護叔蘭之於大品般若扇多真諦之於攝論，是其例也。然其大多數，則因前譯有闕，或文義未周，故後人起而重理。如笈多法華，品增於羅什，難陀華嚴，品增於佛馱；諸如此類，不可枚舉。然其最要精神，尤在是正誤謬。羅什傳云：「既覽舊經，義多紕繆，皆由先譯失旨，不與梵本相應」。玄奘傳云：「前代所譯經教，中間增損，多墜全言」。大抵諸大師複譯之本，皆認爲有再治之必要。故諸譯比較，率愈後出者愈爲善本。此譯事進化之第四端。

也。

前期所譯，限於經藏；後期所譯，論乃盛騰。論也者，彼土大師，貫穴羣經，擷其菁英；用科學的研究方法，自建樹一學術之系統者也。其在彼土，本亦漸次發達，後勝於前。在此邦則初期竟未有聞；乃研究愈深，則愈向此方面發展。此譯事進化之第五端也。

舊記稱漢永平中，洛陽白馬寺爲譯事濫觴；頗難置信。大抵西晉以前之譯業，皆由一二私人傳筆受。苻秦時，道整(趙正)道安在關中，網羅學僧，創譯中增二含及阿毘曇，譯場組織，起源於此。安沒後，其弟子慧遠在廬山設般若臺繼其業。姚秦旣禮迎羅什，館之於長安之西明閣及逍遙園；集名僧僧若僧遷法欽道流道恆道標僧叡僧肇等八百餘人，共襄譯事；則國立譯場之始也。次則北涼有姑臧之閑像宮譯場，曇讖主焉。東晉有建業之道場寺譯場，佛馱主焉。劉宋有建業之祇洹寺，荊州之辛寺兩譯場，求

那跋陀羅主焉。及梁武盛弘大法，則建業之壽光殿華林園正觀寺占雲館扶南館皆有譯事；而華林有寶雲經藏，尤爲宣譯中心；主之者則僧伽婆羅僧祐寶唱諸人也。而梁陳間廣州刺史歐陽顏，亦在彼處設制旨譯場，至唐猶存，真諦之攝論起信，密帝之楞嚴，皆自此出。元魏則有洛陽之永寧寺譯場，菩提流支主焉。北齊則有鄴之天平寺譯場，那連提耶舍主焉。隋則有東西兩翻經院，西院在長安之大興善寺，東院在洛陽之上林園。院各置譯主及襄譯沙門襄譯學士；譯主率皆梵僧，耶舍崛多笈多先後相繼；華僧任此者，惟彥琮一人耳。沙門則著衆經目錄之法經其最著，學士則著三寶記之費長房其最著也。唐爲玄奘設譯場於長安，初在弘福寺，次在慈恩寺，後在玉華宮。奘爲譯主，其下有證義綴文證梵筆受諸科，皆妙選才彥，數將及百。其後則佛授記寺薦福寺亦置翻經院，難陀義淨先後主之。興善譯場。後亦復興，不空嘗主焉。

以上各譯場，皆從正續高僧傳中各傳及開元錄古今譯經圖記諸書中拉雜考



證而得，原自有此種大規模之譯場，及產生有組織的譯業。每出一書，皆多不具引。多數人協力分功之結果。證義考文，至再至四；故備極精審，罕復誤譌。同時亦可以多所輸譯；例如契師十九年中譯千三百餘卷，非有宏大完密之組織，曷克致此。此譯事進化之第六端也。

七

譯事之難久矣；近人嚴復，標信達雅三義，可謂知言。然兼之實難，語其體要，則惟先信然後求達，先達然後求雅。佛譯初興，口筆分途；口授者已非爛漢言，筆受者更罕明梵旨。則惟影響掇拾，加以藻績，冀悅俗流。其後研究日進，學者始深以爲病。僧叡之論舊譯維摩，謂：「見什師後，始悟前譯之傷本，謬文之乖趣」。祐錄引毗摩羅詰提經義疏序支敏度亦云：「或其文梵越，其趣亦乖，或文義混雜，在疑似之間」。祐錄引合維摩詰經自序羅什覽大品般若舊譯，謂：「多紕繆失旨，不與梵本相應」。高僧傳本傳隨舉數

例，他可推矣。故至道安羅什時翻譯文體之討論，成爲一重要問題。

道安，極能文之人也，其文傳於今者尙數十篇，華藻皆彬彬焉。乃其論譯事，務主質樸；質而言之，則安殆主張直譯之人也。其品騭前人，謂

：『支識棄文存質，深得經意』；高僧傳 支識傳謂：『又羅支越，斷鑿甚巧，

巧則巧矣，懼竅成而混沌終矣』。祐錄卷 九引其泛論文體也，曰：『昔來出

經者，多嫌梵言方質，改適今俗，此所不取；何者？傳梵爲秦；以不閑方言，求知辭趣耳，何嫌文質？……經之巧質，有自來矣；唯傳事不盡，乃

譯人之咎耳』。韓婆沙序又曰：『將來學者審欲求先聖雅言，宜詳攬焉：諸

出爲秦言便約不煩者，皆蒲萄酒之被水者也』。比丘大戒序又云：『若以詩

爲煩重，以尙書爲質朴，而刪令合今，則馬鄭所深恨也』。摩訶鉢羅若波羅蜜經抄

序，以上俱祐錄引其最有名者爲「五失本三不易」之論：五失本者：一：謂句法

倒裝，二：謂好用文言，三：謂刪去反覆詠歎之語，四：謂刪去一段落中

解釋之語，五：謂刪後段覆牒前段之語。三不易者：一：謂既須求真，又

須喻俗，二：謂佛智懸隔，契會實難，三：謂去古久遠，無從博證。原文具見

續高僧傳卷二彥琮傳中，以其文太繁，且亦傷華難讀，故撮舉其大意如此，凡茲陳義，可謂博深切明。

蓋東晉南北朝文體，正所謂「八代之衰」；靡藻淫聲，令人欲噉，以此譯書，何能達旨。安公瘖口匡救，良非得已。故其所監譯之書，自謂：『案本而傳，不令有損言遊字，時改倒句，餘盡實錄』。鞞婆沙序究其旨趣，殆歸直譯矣。翻譯文體之創設，安公最有功焉。

羅什持論，與安稍異。什嘗與僧叡論西方辭體，謂：『天竺國俗，甚重文藻；……改梵爲秦，失其藻蔚；雖得大意，殊隔文體；有似嚼飯與人，非徒失味，乃令嘔穢也』。高僧傳本傳平心論之，完全直譯，因彼我文體

懸隔太甚，必至難於索解；善參意譯，乃稱良工。安公監譯之鞞婆沙，非久便勞再治；而什公諸譯，傳習迄今；蓋此之由。然安公力主矜慎，固譯

界之「狷者」；遵而行之，可以寡過。什公秦梵兩嫻，誦寫自在；信而後達，達而後雅；非有天才，豈易學步耶。

隋彥琮嘗著辯正論以垂翻譯之式；先引安公「五失本三不易」之論，次乃述己意，文凡數千言。其中要語，謂：『得本關質，斷巧由文』。謂：『梵師獨斷，則微言罕革，筆人參制，則餘辭必混』。謂：『寧貴樸而近理，不貴巧而背源』。末論譯家，宜有「八備」。『一：誠心愛法，志願益人，不憚久時。二：將踐覺場，先牢戒足，不染譏惡。三：筌曉三藏，義貫兩乘，不苦閼滯。四：旁涉墳史，工綴典詞，不過魯拙。五：襟抱平恕，器量虛融，不好專執。六：耽於道術，澹於名利，不欲高銜。七：要識梵言，乃閑正譯，不墜彼學。八：薄閱蒼雅，粗諳篆隸，不昧此文』。全文見續高僧傳本傳

此不惟商榷譯例，而兼及譯才譯德，可謂名論矣。

翻譯之事，遣辭既不易，定名尤最難。全探原音，則幾同不譯；易以

漢語，則內容所含之義，差之毫釐，卽謬以千里。折衷兩者，最費苦心。什公譯摩訶般若，改正舊名最多。僧叡所謂：『梵音失者，正之以天竺，秦言謬者，定之以字義，不可變者，卽而書之，是以異名斌然；梵音殆半。』。大品經序而瑒公亦謂：『五種不翻：一，祕密故，如陀羅尼；二，含多義故，如薄伽；三，此無故，如閻浮樹；四，順古故，如阿耨菩提；五，生善故，如般若』。周敦義翻譯名義序引凡此皆足見前代譯家之忠實審慎，其所定程式，可供今日之參考者固不少也。

大抵初期譯事所以不振，全由口筆分歧，不能通會。若筆受之人，亦諳梵語，庶有可觀；否則訛謬詰籟，不勝其敝。故傳稱：『宣譯之功，世高支謙以後，莫踰於佛念』；高僧傳本傳念通梵文也。智愷與真諦對翻攝論俱舍，十七月中，文疏俱了；諦謂愷曰：『吾早值子無恨矣』；愷通梵文也。見續高僧傳法泰傳若主譯之人，華梵兩通，則所出諸編，自彰全美。羅什非惟能

操漢語、且善屬文；其贈法和詩，見本傳及與慧遠往復書，見遠傳雖顏鮑沈任

，不是過也。故所譯文質斐豐，傳誦不衰。玄奘傳云：『前代已來所譯經

教，初從梵語，倒寫本文，次乃迴之，順同此俗；然後筆人觀理文句，中間增損，多墜全言；今所翻傳，都由奘旨，意思獨斷，出語成章；詞人隨寫，即可披翫』。觀此可知前期後期譯業大不相同之處；彥琮所謂「梵師獨斷，則微言罕革」也。大抵欲輸入外國學術以利本國，斷不能以此責任譏諸外人。自隋以前，諸經譯主，什九梵僧；梵僧如羅什者，能有幾人。自唐以後，玄奘義淨自攬元匠；此則譯業所由造於峯極也。

吾撰本章已，忽起一大疑問，曰：『當時梵文何故不普及耶？』吾竟不能解答此問題。自晉迄唐數百年間，注意及此者，惟彥琮一人。其言曰：『彼之梵法，大聖規模；……研若有功，解便無滯；匹於此域，固不爲難；難尚須求，況其易也。或以內執人我，外慚諮問，枉令祕術，曠隔神

州；靜言思之，愍然流涕。向使……纔去俗衣，尋教梵字；……則應五天正語，充布閭浮，三轉妙音，普流震旦。人人共解，省翻譯之勞，代代咸明，除疑網之失。……」續高僧傳本傳琮之此論，其於我學界汗隆，信有絕大關係。前此且勿論；隋唐以降，寺刹徧地；梵僧來儀，先後接踵；國中名宿，通梵者亦正不乏。何故不以梵語，泐爲僧課？而乃始終乞靈於譯本。致使今日國中，無一梵籍；欲治此業，乃藉歐師；恥莫甚焉。詰其所由，吾未能對；吾認此爲研究我國民性者應注意之一事實而已。

吾草此章，本圖略敘；及其脫稿，忽數萬言；詞太繁蕪，懼致厭讀。然吾所以不避者，以我國吸受外來文化，此爲其第一度；在國史全體上，實占最重要之位置。而千年以來，絕無記述；國人至今，熟視無睹。非稍詳贍，莫洞淵源。且今日則其第二度行至矣。我先民之精神，在在足資奮發，其長短得失，亦一一可取鑒。夫吾之言，則豈僅爲望古懷舊而言也。

# 讀異部宗輪論述記

世友菩薩造

唐三藏法師玄奘譯  
慈恩法師窺基述記

## (一) 本論之價值及傳譯源流

異部宗輪論者，世友菩薩敘述佛滅後五百年間印土教團分裂蛻變之狀態也，述記序論云；『人隨理解，情見不同，別而爲類，名爲異部；所主之法互有取捨，喻輪不定，故曰宗輪』。命名之意，略具於是。佛教二千年來，循進化之公例，常爲不斷的發。其最顯著之跡，則由小乘而進爲大乘也。大乘派別，雖肇興於印度，而實光大於中國；故治佛教史者多能言之。小乘派別，則雖在印度；所謂兩部，四部，五部，十八部，二十部，等名稱，雖散見羣籍；然語焉不詳，學者憾焉。既不審小乘蛻變之迹，則大乘發展之途徑，決無由說明。於是生出兩種偏至之論：其一：則如中



國相傳舊說，謂佛在世時大乘教已圓滿成立。其二：則如歐洲多數學者所倡「大乘非佛論」。兩說各馳極端，而皆非其真也。吾以爲欲對於佛教史爲系統的研究，宜破除小乘大乘名目，觀其各派相互之影響，而察其教理蛻進之所由。而惜乎此類資料，缺乏已極也。本書雖極簡略，不能使吾輩滿足；且又爲一派私言，持論不無偏至，然既別無他書能視此更完備者；則吉光片羽，其至可寶矣。

造論者世友菩薩，Vasumitra

或譯爲天友：

如世親亦譯天親蓋印  
土世與天同用一字也

或譯音爲婆須密，爲伐蘇密多羅。「禪宗」所謂西土第七祖者，卽其人也。婆須密集序文稱其當繼彌勒作佛名師子如來，則其道行階位之尊崇，可以想見。其所著書譯出今存藏中者尚有阿毘達磨品類足論十二卷，阿毘達磨界身足論三卷，此卽有名的六足論  
之二足說詳次篇尊婆須密菩薩所集論十卷。別有衆事分阿毘論十二卷，則品類足論之異譯也。品類界身二足，爲說一切有部

之寶典，據此可知其爲「有部」大師。但其年代，頗存異說。據西域記三卷言迦膩色迦王結集大毘婆沙時，世友實爲首座，茲事在西第二世紀初期，實佛滅六百年後矣。據達磨多羅禪經上卷則婆須密（世友）爲優婆鞠多之弟子，爲僧伽羅義之師，案瓊多爲阿育王師，羅義爲迦膩色迦王師，皆確有考證。兩王相去二百餘年，世友雖壽，斷不容前後相及。彼若誠爲鞠多弟子，則當是西歷紀元前百餘年之人；若誠爲羅義師，則當是紀元後六七十年之人。今考大毘婆沙實解釋迦多衍尼子之發智論，而發智論又似解釋六足；然則著品類界身二足之世友，決當爲迦多衍尼之前輩，無緣參預婆沙之結集。故塔拉拿達 Taranathe 氏之印度佛教史，疑爲有先後同名之兩世友。塔氏爲十三世紀之蒙古人以西藏文著成印度佛教史一書一八六九年譯成德文在俄京出版歐人治印度學者甚重之以吾臆斷，則西域記所言世友加入結集，不過一種神話，殆非事實。說詳讀毗婆娑條下但本論中述及佛滅四百年後事，則其能否逮事優波鞠多，亦成疑問。鞠多爲阿

育王師王以佛滅後要之世友必為西歷紀元前之人，而為「說一切有部」之耆宿，可斷言也。

此書中國前後有三譯本，今大藏中合為一卷。其目如下：

第一譯 十八部論 譯者 失名

第二譯 部執異論 譯者 陳真諦三藏

第三譯 異部宗輪論 譯者 唐玄奘三藏

十八部論舊題為失譯；但其頌文中有『羅什法師集』一語；其正文之

「他鞞羅」三字下又夾注五字云：『秦言上座部』也；據此則似出鳩摩羅什矣

。但其發端冠以文殊師利問經分別部品一篇，殆後人所屬增耶？文殊問經 梁僧

迦婆羅譯遠在羅什後此真諦之部執異論與宗輪內容全同。慈恩述記言

所錄者其第十五品也。所以再譯之故謂『昔江表陳代已譯茲本……詳諸貝葉，校彼所翻；詞或

爽于梵文，理有乖于本義。彼所悟者必增演之，有所迷者迺剪截之。今我

親教三藏法師玄奘以大唐龍朔三年七月十四日，于玉華宮重譯斯本。蓋謂真諦本有舛誤也。其舛誤處，述記具辨，今不引。

大藏中只有論，而述記不存。唐代經錄，亦未著錄。惟日本有單行本。論文簡略，不足鑿心。慈恩躬承奘師，博極羣籍；其所疏解，價值可推。翻刻流通，亦弘法者所當有事也。

## (二)二十部之敘述

論中首敘佛滅後百有餘年無憂王即阿育王時，佛教徒因議大天(摩訶提婆)

Mahudeva 所倡異論五事詳下分爲「上座」「大衆」兩部。後卽於此第二百年

中，秦譯作百餘年由大衆部分出三部：(一)一說部，(二)說出世部，(三)雞胤部

。秦譯作窟居部陳尋又分出一部曰多聞部。秦譯作施設部尋又分出一部曰說

假部。秦譯作灰山住部及第二百年滿時，有一出家外道，亦名大天，重辯「

五事」，因乖諍復分三部：(一)制多山部，秦陳譯皆作支提山部(二)西山住部，

秦譯作佛婆羅部。陳譯闕。秦譯作鬱多羅斯羅部。陳譯作北山部。此百餘年間，為大眾

部分裂時期；共分八部，合本部共為九部。陳譯無西山住部又將支提

共七部其致誤之由蓋緣舊說皆言有十八部而本論所舉實二十部真

諦欲強合「十八」之數故任意合併不知十八部云者不計兩本部二十部

云者則並本部算入上座部在佛滅後二百年中，一味和合。三百年初，有

少乖諍，分為兩部：(一)說一切有部，亦名說因部，秦譯作薩婆多部。(二)即上

座本部，轉名雪山部。未幾從說一切有部分出一部名犢子部。陳譯作可尋住子部

又由犢子部分出四部：(一)法上部，秦譯作達摩鬱多梨部。(二)賢胃部，秦譯作跋羅陀

耶尼陳譯作賢乘。(三)正量部，秦譯作三彌底。(四)密林山部。秦譯作六城陳未幾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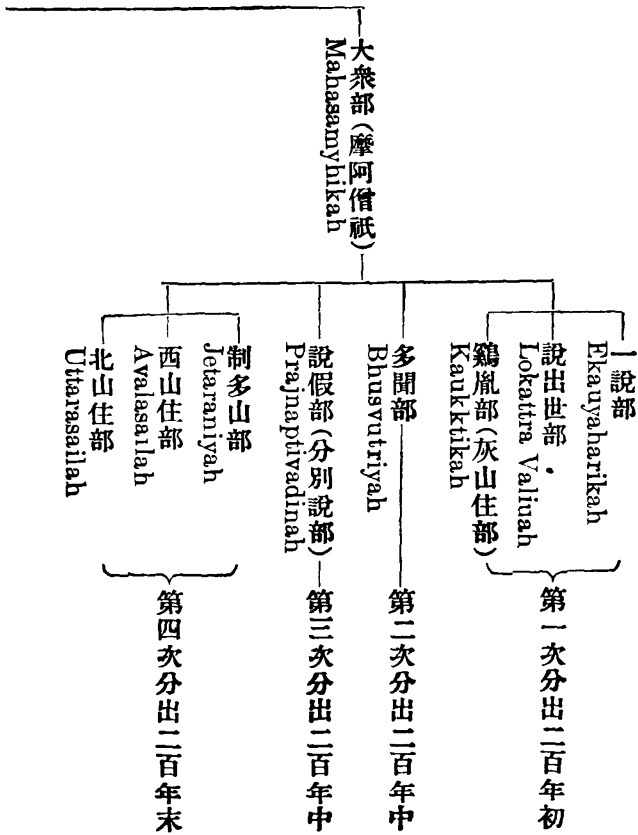
從說一切有部分出一部，名化地部。秦譯作彌沙塞又從化地部分出一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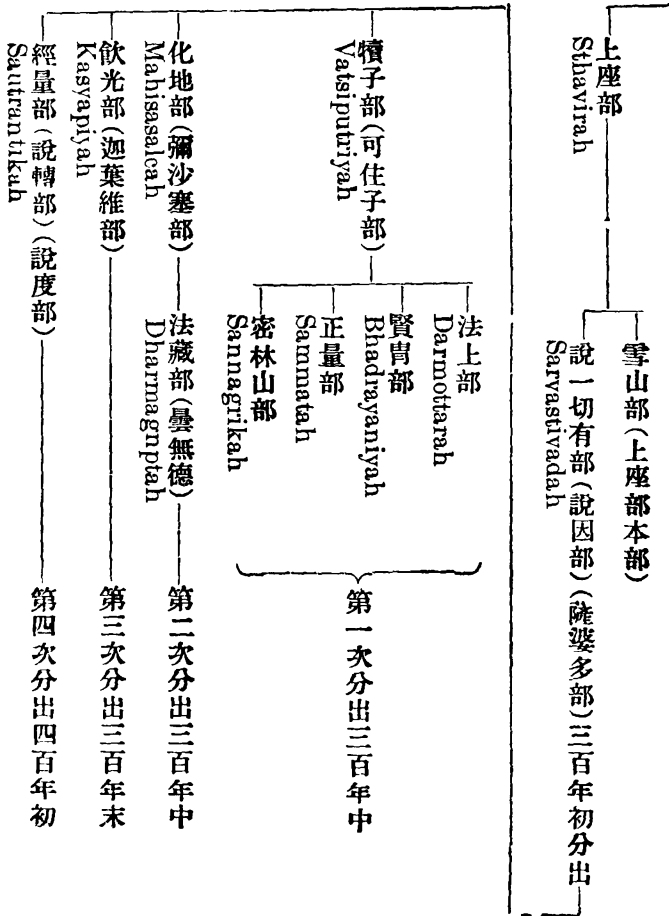
名法藏部。秦譯作法曇無德至三百年末，從說一切有部分出一部，名飲光

部，亦名善歲部。秦譯作迦葉維至四百年初，從一切有部復分出一部，

名經量部，亦名說轉部。秦譯作僧迦蘭多亦名修多羅此百餘年間，為

上座部分裂時期；共分十部，合本部爲十一部。今尋其原名，列表如下：





### (三) 考證及批評

據以上所敘述，析其條理如左：

(一) 佛教分兩大派，耆宿長老爲一團，曰上座部，此外多數青年信徒爲一團，曰大衆部。而上座部常以正統派自居。

(二) 兩派之分，在佛滅後二百年前後，卽阿育王時。其動機在「大天五事」。

(三) 分派後一百年以內大衆部先分裂，共成九派。

(四) 分派後逾一百年，上座部起革命。新派別爲說一切有部，(省稱有部) 舊派退居雪山，仍襲上座名。而有部遂成爲正統。

(五) 有部成立後，百餘年間，次第分裂，共爲十派。合雪山之舊上座部，則十一派。

右事實是否完全正確，試參考他書一評騭之。



第一：上座大衆之分，果起于佛滅百年後乎？嘉祥大師三論玄義云：

「如來入涅槃，諸聖弟子于祇闍崛山中結集三藏，爾時卽有二部名字。一

上座部；迦葉所領，但有五百人。二大衆部；卽界外大衆，乃爲萬數，婆

師婆羅漢爲主。後多人來結集三藏，迦葉並不許之。」嘉祥此說，未詳所出

，但其決非杜撰無疑。疑律藏中必有之又摩阿僧祇律卷十三記迦葉等五百人

結集竣事時，窟外千人，羣起致詰。迦葉卒乃宣言曰：「未制者莫制，已制

者我等當隨順學。」據此則上座大衆之分，實起於佛滅後之數月；而動機

則在經律之結集。此次結集，以迦葉，阿難，優波離等爲上首。其所出之

經，則四阿含；律則八十誦律；皆所謂小乘者也。惟大衆部所傳之增一阿

含，中多含大乘義。印土小乘各宗雖俱宗阿含而所傳之本各不同我

阿僧祇律既爲大衆部之律也然則兩部之分，蓋由祇闍窟內結集三藏諸長

老，墨守佛早年所教，以之泐爲定本。而窟外多數之青年，抱進步思想者

，深。爲。不。滿。自。爾。以。後，佛。教。遂。隱。然。分。爲。兩。派；特。至。阿。育。王。時，始。建。堂。之。旗。鼓。以。相。抗。耳。本。論。謂。純。起。于。佛。滅。百。年。後，似。未。探。其。本。也。

第二：大天，（摩阿提婆）爲分派最重要之主動人，殆無可疑。但彼果爲何等人乎？爲何時代之人乎？在佛教史上實成一大問題，本論言大天有二，前者卽首倡五事異說之人，在第一百年之初，論主對於其人，不置可否。後者爲重提五事之人，在第二百年之末，論主稱其多聞精進。相去百餘年，同一人名，同一事蹟，而強指爲二人，實不合情理。印度人時代觀念最不明確，此必本爲一人一事，而傳說兩歧，論主兼採而誤混耳。以理度之，則其人爲第一百年初之人，爲大衆部之確立者，殆較可信。然則其人之道行果何如？述記敘彼小傳，凡數千言；則彼乃烝母，弑父，戕友，誑徒，誣佛之大惡人也。此說錄自大毘婆沙卷九原文，蓋「有部」所傳。慈恩因所疏者爲「有部」之書，故引其說以爲釋。其別著之瑜伽略纂卷一乃褒

譽大天；而分別功德論亦云：『唯大天一人是大士』；則其人格之高可想。三藏玄義云：『摩訶提婆（大天）取諸大乘經納三藏中釋之，諸阿羅漢結集時，已簡除斯義，而大衆部用此義，上座部不用之。因爾起諍，遂成二部』。此說似最得真相。然則大天者，實創立大衆部之人，亦即大乘教之遠祖。對於當時上座長老，實行宗教革命。無怪自命正統之「一切有部」，銜之次骨也。而婆沙種種誣衊之辭，抑徒自曝其褊心而已。

第三：派別何故盛興於阿育王以後，又極可研究之問題也。佛滅後百五十二年，（西紀前三二七）亞歷山大大王大軍侵入印度，印度爲馬基頓領土者垂十年。自此與歐洲交通日繁，大受希臘文化之影響，思想隨而蛻變。此新教義發生之第一原因也。越五十餘年，而阿育王統一全印。前此佛教僅行于中印度摩竭陀附近一帶而已。阿育灌頂後，乃派人傳教于四方，彼其政權所及之地，即教權所被之地。夫宗教必須有順應環境性乃能生存。

，佛。教。既。普。被。于。種。種。異。言。異。俗。之。民。族，則。其。所。詮。譯。所。理。解。自。不。能。悉。仍。其。舊。  
；當。然。各。帶。地。方。的。色。彩。觀。其。諸。部。之。名，如。所。謂「灰。山。住」制。多。山。住「西  
山。住」「北。山。住」「密。林。山。住」等，皆。以。地。為。識。別，則。其。含。有。地。方。黨。派。的。意。味  
，殆。無。可。疑。然。此。實。自阿育傳教。啓。之。此。新。教。義。發。生。之。第。二。原。因。也。

梁任公近著第一輯 中卷

二百六十八

# 說四阿含

增壹阿含經五十卷 Ekottaragamas

符秦兜佉勒國沙門曇摩難提等譯

中阿含經六十卷 Madhyagamas

東晉罽賓國沙門瞿曇僧伽提婆等譯

長阿含經二十二卷 Dirgagamas

姚秦罽賓國沙門佛陀耶舍共竺佛念譯

雜阿含經五十卷 Samyukttagamas

劉宋天竺三藏求那跋陀羅譯

## 一 阿含與(五百結集)

阿含亦作阿笈摩，亦作阿含暮。譯言「法歸」，謂萬法所歸趣也。長阿含

亦言「無比法」，謂法之最上者也。

翻譯名義集四

亦言「教」，亦言「傳」，謂展轉

傳來以法相教授也。

一切經音義二十四

本爲佛經總名，

吉藏法華論疏云「阿含」名通大小四阿含等爲

小涅槃稱「方等」今但以施諸小乘焉。

吾研究佛經成立之歷史，擬拈出四箇觀念以爲前提。

一：凡佛經皆非佛在世時所有。無論何乘何部之經，皆佛滅後佛徒所追述。其最初出者在佛滅後數月間，其最晚出者在佛滅五百年以後。

二：佛經之追述，有由團體公開結集者，有由箇人私著者。前者成立之歷史可以確考，後者無從確考。

三：佛經有用單行本形式者，有用叢書形式者。現存之十數部大經，皆叢書也。而此種叢書，性質復分爲二：有在一時代編纂完成者，有歷若干年增補附益而始完成者。

四：凡佛經最初皆無寫本，惟恃闇誦。寫本殆起於佛滅數百年後，隨教

所被，各以其國土之語寫焉。質言之，則凡佛經皆翻譯文學也。

四阿含者，則佛滅後第四箇月，由團體公開結集，一時編纂完成之四種叢書；歷若干年後，始用數種文字先後寫出者也。此次結集，即歷史上最有名之「五百結集」。其情節具見於四分律藏，卷五彌沙塞五分律，卷三

摩訶僧祇律，卷三善見律，卷一等書。今雜採略述如下：

佛以二月十五日平旦，在俱尸那人滅。時大弟子大迦葉方在葉波國，

聞變而歸。既葬佛後，默自思惟：宜集法藏，使正法住世，利益衆生。乃請阿闍世王爲檀越，於王舍城外之畢波羅窟，亦名七葉巖以六月二十七日開

始結集。參與斯會者五百人，迦葉爲上首。先命優婆離結集毗尼，*vinaya*

亦作毗奈耶。此云律藏；所集者則今之八十誦律是也。 *Datadhyarimaya* 次命

阿難結集修多羅，*Sutra* 亦作素怛攬。此云經藏，亦云法藏；所集者則此諸阿

含是也。



阿難，佛之從弟，爲佛侍者二十五年，佛嘗稱其多聞第一，殆記性最强之人也。故結集經藏之大任，衆以屬之。結集時用極莊重之儀式，極複雜之程序，以求徵信。阿難登高座，手捉象牙裝扇。迦葉問：「法藏中梵網經何處說耶？」案卽今長阿含中之梵動經非單行本之大乘梵網戒經也阿難答：「王舍城那蘭馱二國中問王菴羅絺屋中說」。『國誰而起』；『因修悲夜波利婆闍迦及婆羅門陀多二人而起』。如是問答本起因緣後，阿難乃誦出佛所說，首唱言「如是我聞」。誦已，五百羅漢印可之，如是次第誦他經；一切誦已，遂泐爲定本。此阿含之由來也。

何故將阿含結集爲四耶？增壹卷一序品云：『時阿難說經無量，誰能備具爲一聚？……或有一法義亦深，難持難誦不可憶；我今當集此法義；一相從不失緒』。據此則似阿難既將諸經誦出後，慮其散漫難記憶，於是謀集爲「一聚」，以叢書的格式總持之。序品又云：『契經今當分四段，先

名增壹二名中，三名曰長多瓔珞，雜經在後爲四分」。此論四種次序。別功德論卷上釋之云：「分四段者，文義混雜，宜當以事理相從，大小相次。：：以一爲本次至十，一二三，隨事增上，故名增壹。中者，不大不小，不長不短，事處中適也。長者，說久遠事，歷劫不絕。雜者，諸經斷結，難誦難憶，事多雜碎，喜令人忘」。彌沙塞五分律云：「迦葉問一切修多羅已。僧中唱言，此是長經，今集爲一部，名長阿含。此是不長不短，今集爲一部，名中阿含。此是爲優婆塞優婆夷天子天女說，今集爲一部，名雜阿含。此是從一法增至十一法，今集爲一部名，增一阿含」。據此則四部分類命名之意，不過因文字之長短，略爲區分，無甚義例。法華玄義卷十云：「增一，明人天因果；中，明真寂深義；雜，明諸禪定；長，破外道」。此說不免杜撰。四阿含雖云將諸經加以組織；然此種論理的分類法，似尙非當時所有。以今譯本細按之，亦不能謂某種專明某義也。

數何以限於四？或言仿四吠陀，此殆近之。但據善見律，則尙有屈陀迦 Khuddaka 阿含一種，是不止四矣。今錫蘭島所傳巴利文 Pali 阿含，確有五部，其第五部正名屈陀迦。然不過將四含之文摘要分類編輯，橋惠勝印度佛教思想史一二七葉 恐非原本。吾竊疑此屈陀迦與大乘經典有關係，語在次篇。

## 一一 阿含在彼土之傳授

付法藏因緣傳卷二載有一事，甚可發噱。今節引之：

「阿難遊行，至一竹林。聞有比丘，誦法句偈：『若人生百歲，不見水老鶴；不如生一日，而得覩見之』。阿難：：語比丘：此非佛語。：：汝今當聽我演：（原文）：：『若人生百歲，不解生滅法；不如生一日，而得了解之』。

案此偈即出阿含中在何部何卷頃偶忘待檢爾時比丘即向其師說阿難語。

師告之曰：『阿難老朽，言多錯謬，不可信矣。汝今但當如前而誦』。佛經以專恃闇誦不著竹帛之故，所傳意義，展轉變遷，固意中事。乃至阿

難在世時，已有此失。且雖以耆宿碩學如阿難者，猶不能矯正；此孟子所以有盡信書不如無書之歎也。不惟轉變而已，且最易遺失。分別功德論上卷云：

『增壹阿含本有百事。阿難以授優多羅，出經後十二年，阿難便般涅槃。其後諸比丘各習坐禪，遂廢諷誦；由是此經失九十事。外國法師徒相傳，以口授相付，不聽載文。時所傳者，盡十一事而已。自爾相承，正有今現文爾。：：優多羅弟子名善覺，從師受誦，僅得十一事，優多羅便涅槃。外國今現三藏者，盡善覺所傳』。：：。

增壹一經如此，他經可推。然則即今阿含。已不能謂悉爲阿難原本。然印土派別既多，所傳之本，各自不同。順正理論衆賢造云：『雖有衆經，諸部同誦；然其名句，互有差別』。卷一此正如漢初傳經，最尊口說，故諸家篇帙文句，時相乖忤。即以增壹言，功德論又云：『薩婆多家案即說一切有部

無序及後十事。』然則薩婆多所傳，固與善覺本異矣。而今我國譯本，共五十二品；則既非阿難原來之百篇本，亦非善覺之十一篇本，又非薩婆多之九十篇本。或是此本而未譯完亦未可定是知印土增壹，最少當有四異本矣。吾所以喋喋述此者，非好爲瑣末之考證。蓋當時諸部所釋教理，有種種差別。雖同屬一經，其某部所傳之本，自必含有該部獨有之特色。不僅如「水老鷄」等文字之異同而已。試以漢譯四含與錫蘭之巴利本相較，當能發見許多異義。記日本人所著書中有兩譯對照之文多條忘出何盡他日若有能將全世界現存之各種異文本之阿含，一一比勘，爲綜合研究；追尋其出自何部所傳，而因以考各部思想之異點；則亦學界之一大業也。

我國阿含四種，並非同時譯出，其原本亦非同在一處求得；則每種傳授淵源，宜各不同。慈恩謂四含皆大衆部誦出；法幢謂增壹依大衆部，中雜依一切有部，長含依化地部；日本金子大榮佛教概論引所引何書待查未審何據。今於次

節述傳譯源流，略考其分別傳受之緒焉。

### 三 阿含傳譯源流

我國譯經，最初所譯爲「法句類」，即將經中語節要鈔錄之書也。次卽分譯阿含小品，蓋阿含乃叢書體裁，諸品本自獨立成篇，不以割裂爲病也。

今舉藏中現存阿含異譯諸經爲左表：佚本約兩倍左表今悉不錄

#### 增壹阿含經別出異譯

(經名)

(今本)

(譯人)

婆羅門避死經

增上品

漢安世高

阿那邪耶化七子經

非常品

同

舍利弗目犍連遊四衢經

馬王品

漢康孟詳

七佛父母姓字經

十不善品

曹魏失名

須摩提女經

須陀品

吳支謙

說四阿含

二百七十七

梁任公近著第一輯 卷中

二百七十八

三摩竭經

同

吳竺律炎

波斯匿王太后崩經

四意斷品

西晉釋法炬

頻婆娑羅詣佛供養經

等見品

同

大愛道般涅槃經

般涅槃品

西晉帛法祖

舍衛國王夢見十事經

同

西晉失名

央崛魔經

力品

西晉竺法護

力士移山經

八難品

同

四未曾有法經

同

同

玉耶女經

非常品

西晉失名

放牛經

放牛品

姚秦鳩摩羅什

四泥犁經

禮三寶品

東晉曇無蘭

玉耶經

非常品

同

不黎先尼十夢經

涅槃品

同

食施獲五福報經

善聚品

東晉失名

四人出現世間經

十一想思念如來經

阿遯達經

長者子六過出家經

佛母般泥洹經

四意斷品

禮三寶品

非常品

邪聚品

涅槃品

劉宋求那跋陀羅

同

同

劉宋慧簡

同

中阿含經別出異譯

(經名)

一切流攝守因經

四諦經

本相倚致經

是法非法經

漏分布經

命終愛念不離經

說四阿含

(今本)

漏盡經

聖諦經

本際經

真人經

達梵行經

愛生經

(譯人)

漢安世高

同

同

同

同

同



梁任公近著第一輯 卷中

阿那律八念經

八念經

漢支曜

苦陰經

苦陰經上

漢失名

魔嬈亂經

降魔經

同

七知經

善法經

吳支謙

釋摩男本經

苦陰經下

同

諸法本經

諸法本經

同

弊魔試目連經

降魔經

同

賴吒和羅經

賴吒和羅經

同

梵摩喻經

梵摩經

同

齋經

持齋經

同

恒水經

瞻波經

西晉釋法炬

頂生王故事經

四洲經

同

求欲經

穢經

同

苦陰因事經

苦陰經下

同

瞻婆比丘經	大品瞻波經	同
數經	算數目連經	同
善生子經	善生經	西晉支法度
離睡經	上尊睡眠經	西晉竺法護
受歲經	比丘請經	同
樂想經	想經	同
尊上經	中禪室尊經	同
意經	心經	同
應法經	受法經下	同
鹹水喻經	七水喻經	西晉失名
兜調經	鸚鵡經	同
鐵城泥犁經	天使經	東晉曇無蘭
阿耨馱經	阿奴波經	同
泥犁經	癡慧地經	同

說四阿含

梁任公近著第一輯 卷中

二百八十二

古來世時經

說本經

東晉失名

梵志計水淨經

水淨梵志經

同

慈心厭離功德經

須達多經少分

同

箭喻經

箭喻經

同

文謁陀王經

四洲經

北涼曇無讖

八關齋經

持齋經(不全)

北涼沮渠京聲

閻羅王五天使者經

天使經

劉宋慧簡

瞿曇彌記果經

瞿曇彌經

同

鸚鵡經

鸚鵡經

劉宋求那跋陀羅

鞞摩肅經

鞞摩那修經

同

長阿含經別出異譯

(經名)

長阿含十報法經

(今本)

十上經

(譯人)

漢安世高

人本欲生經

尸迦羅越六方禮經

梵志阿闍經

梵網六十二見經

佛般泥洹經

樓炭經

大般涅槃經

方等泥洹經

寂志果經

大緣方便經

善生經

阿摩晝經

梵動經

遊行經

世記經

遊行經

同

沙門果經

同

同

吳支謙

同

西晉白法祖

西晉釋法炬

東晉釋法顯

東晉失名

東晉曇無蘭

雜阿含經別出異譯

(經名)

七處三觀經

五陰譬喻經

說四阿含

(今本)

卷二·卷三十四

卷十

(譯人)

漢安世高

同

梁任公近著第一輯 卷中

二百八十四

轉法輪經	卷十五	同
八正道經	卷二十八	同
馬有三相經	卷三十三	漢支曜
馬有八態譬人經	同	同
不自守意經	卷十一	吳支謙
雜阿含經(一卷)	大部中撮要	吳失名
聖法印經	卷三	西晉竺法護
難提釋經	卷三十	西晉釋法炬
相應相可經	單卷本	同
水沫所漂經	卷十	東晉曇無蘭
戒德香經	卷三十八	同
滿願子經	卷十三	東晉失名

讀右表者，可以了然於阿含之實爲叢書性質，實合多數之單行本小經

而成；彼土亦各別誦習。而初期大譯家安世高支謙法護法炬之流，百餘年間，皆從事於此種單行本之翻譯。其曾否知爲同出一叢書，蓋未敢言耳。

四含所有經總數幾何？不能確考。按漢譯今本，長含共二十經；原有目錄中

含二百二十二經，據道安序增含七十二經。據道安序雜含短而多，不能舉其數

；大約在一千二三百以上；卷一共二十八經全書共五十卷合計殆逾二千種矣；然必

猶未全。增壹體例每品皆累一至十一品凡得十經今本有品五十一而經僅得四百七十二殆有闕矣然據分別功德論則此書應

有百品合爲千經中土今檢各經錄中，小乘經存佚合計，蓋盈千種。竊謂所傳本又未得其半也

其中除出十數種外，語在次篇殆皆阿含遺文也。

前此之零碎單譯，自然不饜人意。逮東晉之初，而阿含全譯之要求起焉。先出者爲增中，其次則長，最後乃雜。前後垂六十年，而茲業乃完。

今考其年代及譯人列爲左表：

增 壹	阿 含	中 阿 含	長 阿 含	雜 阿 含	年		雜 考 證	主 譯 者	助 譯 者	關 係 者
					出 書	年				
符秦建元二十年(三八四)	東晉隆安二年(三九八)	姚秦弘始十五年(四一三)	劉宋元嘉二十年(四四三)	藏中有別譯雜阿含十卷舊作二十卷附秦錄中殆譯而未成者不審其爲苻秦爲姚也	道安難提等先已與增壹同時譯出因多未愜至是始重譯	曇摩難提	僧伽提婆 僧伽羅叉	竺佛念 曇 嵩	趙文業 安 法和 僧 法 僧 茂	道 安 法 和 王 元 琳
				求那跋陀羅	佛 陀 耶 舍	道 慈	道 慈	法 勇	僧 肇 姚 爽	原 本 乃 法 顯 從 師 子 國 攜 歸

譯業創始之功，端推道安。其譯增中二含，正值苻堅覆國之年，序所謂『此年有阿城之役，伐鼓近郊』者也。增壹經蓋在圍城之中，倉卒殺青；逾年而安遂亡。道慈所謂『譯人造次，違失本旨；良匠去世，（指安

公)弗獲改正」也。

中合道  
慈序

故此秦譯二書，皆可謂未定稿；然增壹遂終

弗克改，今藏中所存，即建元二十年本也。

此據舊經錄云爾其實尚有疑點安公序明言四十一卷

而今本有五十卷安序有失其錄偶一語似是指序品而今本實有序品疑後此會經一度增修矣安序又云共四百七十二經若今本經數不止此便益可證明其有增修惜長含以法和提婆之努力，又得羅叉從罽賓新來

吾尙乏此暇晷一檢校之也爲之助，卒成第二譯，而初譯今不復見矣。雜含既舊有秦譯，不知其出

安時耶？出羅什時耶？長含之譯，則史蹟最簡矣。

吾述四含傳譯淵源，忽引起一別種興味，即欲因各書之譯人以推求其

書爲何宗派所傳本也。印度小乘派二十部，皆宗阿含；其所誦習本各部有

異同，具如前引分別功德論所說。漢譯四含，或云皆出大宗部；或云增壹

依大宗部，中雜依一切有部，長依化地部；未審其說所自出。今以此四書

之譯人及其他材料校之，吾欲立爲臆說如下：

一：增壹阿含疑依「一切有部」本而以「大衆部」本修補。增壹譯



者曇摩難提，Dharmanandin 兜佉勒人。兜佉勒 Tukhara 卽今庫庫。

似爲「一切有部」勢力範圍。近年歐人在彼地發掘，得有用月氏文字

所書之波羅提木叉，Prātimokṣa（戒律）卽羅什所譯「薩婆多部」卽一切有部

之十誦比丘尼戒本也。日本羽溪了諦著西結集毗婆沙之迦膩色迦王

，卽月氏種。與「有部」因緣極深。兜佉勒服屬於彼，用其文字，則其

學出於「有部」固宜。據分別功德論，他部之增壹，皆僅存十一品，惟

「有部」本存九十品。今此本有五十一品，益足爲傳自「有部」之據。所

以不滿九十品者，或是譯業未竟。蓋譯時方在圍城中，未久而苻秦遂

滅也。功德論又云：「薩婆多家無序」；而安公增壹序亦云：「失其

錄偈」。所謂序所謂錄偈，似卽指序品。然則今本序品一卷，或非原

譯所有，而後人別採他部本以補之。其所採者或卽「大衆部」本，故慈

恩謂出自「大衆」也。序品多大乘家言，自當與「大衆部」有因緣。大衆部爲

大乘所自出  
說詳第三篇

二：中阿含疑出。「一切有部」。初譯本中含，與增壹同出曇摩難提

，已足爲傳自「有部」之證。今所傳隆安二年再治本，由僧加羅叉

Saingharsa 講梵本，僧伽提婆 Sainghadera 轉梵爲晉。道慈二人皆

罽賓人。（卽迦濕彌羅）罽賓爲「有部」之根據地，衆所共知。提婆別譯

阿毗曇八犍度論（迦旃延之發智論）實「有部」最重要之書。羅叉續成

羅什之十誦律，亦「有部」律也。然則創譯中含之三人，皆「有部」大師

，法幢謂中含傳自「有部」，當爲信史也。

三：長阿含疑出。「曇無德部」。長含譯者佛陀耶舍 Buddhayasas，亦

罽賓人。但「曇無德部」之四分律，卽由彼誦出；知彼當屬「德部」。則

所誦長含，或亦用「德部」本也。

四：雜阿含疑出。「彌沙塞部」。雜含譯者，求那跋陀羅 Gunahadrta。

中天竺人。本以大乘名家，於小乘諸部當無甚關係。惟雜阿含原本之入中國，實由法顯。法顯得此於師子國，（即錫蘭）同時並得彌沙塞律；然則此本與「塞部」當有關係。「塞部」本盛於南天竺，則師子國固宜受其影響。求那東渡之前，固亦久淹師子也。

右所考證，似無關宏旨。然古代印土各部之學說，傳於今者極希。（除有部外）若能在四含中覓得一二，亦治印度思想史之一助也。

#### 四 阿含研究之必要及其方法

我國自隋唐以後，學佛者以談小乘爲恥；阿含束閣，蓋千年矣。吾以爲真欲治佛學者，宜有事於阿含。請言其故：

第一：阿含爲最初成立之經典，以公開的形式結集，最爲可信。以此之故，雖不敢謂佛說盡於阿含；然阿含必爲佛說極重之一部分無疑。

第二：佛經之大部分，皆爲文學的作品。（補敘點染）阿含雖亦不免，然

視他經爲少；比較的近於樸實說理。以此之故，雖不敢謂阿含一字一句悉爲佛語；然所含佛語分量之多且純，非他經所及。

第三：阿含實一種言行錄的體裁，其性質略同論語。欲體驗釋尊之現實的人格，舍此末由。

第四：佛教之根本原理——如四聖諦，十二因緣·五蘊皆空·業感輪迴·四念處·八正道·等——皆在阿含中詳細說明。若對於此等不能得明確觀念，則讀一切大乘經論，無從索解。

第五：阿含不惟與大乘經不衝突；且大乘教義，含孕不少。不容訶爲偏小，率爾吐棄。

第六：阿含敘述當時社會情事最多。讀之可以知釋尊所處環境及其應機宣化之苦心。吾輩異國異時代之人，如何始能受用佛學，可以得一種自覺。

研究阿含之必要且有益既如此。但阿含研究之所以不普及者，亦有數原因：

一：卷帙浩繁。

二：篇章重複。四含中有彼此互相重複者，有一部之中前後重複者

，大約釋尊同一段話，在四含中平均總是三見或四見。文句皆有小小同異。

三：辭語連狃。吾輩讀阿含，可想見當時印度人言語之繁重。蓋每說一義，恒從正面反面以同一辭句翻覆詮釋。且問答之際，恒彼此互牒前言。故往往三四千字之文，不獨所詮之義僅一兩點；乃至辭語亦足有十數句。讀者稍粗心，幾不審何者爲正文，何者爲襯語。故極容易生厭。

四：譯文拙澁。增中二含，殺青於戎馬之中，中雖再治，增猶舊貫

。文義之間，譯者已自覺不愜。長雜晚出，稍勝前作。然要皆當譯業草創時代，譯人之天才及素養，皆不逮後賢。且所用術語，多經後賢改訂，漸成殭廢。故讀之益覺詰籀爲病。

故今日欲復興「阿含學」，宜從下列各方法着手：

第一：宜先將重要教理列出目錄——如說苦·說無常·說無我·說因緣·說法·說五取蘊·說四禪·等等——約不過二三十目便足。然後將各經按目歸類：以一經或二三經爲主，其他經有詳略異同者，低格附錄，其全同者則僅存其目。似此編纂一過，大約不過存原本十分之一。而阿含中究含有若干條重要教理，各教理之內容何如，彼此關係何如，都可以瞭解。原始佛教之根本觀念，於是確立。

第二：將經中涉及印度社會風俗者，另分類編之；而觀其與佛教之關係。如觀四姓階級制之記述，因以察佛教之平等精神；觀種種祭祀儀法之

記述，因以察佛教之破除迷信。

第三：宜注重地方及人事。將釋尊所居游之地見於經中者列成一表，看其在某處說法最多，某處某處次多；在某處多說某類之法。又將釋尊所接之人——若弟子·若國王長者·若一般常人·若外道·等等，各列爲表，而觀其種種說法。如是則可以供釋迦傳·釋迦弟子傳·印度史·等正確之資料。

以上不過隨想所及，拈舉數端。實則四含爲東方文化一大寶藏，無論從何方面研索，皆有價值也。

此篇撰成後，續見日本人渡邊海旭所著歐米之佛教，中有巴利藏四阿含目錄，附此以備參考。

第一長阿含 Dīgha-Nikāya	1 Sīlakhanda-Vagga 戒蘊品——梵網經已下十三經…… 1-13
2 Mahāvagga 大品——大本經已下十經…… 14-24	} 三十四經
3 Pāṭhivāvagga 當學品——阿少免炎經已下十一經 25-54	

第二中阿舍  
Majjhima  
Nikaya

- 1 Mula-Pannasa
- 2 Majjhima-Pannasa
- 3 Upari-pannasa

五  
根  
十  
本

中  
(編)  
五  
十  
經

上  
(編)  
五  
十  
經

第一品根本說 Mūlapariyāya	十	經	1-10
第二品獅子吼 Sihanada	十	經	11-20
第三品譬喻法 Opamadhamma	十	經	21-30
第四品大雙 Mahayama	十	經	31-40
第五品小雙 Cūṭiyama	十	經	41-50
第六品長者 Gohapati	十	經	51-60
第七品比丘 Bikku	十	經	61-70
第八品出家 Paribbajaka	十	經	71-80
第九品國王 Raja	十	經	81-90
第十品婆羅門 Rahma	十	經	91-100
第十一品天治 Devadaha	十	經	101-110
第十二品不生 Anupada	十	經	111-120
第十三品空 Sannata	十	經	121-130
第十四品分別 Vibhanga	十	經	131-142
第十五品六處 Salayatana	十二	經	143-152

經二十五百一

- 一 Deva-Samyutta 天 八一經
- 二 Devaputta 天子 三〇經
- 三 Kosola 拘薩羅 二五經



1. Sagata-Vaggo  
有 偽 品

11. Nidana-Vaggo  
因 緣 品

- |    |             |     |     |
|----|-------------|-----|-----|
| 四  | Mara."      | 魔   | 二五經 |
| 五  | Bikkhuni."  | 比丘尼 | 一〇經 |
| 六  | Brahma      | 梵天  | 一五經 |
| 七  | Brahmana    | 婆羅門 | 二二經 |
| 八  | Vaingisa    | 婆耆沙 | 一二經 |
| 九  | Vana        | 林   | 一四經 |
| 十  | Yakkha      | 二夜叉 | 一二經 |
| 十一 | Sakka       | 帝釋  | 二五經 |
| 一  | Nidāna      | 因緣  | 九三經 |
| 二  | Admisamaya  | 現觀  | 一一經 |
| 三  | Dhātu       | 界   | 三九經 |
| 四  | Anamatagga  | 無始  | 二〇經 |
| 五  | Kassapa     | 迦葉  | 一三經 |
| 六  | Laḥasakkarā | 得好遇 | 四三經 |
| 七  | Rāhula      | 羅喉羅 | 二二經 |
| 八  | Lakkhana    | 相   | 二二經 |
| 九  | Opamma      | 譬喻  | 一一經 |
| 十  | Bhikku      | 比丘  | 一一經 |

第三雜阿含  
(僧述多)  
Samyutta-  
Nikaya

三· Khandha-Vaggo

蘊 品

一· Khanda	蘊——一五三經○
二· Rādha	羅陀——四六經○
三· Dūthi	見——一四經○
四· Okkantika	入——一〇經○
五· Uppāda	生——一三經○
六· Kilesa	煩惱——一〇經○
七· Sāliputta	舍利弗——一〇經○
八· Nāga	龍——五〇經○
九· Supana	金翅——四六經○
十· Gandhabba	建達婆——一二經○
十一· Valaha	雲——五七經○
十二· Vacehagotta	婆差種——五五經○
十三· Jhāha	禪定——五五經○
一· Salayatana	六處——二〇七經○
二· Vedana	三受——二九經○
三· Matugāma	女性——三四經○
四· Jambhukhādaka	閻浮車——一六經○
五· Samandaka	沙漫陀迦——一六經○

733

經九十八百八千二

四. Saḷāyatana-Vaggo

六 處 品

六. Moggalana

七. Citta

八. Gāmaṇi

九. Asankhata

十. Avyakata

一. Magga

二. Bojjhanga

三. Satiṭṭhāna

四. Indriya

五. Sammaṇapadhāna

六. Bala

七. Idhipada

八. Anuruddha

九. Jhāna

十. Anāpāna

十一. Sotapatti

十二. Sacca

目連——一經

心——一經

村主——三經

無爲——四經

不可悅——一經

道——一八經

覺分——一八七經

念處——一〇三經

根——一八五經

正斷——五四經

力——一〇經

神足——八六經

阿少免樓陀——二四經

禪——五四經

安般——二〇經

須陀洹——七四經

四諦——三一經

五. Mahā-Vaggo

大 品

一. Eka-Nipatā	第一品乃至第八品 各十經。第九品 十七經。第十品 四十二經。第十一品 十經。第十二品 二十經。第十三品 七經。第十四品 八十經。第十五品 二十八經。第十六品 第十七品 各十經。第十八品 十七經。第十九品 二十五經。第二十品 二百六十二經。	六〇八
二. Duka-Nipata	第一品乃至第五品 各十經。第六品 十二經。第七品 十三經。第八品 十經。第九品 十一經。第十品 二十經。第十一品 十二經。第十二品 十一經。第十三品 十經。第十四品 十一經。第十五品 十七經。第十六品 十四經。第十七品 三十三經。	三一
三. Tika-Nipata	第一品乃至第十五品 各十經。第十六品 十三經。	一六三
四. Catukka-N.	第一品乃至第二十六品 各十經。第二十七品 十一經。	二七一
五. Pancaika-N.	第一品乃至第二十五品 各十經。第二十六品 二十一經。	二七一

Anguttara-  
Nikāya

六. Chakka-N.	第一品乃至第三品 各十經。第四品 第五品 各十二經。第六品乃至第八品 各十經。第九品 第十品 各十一經。第十一品 十經。第十二品 八經。……………	一二四
七. Sattaka-N.	第一品 十經。第二品 八經。第三品 十二經。第四品乃至第九品 各十經。……………	九〇
八. Athaka-N.	第一品乃至第九品 各十經。……………	九〇
九. Navdka-N.	第一第二兩品 各十經。第三品 十一經。第四品第五品 各十經。第六品 十一經。第七品乃至第九品 各十經。……………	一〇〇
十. Dasaka-N.	第一品乃至第十品 各十經。第十一品 十二經。第十二品 十經。第十三品 十一經。第十四品 十一經。第十五品 十經。第十六品 十二經。第十七品第十八品 各十一經。第十九品乃至第二十二品 各十經。……………	〇三二
十一. Ekadasa-N.	第一品及第二品 各十一經。第三品 二十經。……………	四三

# 說「六足」「發智」

## 一 說名稱及傳譯淵源

「六足」「發智」者，「說一切有部」之寶典也。其成立在大毗婆沙前，婆沙宗之。「有部」爲印度佛教正統派，故欲知教義之淵源，以察其後此。蛻衍進展之跡，不可不瀏覽此諸書。

「六足」者，六部論之譯名，末皆繫一「足」字，故得名焉。

(一) 阿毘達磨集異門足論二十卷 舍利弗造

(二) 阿毘達磨法蘊足論二十卷 目犍連造

(三) 阿毘達磨施設足論(未譯) 迦旃延造

(四) 阿毘達磨識身足論十六卷 提婆設摩造——佛滅後三百年

(五) 阿毘達磨品類足論十六卷

(六) 阿毘達磨界身足論三卷(節本)——世友造——佛滅後四百年

此所謂「六足」也。據俱舍論所引，尙有鄔波毬多 *Upasūpta* 之理目足論；但未譯傳，是否與「六足」同類，不敢斷言。所謂發智者：

阿毘達磨發智論二十卷 迦多衍尼子造——佛滅後四百年

右七書譯名，皆唐玄奘法師所定。阿毗達磨舊作阿毗曇，譯言對法；亦云大法。佛典分三藏，（一）修多羅，即經藏；（二）毗尼，即律藏；（三）阿毗曇，即論藏也。故凡古代大論，多冠此名。此六足論者，除施設足外，餘六部皆奘師譯出。其品類足一種，則劉宋時求那跋陀羅·菩提耶舍·曾共譯，名曰衆事分阿毗曇論，爲十二卷；奘本則第二譯也。其發智一種，則苻秦時瞿曇·僧伽·提婆·竺佛念·曾共譯，名曰阿毗曇八健度論，爲三十卷；奘本亦第二譯也。奘公譯異門·法蘊·識身·品類·發智·皆依足本，惟界身篇末，有窺基後序，謂：『此論大本，有六千頌，後以文繁，或致刪略，今此所翻有八百三十頌』。然則所依乃節本矣；此所以卷數與

餘書不侔也。所以用節本之故，殆因樊公老年精力不繼。基序稱此論以龍朔三年六月四日譯訖，考樊公示寂，即在次年麟德元年之二月四日，上距成書時僅八月耳。其施設之所以闕譯，當亦爲此。今藏中尚有宋法護譯施設論七卷；大中祥符間或謂即抄譯施設，未敢具信。冀他日或得梵本印審耳。

## 一一 說六足

異門·法蘊·施設·三足，舊稱佛三大弟子舍利弗·目健連·迦旃延所造。果爾，則當論部最古之書。然佛典年代，每多帶神話的性質，未敢謂爲信然也。舍利弗著述今在藏中者，尚有舍利弗阿毗曇論三十卷，然彼書乃「犢子部」所宗，與集異門足論似截然不同。說詳彼篇得非韓非子所謂：『孔墨皆道堯舜，誰與定堯舜之真耶？』然異門足之教義，與發智及婆沙所衍最相脗合，其爲「有部」根本義法所出，蓋可斷言。



法蘊足列舉「心數法」，

即心所  
有法

最爲詳盡。其所舉不善法，自貪・瞋

・癡・忿・恨・覆・惱・以至愁・歎・苦・擾・凡八十種；卷九純爲系統的分類。以校今代泰西之心理學書，精密過彼遠甚。以學術進展之常蹊論之，其成書似在發智以後。又言；「五取蘊無常轉動，勞倦羸篤，是失壞法；迅速不停，衰朽非恆，不可保信，是變壞法；有增有減，暫住速滅；本無而有，已有還無」。卷六此頗似「經量部」之「過未無體說」，與「有部」之三世實有說不相容。故吾竊疑此書頗晚出，非佛在世時所宜有也。

據三論玄義稱：舍利弗阿毗曇，亦名犢子毗曇。又異部宗輪論謂：

「法藏部」自稱『我襲采菽氏』，采菽即目犍連也。然則此二大弟子者，或即爲彼兩部所宗。然而兩部皆同出「有部」，故此二書亦不失爲「有部」之大典也。

集異門足論目錄如下：

緣起品第一 世尊遊力士生處住其所造初成臺觀命舍 一法品第二

利子代宣法要舍利子承命結集毘奈耶 有三 二法品第三 有二十 三法品第四 有五十 四法品第五 亦五十

五法品第六 有二十 六法品第七 亦二十 七法品第八 有二十 八

法品第九 有十 九法品第十 略有二種 十法品第十一 略有二種 讚勸品第

十二 佛從臥起讚善勸持

法蘊足論目錄如下：

學處品第一 明優婆塞五戒 預流支品第二 明四種法行一親近善士二聽聞

證淨品第三 明四不壞淨一佛證淨二法 沙門果品第四 明四聖果 通行

品第五 明四通行一苦遲二聖種品第六 明衣食臥具知足 正勝品

第七 明四正勤 神足品第八 明四種三摩地一欲二勤三心四觀 念住品第九 明身受心

聖諦品第十 明四聖諦 靜慮品第十一 明四禪法 無量品第十二 明慈悲喜捨定

無色品第十三 明四空定 修定品第十四 明四修定一得勝分別慧四得諸殊

永盡 覺支品第十五 明七 雜事品第十六 明永斷一法皆能保彼定不退還謂貪瞋癡乃至苦憂

擾惱 根品第十七 明二十 處品第十八 明十 蘊品第十九 明五

多界品第二十一 明界處蘊緣起 緣起品第二十一 明十二

著識身足之提婆設摩 Dharmasman，年代無考。然其破「犢子部」所執，

知必在「犢部」分裂後矣。後部分裂在佛滅後第三百年中葉「犢部」立「補特伽羅」 Pudgala

即「我」體之異名。所謂「我法俱有說」；當時斥為附佛法之外道者也。本書

无破「法藏部」之「過未無體說」，次即破「補特伽羅說」，其內容如下：

目乾連蘊第一 沙門目連作如是說 過去未來無現 補特伽羅蘊第二 補

伽羅論者作如是說定有補特迦 緣蘊第三 問答諸法互 所緣緣

蘊第四 問答諸緣 雜蘊第五 明起染離 成就蘊第六 廣明十二種心成就不成就等差別

世友之人物價值及年代，已見宗輪論條下。此人殆最忠實於「有部」教

我者，故大毗婆沙徵引其遺說最多。今略舉品類足論之內容如下：

辨五事品第一卷 辨諸智品第二卷一 辨諸處品第三卷二 辨七事品第

四卷二 辨隨眠品第五卷三至 辨攝等品第六卷五至 辨千問品

第七卷十至 辨決擇品第八卷十

前五品略舉名數，故其文較簡。第六第七兩品，論各名相互關係；以今語譯之，則專論心理歷程也；故其文較繁。要而論之，則佛教之系統的心理學，可謂至世友而始確立也。其界身足論則分二品：一本事品，論心所法；二分別品，論不相應行。據窺基云是節本；恐是未完本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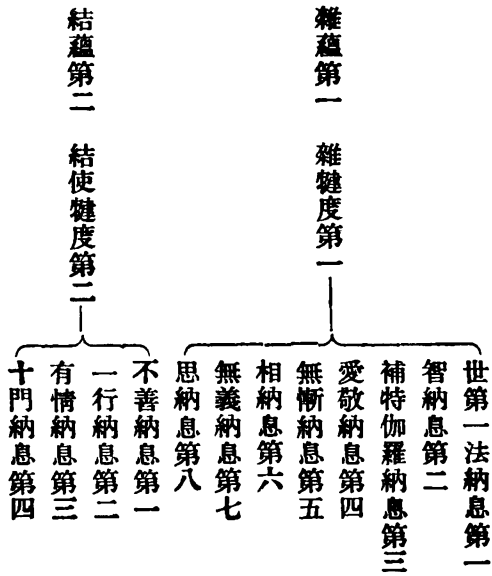
### 三 說發智

發智論之著者，迦多衍尼子，Katyāyaniputra 或譯作「迦旃延」與佛十大弟子中之迦旃延即造施設足論之人同名；實「說一切有部」開宗之宗也。據嘉祥三論玄義；『佛滅度後，迦葉以脩多羅（經部）付阿難，歷末田地·舍那婆斯·優婆掘多·富樓那·寐者柯·至迦旃延尼子·二百年來無異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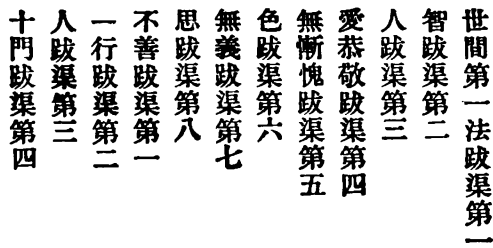
…從迦葉至掘多，正弘經。從富樓那稍棄本弘末，故正弘毗曇。（論部）至迦旃延大興毗曇；上座弟子部見其棄本弘末，四過宣令，遣其改宗；遂守宗不改。上座弟子移往雪山避之，因名「雪山住部」。其留者則名「薩婆多部」。（說一切有部）……』由此觀之，「有部」與「上座部」之分裂，其主動實由迦旃延。而諸上座之不滿於迦旃延者，卽以其重論而輕經。所謂論者何？則此二十卷發智，卽集其大成者也。玄奘法師曾親遊著論之地，西域記卷四云：『至那僕底國 Cinabhakti 有答秣蘇伐那伽藍，中有無憂王所建窣堵波（塔）高二百餘尺。繞山伽藍，周二十里，小窣堵波數千百所，連隅接影。如來涅槃後第三百年中迦多衍那論師於此製發智論焉』。其遺蹟爲後賢所敬慕如此。竊嘗論之，發智論之地位，略如治春秋者之有公羊傳；迦旃延則胡毋生。世友略可比董仲舒而後此之大毗婆沙，則比何氏解詁也。故欲知當時所謂正統派學說，必於此書求之。

全書分八篇四十四章。篇者，秦譯本作健度，*Shandha* 蓋聚集之義；唐譯本譯爲「蘊」。章者，秦譯本作跋渠，蓋類別之義；唐譯本譯爲「納息」。今對照兩本異名，列其目。

(唐譯)



(秦譯)



智蘊第三 智健度第三

- 學支納息第一
- 五種納息第二
- 他心智納息第三
- 修智納息第四
- 七聖納息第五

- 八道跋渠第一
- 五種跋渠第二
- 知他人心跋渠第三
- 修智跋渠第四
- 相應跋渠第五

業蘊第四 行健度第四

- 慈行納息第一
- 邪語納息第二
- 害生納息第三
- 表無表納息第四
- 業納息第五

- 惡行跋渠第一
- 邪語跋渠第二
- 害衆生跋渠第三
- 有教無教跋渠第四
- 自行跋渠第五

大種蘊第五 四大健度第五

- 大造納息第一
- 緣納息第二
- 具見納息第三
- 執受納息第四
- 根納息第一

- 淨根跋渠第一
- 緣跋渠第二
- 見諦跋渠第三
- 內造跋渠第四
- 根跋渠第一

根蘊第六 根健度第六

- 有納息第二
- 觸納息第三
- 等心納息第四

- 有跋渠第二
- 更樂跋渠第三
- 始心跋渠第四

定蘊第七 定韌度第七

一心納息第五

魚子跋渠第六

囚緣納息第七

得納息第一

緣納息第二

攝納息第三

不還納息第四

一行納息第五

念住納息第一

三有納息第二

想納息第三

智納息第四

見納息第五

伽陀納息第六

見蘊第八 見韌度第八

始發心跋渠第五

魚子跋渠第六

緣跋渠第七

過去得跋渠第一

緣跋渠第二

解脫跋渠第三

阿那含跋渠第四

一行跋渠第五

意止跋渠第一

欲跋渠第二

想跋渠第三

智時跋渠第四

見跋渠第五

偽跋渠第六



梁任公近著第一輯 中卷

三百十二

# 說大毗婆沙

阿毗曇婆沙論八十二卷（第一譯）（不全）

北涼浮陀跋摩道泰同譯

阿毗達磨大毗婆沙論二百卷 *Abhidharma-vibhāṣā-sūtra*（第二譯）

唐玄奘譯

## 一 大毗婆沙之結集

「毗婆沙」譯言廣說，或言廣釋。藏中以毗婆沙名書者五種，除右列二種外，尚有尸陀槃尼之鞞婆論，法救之五事毗婆沙論，龍樹之十住毗婆沙論。而此阿毗曇毗婆沙，則同本異譯。凡佛學家泛言婆沙者，皆指此也。

大毗婆沙所廣釋者何？即釋迦旃延之發智論也。今本每卷末皆有說然此非私家著述，乃當時佛教正統派（說一切部）以團體之公意，受時主之保

護，經正式的公開研究，用極鄭重之形式，泐爲大典。史家名之曰「第四結集」，與迦葉阿難之結集三藏，視爲同等之大事業。故研究斯論之成立淵源，實佛教史上一重要關目也。

婆沙結集之史料，詳見於玄奘大唐西域記卷三迦濕彌羅國 Kashmir 之條。

其文曰：

健馱羅國 · Gandhara 迦膩色迦王 · Kaniska 以如來涅槃後第四百年，應

期撫運。案此年代有誤說詳下有機務餘暇，每習佛經，日請一僧入宮說法。而諸

異議部執不同，王用深疑。……時協尊者 Parśva 曰：『如來去世，歲

月逾邈；弟子部執，師資異論；各據聞見，共爲矛盾』。時王聞已，悲

歎良久。謂尊者曰：『……敢忘庸鄙，紹隆法教；隨其部執，具釋三藏

』。協尊者曰：『大王……留情佛法，是所願也』。王乃宣令遠近，召

集聖哲。於是四方輻輳……得四百九十九人。王欲於本國，案指健陀羅苦其

苦濕。又欲就王舍城 *Rajagaha* 大迦葉波結集石室。協尊者等議曰：「不

可。彼多外道，異論糾紛；酬對不暇，何功作論？衆會之心，屬意此國

』。案指迦：：令曰：『允諾』。其王是時，與諸羅漢，自彼而至。案自

濕羅彌陀建立伽藍，結集三藏；欲作毗婆沙論。是時尊者世友 *Vasumitra*

，戶外納衣。諸阿羅漢謂世友曰：『結使未除：：勿居此也』。：：於是

世友擲縷丸空中，諸天接縷丸而請。：：諸羅漢見是事已，謝咎推德，

請爲上座；凡有疑義，咸取決焉。案世友事不是五百賢聖，先造十萬

頌鄔波第樂論 *Upadesa-sastra*，釋素咀纜（經）藏；次造十萬頌毗奈耶毗

婆沙論 *Vinayavibhāṣa-sastra*，釋毗奈耶（律）藏；後造十萬頌阿毗達磨毗

婆沙論 *Abhidharma-vibhāṣa-sastra*，釋阿毗達磨（論）藏。凡三十萬頌，

六百六十萬言。備釋三藏，懸諸千古；莫不窮其枝葉，究其淺深。迦膩

色迦王，遂以赤銅爲鏤，鏤寫論文，不函緘封；建窰堵波，藏於其中。

不令異學，持此論出；欲求習學，就中受業。

其後多羅那達之印度佛教史，十三世紀之蒙古人用西藏文著此書今譯有拉丁文德文敘述此

事亦甚詳，略同樊公所說，惟言五百羅漢外，更有五百菩薩五百班彌達

(土居)云。今案：迦濕彌羅即罽賓。迦膩色迦王為月氏種；後漢書西域傳有

月氏王閻膏珍者，則其父也。此王以西歷第二世紀初，統一北西中三部印

度，大弘佛法，媲美阿育。其彫刻遺物，今尙多存，歐洲考古者寶焉。迦

濕彌羅佛教，當佛滅五六十年後，阿難弟子末田底迦始往傳布，其後寔盛

。初，世尊說法，多在摩竭陀國之王舍城。佛滅後，即以此地為教會中心

，迦葉於此結集三藏焉。然其國本者那教之根據地，佛在世時，外道已充

斥。及阿育王沒後，異教漸倡，佛教徒動見迫害。觀前文所記脇尊者之言謂王舍城多外道可

窺見此諸大德多避地西北，於是佛教中心，漸移於迦濕彌羅；而主持之者

中消息則「說一切有部」也。迦膩色迦在位，當佛滅後第六百年之末。其時不惟

「大乘部」早已獨立；即「有部」中亦異議叢起，裂爲十餘派。一面大乘運動，亦漸已開始。於是正統派諸長老，不得不謀所以「別黑白而定一尊」。此編纂婆沙之動機所由起也。此舉雖含有教權自尊的意味，然不能遽謂之專制。蓋當時實合各地著名學者，公開討論；其間有部以外之人，當亦不少。據多羅那達佛敎史，則當時十八部之異議，悉分別採擇，認爲正說。是純取「擇善而從」的態度矣。觀於婆沙內容之豐富，條貫之詳明，可知此次結集，其成績實極優越。「有部」所以歷數百年，至唐代義淨遊印時而猶極盛者，蓋有由矣。以我國之儒學史相比附，則後漢建初四年，集諸儒於白虎觀，討論五經同異，事正相類。然以白虎通義比毗婆沙，則相去不可以道里計矣。蓋儒敎內容，本不逮佛典；而婆沙諸師之學，又與漢代章句之儒殊致也。據玄奘所記，則毗婆沙論，不過此次結集出品三分之一。尚有釋經藏之鄔波第鑠，釋律藏之毗奈耶毗婆沙，爲吾輩所未及見

；其事業之偉大更可想。玄奘携歸之書，有「說一切有部」經律論六十七部。見三藏法師傳卷六。不審彼兩鉅製亦曾預此中焉否也。

(附) 結集婆沙異說訂譌四則：

一 西域記稱世友爲此會首座事，殆不可信。婆沙中徵引品類界身二足，及「尊者世友說」云云之文，不下百數十處，其爲先輩甚明。且婆須蜜（即世友）事蹟，見於他書者甚多；錯綜參證，殆必爲佛滅後四百年之人，無緣與迦膩色迦相及。今西域記所傳，與第一結集時阿難先被擯而後加入，情節正同。殆「有部」後輩，以阿難舊事附會世友耳。

二 婆藪槃豆傳（真諦譯）云：『佛滅後五百年中，有阿羅漢名迦旃延子。：：後往闐賓國：：與五百羅漢及五百菩薩共撰集薩婆多部（即說一切有部）阿毗達磨；製爲八伽蘭他（梵）：：亦稱此文爲發慧論。：：造竟，復欲造毗婆沙釋之』。據此文則似迦旃延亦加入此會。然迦旃延爲「有部」開宗之人。（說見前篇）其出世上距婆沙結集時當二百餘年。槃豆傳所以有此失者，蓋因婆沙所釋爲發智論，誤會二書之述作爲一事耳。發智論之著作，在至那僕底國，不在闐賓，此明見於西域記卷四也。

三 婆藪槃豆傳又云：『迦旃延子道人：：請馬鳴：：至闍賓，解釋八結。』（健）：：詰意若定，馬鳴隨卽著文，經十二年，造毗婆沙方竟。』是又謂馬鳴爲婆沙屬草之人，亦不可盡信。據多羅拿達佛敎史，則馬鳴始終未嘗至北印度。該傳言迦旃延事，旣絕對譌謬，則恐並此亦附會耳。要之編纂婆沙，是歷史上一大事業；故後世傳說，凡有名之人皆引入以爲重。印度人歷史觀念最薄，此不足爲異也。

四 西域記稱此事在佛滅四百年，此亦大誤。迦膩色迦爲西歷記元後百十餘年之人，近歐人掘出其所鑄貨幣及其他彩刻物，考證甚博，信而有徵。其時佛滅六百餘年矣。西域記述佛滅年代，本廣存異說。此所記者或當時一說，否則或傳寫之譌也。

## 二 大毗婆沙內容略說

大毗婆沙者，質言之，則發智論之注疏而已。其篇帙旣極浩瀚，讀者罕能卒業；且因其爲小乘之書。或輕蔑不屑流覽。原書旣無目錄，千年來復無人爲之科判；故其內容如何，幾無人能道。夫吾固亦未畢業之一人也，安敢妄有所論列？但與發智互勘，先編一目錄，備檢閱云爾。



敍論

卷一

(唐譯)

(涼譯)

釋世第一法

卷二至九半

卷一至五

釋智

卷九半至二三半

卷六至一六

釋補特伽羅

卷二二半至二九半

卷一七至二二(釋人)

釋愛敬

卷二九半至三四半

卷二二半至二六半

釋無漸

卷三四半至三八半

卷二六半至二八

釋相

卷三八半至三九半

卷二九半(釋色)

釋無義

卷三九半至四二半

卷二九半至三二

釋思

卷四二半至四五

卷三三至三五半

釋不善

卷四六至四五

卷三五半至四四半

釋一行

卷五六至六三半

卷四四半至四八

釋有情

卷六三半至七〇

卷四九至五三

釋十門

卷七一至九二

卷五四至七〇

釋學支

卷九三至九七半

卷七一至七四(釋八道)

釋五種

卷九七半至九九半

卷七五至七九半

釋他心智

卷九九半至一〇五半

卷七九半至八〇

釋脩智

卷一〇五半至一〇八

卷七九半至八〇

(一) 雜 蘊 一 發智 二 卷

(二) 結 蘊 四 發智 五 卷 六 卷

(三) 智 蘊 七 發智 十 卷



		(四)業 蘊 <small>發智卷十一卷二</small>		(五)大種蘊 <small>發智卷十三卷四</small>		(六)根 蘊 <small>發智卷十四至十六</small>	
釋七聖	卷一〇九至一一一	釋惡行	卷一一二至一一六半	釋緣	卷一三一半至一三四半	釋等心	卷一五一至一五五半
釋邪語	卷一一六半至一一八半	釋害生	卷一一八半至一二一	釋具見	卷一三四半至一三七半	釋一心	卷一五五半至一五六半
釋表無表	卷一二二至一二四	釋自業	卷一二四至一二六	釋執受	卷一三七半至一四一	釋魚	卷一五六
釋大造	卷一二七至一三一半	釋緣	卷一三一半至一三四半	釋根	卷一四二至一四六	釋因緣	同
釋有	卷一四七至一四八	釋觸	卷一四九至一五〇	釋得	卷一五七至一六二半		

卷八一八二  
以下並闕

(七) 定	蘊發智卷十 七至十九	釋緣	卷一六二半至一六五
		釋攝	卷一六六至一七三
		釋不遺	卷一七四至一八三半
		釋一行	卷一八三半至一八六
		釋念住	卷一八七至一九二半
		釋三有	卷一九二半至一九五半
		釋想	卷一九五半至一九六半
		釋智	卷一九六半至一九七
		釋見	卷一九八至二〇〇半
		釋伽陀	卷二〇〇半
(八) 見	蘊發智卷十 九至二十		

以上不過列舉總目。至其詳細內容，若欲具察之，恐雖作十卷之科判，猶不能盡。今試舉一節爲例：

本書所釋之發智論二十卷，凡分八蘊四十四納息，具如前述。內雜蘊甲之智納息在譯本中不過占一卷四分之一，其文僅八葉。其內容略如下：

(一) 論一智不能知一切法

(二) 論前後心展轉相緣

(三) 論記憶力之由來及遺失

(四) 論根起識之淨不淨

(五) 論過去之現不現

(六) 論名句文

(七) 論六因

(八) 論隨眠

內論六因之一條，所論者爲萬有之因果律，在發智原文僅占一葉半，凡五百七十一字。而大毘婆沙釋之得六卷，自卷十六至卷二十一約費四萬字以外。試爲極簡略之科判如下：

雜蘊(全書八蘊之一)

智納息(本蘊八納息之一)

論六因(本納息所論八事之一)

(一) 引論

(一) 說六因之理由

(二) 六因是否佛所說

(二) 論相應因

說大毗婆沙

(一) 臚斥異說

(二) 各種心理現象與相應因之關係

(三) 相應因之定義及功用

(三) 論俱有因

(一) 臚斥異說

(二) 俱有因與相應因之異點

(三) 論隨心轉之諸業不與心爲俱有因

(四) 俱有因之定義及功用

(四) 論同類因

(一) 臚斥異說

(二) 同類因之定義及功用

(三) 同類因與徧行因之異點

(四) 箇身與他身之同類因

(五) 同類因與諸蘊

(五) 論徧行因

(一) 臚斥異說

(二) 論諸煩惱有徧行有不徧行

(三) 細論諸法孰爲徧行

(四) 徧行因之定義及功用

(六) 論異熟因

(一) 臚斥異說

(二) 異熟因之定義及功用

(三) 異熟因與異熟果之關係

(四) 異熟因與衆同分業

(七) 論能作因

(一) 臚斥異說

(二) 論自性不與自性爲能作因

(三) 能作因之定義及功用

(四) 能作因與因緣和合說

說大毗婆沙

(八) 結論

(一) 六因之相雜不相雜

(二) 六因分配三世三界等

(三) 六因分配蘊處界等

(四) 六因與五果

(五) 六因與四緣

讀者試略一瀏覽此目錄，當可略知此二百卷大著述中所言何事；及其內容之若何豐富，條理之若何詳盡。竊嘗論之，歐洲所謂心理學者，近數十年來始漸成獨立之一科學；其在印度，則千五百年以前殆已大成。印度學者之論物的現象，因為試驗工具所限，誠不免幼稚的臆斷。至其論心的現象，則因彼族本以禪悅為公共之嗜好，加以釋尊立教，專以認識為解脫之入門；故其後學對於心理之觀察分析，淵淵入微。以校今歐美人所論述，彼蓋僅涉其樊而未窺其奧也。然論茲學第一大師，必推迦旃延，而大毘婆沙。

，則迦旃延學統之大成也。吾此論若不謬，則婆沙在世界學術上之位置，從可見矣。

婆沙第一要點，在說「法性恒有」。（即所謂「法」蓋當時龍樹之「性空」）說已盛行；婆沙諸師乃昌明「有部」所持舊說與之對抗。其實「有部」並非不說空；本論云：「薩迦耶見是十種空近所對治。……十種空者：謂內空，外空，內外空，有爲空，無爲空，散壞空，本性空，無際空，勝義空，空空」。八卷然則婆沙不反對空義甚明。其所以不專提空義者：論又云：『空的行相不能決定；因約他性言則一切法得云空，約自性言則得云不空。非我的行性則無不決定；因約自他言皆無我也。故世友常言：我不定說一切法皆空，定說一切法皆無我』。卷九此與起性論之「如實空如實不空」兩意譯義，正若合符。然彼爲施設範疇，令人得循塗趨悟，則多從不空方面立論。故曰：『一切法已有自性，本來各住自體相』。卷七彼不惟認現在法爲



有自性，即過去未來法亦皆有自性。力關當時「經量部」所主張之「過、未、無體」說，謂其破壞因果律。曰：『彼撥無過去未來體者，……彼應無因。……若無因者，果亦應無』。又云：若過去未來非實有者，彼現在世亦應是無；觀過去未來施設現在故。若無三世，便無「有爲」；若無「有爲」，亦無「無爲」；觀有爲法立無爲故。若無「有爲無爲」，應無一切法；若無一切法，應無解脫出離涅槃』。俱卷七八其意謂倘不承認吾人心理之活動及其對境爲實有體性，則認識之可能性先自不成立；吾人復何所憑藉以言覺悟言解脫者？就此點論，則龍樹一派，實含消極的意義，而婆沙諸師，乃始終認積極的意義。後此唯識宗之言「三自性」，華嚴宗之言事理無礙，雖謂皆汲婆沙之流可也。

論云：『一切法中，慧爲最上。……能順趣決擇，能正知諸法』。又

云：『慧能安立諸法自相共相，能分別諸法自相共相，破自體愚及所緣愚』卷一又言：『有五識相應之慧，有意識相應之慧，有聞所成慧，思所成卷二慧，修所成慧』。卷九五所謂慧者，對於宇宙萬有之自相共相，能安立之，（規）能分別之，（析）然後能滌邪見而契真理焉。此即認識論之作用也。慧不惟與意識相應，且與前五識相應，此經驗論之所以可廢也。質言之，則婆沙論蓋絕對的主知主義自發主義，而與大眾部諸派主情意的重信仰的，其立腳點確然不同也。

### （三）大毗婆沙之傳譯

婆沙譯本，前後凡三：

#### （一）苻秦譯十四卷本

我國當苻姚二秦時，佛教輸入，蓋分兩支。其一：由西域輸入者，屬大乘空宗一派；鳩摩羅什其代表也。其二：由罽賓輸入者，屬小乘之「說

一切有部」派；僧伽跋澄·僧伽提婆·曇摩耶舍·等其代表也。阿含及諸阿毗曇譯本，多由跋澄等會譯，而婆沙亦居一焉。梁僧傳僧伽跋澄傳云：『苻堅祕書郎趙正，崇仰大法，嘗聞外國宗習阿毗曇毗婆沙，而跋澄誦。乃四事禮供，請釋梵文。遂共名德法師釋道安等，集衆宣譯。跋澄口誦經本，外國沙門曇摩難提筆受爲梵文；佛圖羅刹宣譯，秦沙門敏智筆受爲晉本。以僞秦建元十九年譯出』。

此爲婆沙最初譯本。蓋並無原本，純憑跋澄闍誦，先寫爲梵文，再從梵文譯漢。兩次口授，兩次筆受；可謂勞矣。又僧伽提婆傳云：

『跋澄……所出毗曇廣說，案卽……屬慕容之難，戎敵紛擾；兼譯人造次，未善詳悉。義旨句味，往往不盡。俄而安公棄世，未及改正』。

以此，知所譯爲未定稿，道安所不滿意也。此本現存藏中，名鞞婆沙論，曰迦旃延子造。以校唐譯，發端一段全同，以下則多異。是否原本錯置

，抑節本，或別本？非全文詳細對勘後，尙難斷定。惟其書有道安序，藏本  
失載此見出三內述本書撰人。云：  
藏集記卷十一

『有三羅漢，一名尸陀槃尼；二名達悉，三名鞞羅尼，撰鞞婆沙。……  
達悉迷而近煩，鞞羅要而近略，尸陀最折中焉。……跋澄諷誦此經四十  
二處，是尸陀槃尼所撰』。

然則此非原本矣。尸陀等三人，不見他書；想非別撰，乃節鈔耳。安序又  
云：

『經本甚多，其人忘失。唯四十事是釋阿毗曇十門之本。而分十五事爲  
小品迴向前，以二十五事爲小品而著後』。

是所誦者既不全，又次第錯亂；重以展轉重譯，義句多失。故此本只能作  
爲歷史上一裝飾品而已。其原書結集淵源，安公輩似亦未悉。

(二) 北涼譯百卷本 (今存八卷)

卷首有釋道誕一序。頗能道本書歷史，述傳譯因緣亦詳盡，其文曰：

『……自釋迦遷暉，六百餘載。案此述年代最確時北天竺有五百應真

，案此足正濫引以為靈燭久潛，神炬落耀。……雖前勝迦旃延案此足

槃豆傳及秦譯本撰阿毗曇以拯頽運，而後進之賢，尋其宗致；儒墨競

題迦旃延造之失案八字批造毗婆沙，抑正衆

搆，是非紛然。乃澄神玄觀，搜簡法相。評確當杖策冒嶮，爰至

說。……勝達之士，莫不資之。……有沙門道泰，……杖策冒嶮，爰至

葱西。綜覽梵文，義承高旨，並獲其梵本十萬餘偈。……時有天竺沙門

浮陀跋摩，……會至涼境……遂以乙丑之歲，案宋文帝元嘉二年也高僧傳作丁丑誤也丁丑距

北涼之亡僅二年不四月中旬，於涼城閑豫宮內，請令傳譯理味。沙門

智嵩·道朗等三百餘人，考文詳義。……至丁卯歲七月上旬都訖；通一

百卷。會涼城覆沒，……所出經卷，零落殆盡。今涼王……更寫已出本

六十卷，令送至宋臺』。

此本蓋道泰親遊印度携歸，躬與譯事，聚三百餘人歷三寒暑而成。其事業之艱辛偉大若此；道泰可謂一小玄奘矣。而其譽望之傳於後者相去若霄壤，則時與地爲之也。據道挺序本有百卷，亂後佚去四十，僅存六十。然今在藏中者實八十二卷。挺序無年月，不知所謂「更寫六十卷」者在何時，豈此後續有寫出耶？抑將六十析爲八十二也？然此八十二卷實僅有三韃度，當全書八分之三耳。計所謂百卷足本者，亦當不過四韃度而止；是亦僅得半也。此本譯筆甚鬯達，有時比唐譯更易了解，他日有治婆沙者，殆不失爲一種良參考品至其術語或不確當，文義或有小舛，則固意中事。例如唐本雜蘊中之補特伽羅納息，結蘊中之有情納息，涼本皆譯爲人品。補特伽羅 Pūṣṭara 與有情 Satva 梵文本爲二字；皆含有生命的意味，而性質不同；譯爲「人」殆兩失之。卽此可知譯事之不易；亦足證後此譯學之進步也。

### (二) 唐譯二百卷本

樊公以顯慶元年七月二十七日於慈恩寺譯此，至四年七月三日成，沙

門嘉尙·大乘光等筆受。

見開元釋教錄卷八上

樊公譯業最偉大者，爲六百卷之般

若，次卽此書。不獨在樊公著述中，此爲巨擘，殆可謂中國往古來今翻譯

界中之第一流事業也。

此外巨帙推羅什之大智度論樊公之瑜伽師地論及此書之涼譯本皆百卷再次則實叉難陀之

華嚴樊公之順正理論皆八十卷

若語於文章，則樊公價值具在，吾何庸贊一辭？

#### (四) 毗婆沙研究復活之希望

婆沙雖有兩譯本，然在我國學術史中，研究之業，殆未盡量。蓋東晉及南北朝初期，治毗曇者雖不乏：然涼譯婆沙，出自西鄙；中原江左，觀者蓋希。觀梁唐兩僧傳中述毗曇諸師所講授，罕有道及此書者，其湮而不彰可推也。自茲以往，高唱大乘，並毗曇宗且絕跡矣。樊師盛弘法相，爲導河積石之計，故六足·發智·婆沙具譯焉。然卽唯識一宗，再傳以後，必樊窺已就衰落；况此學之在當時，不過唯識之附屬品；其不爲世所重，必慧治

有固然也。然則此前後兩譯二百八十二卷之文，千餘年來，塵封蠹飽；其曾經卒讀之人；蓋屈指可數；遑論以此名其家者哉？夫空談則盡人可託，實學則賢者猶難。以婆沙之委曲繁重，雖當時印度篤學之士，猶且累年不能殫其業。況在我國，其於此種哲理之素養，本自缺乏；又經重譯之後，術語迷離，文辭詰籟，開卷數行，則已恐臥。加以黜在小乘，動遭輕蔑。彼號稱佛弟子者，一聲彌陀，幾條公案，便以大乘慧業自命。並世友、旃延之名且不屑道，抑且不知遑問其學？顧吾以爲今後若真有忠於佛教，欲持以自利利他者，則對於此大慧古德之著述，決不可付諸等閑。請言其故。

第一：吾輩確信佛教能使全世界人類得大饒益。然欲使佛教普及於今代，非將其科學的精神力圖發展不可。質言之，則當從認識論及心理上發揮而已。而毘婆沙則其淵藪且其關鍵也。

第二：佛教之根本義，本以智慧爲解脫之法門。婆沙所教，有塗轍可



循，最中正無弊。吾輩若欲得確實之基礎，宜守此漸法。

第三：若治大乘法相宗者，則必須取途於婆沙。否則對於唯識，顯揚·攝論·諸書，不能得其淵源，往往無從索解。

第四：即治他宗者，若對於法數名句，無相當之智識，則所謂「杜撰般若籠統真如一之弊，必不能免；或因此而益增邪見。此惟治婆沙最足以藥之。

第五：治泰西哲學及心理學者，必須兼治婆沙。以其所發明者多爲歐美人所未逮也。吾輩若能聯合兩者爲比較的研究，必可以新有創獲以貢獻於人類。

第六：治宗教史或哲學史者，尤當以婆沙爲鴻寶。蓋此書不惟將當時佛教各派之學說廣爲徵引而已；即諸外道之教義，亦多所網羅。吾輩苟能分類爬剔，則印度思想之全部，皆於此可見。

# 讀修行道地經

天竺 衆護菩薩 造

西晉 竺法護 譯

衆護即僧伽羅刹 Samgharaksa。別有僧伽羅刹所集佛行經，苻秦僧伽

跋澄譯；今並存藏中。彼經有道安序，原書不著作序者姓名以高僧傳證序中語知其出安公手也

言羅刹有修行道地經，此土已譯，故知兩書同出一人也。僧伽跋澄即衆現法護即曇摩

羅刹故知僧伽譯義爲衆羅刹譯義爲護也安序稱：『羅刹須賴國 *Uttara* 人，佛去世後七百

年生，……遊教諸國，至犍陀越士，甄陀闍貳王師焉。甄陀闍貳即迦膩

色迦，實結集大毘婆沙之人。結集在佛滅後六百年羅刹生七百年而爲色迦師兩說必有一誤須賴國在

莫醯 *Mahi* 河之東。自亞歷山大入寇以來，此地即爲印歐交通孔道，受希

臘文化影響最深；又爲耆那教最盛行之地，羅刹生長其間，實極可注意之

一事也。本書特色，在言生理與心理相關：實前此佛藏所未曾有。彼言「五陰成敗之變」全用醫學的見解。卷一其言人當受精處胎之始，色受想行識五陰，次第繼起，五種生理現象，與五種心理活動俱行，謂初入胎時，身意二根同時並得。所論極爲精密。又言胎兒每經若干日，胎體之某部分若何發展，其言雖不逮今世科學之完整，但確非僅恃冥想虛構者。又言人身中有八十種蟲，一一舉其名，則與今所發明，尤相近矣。其言修行之法，亦多用生理的說明。中有一段，舉髮爲例，云：「髮從四生，一曰囚緣，二曰塵勞，三曰愛欲，四曰飲食。髮衆緣合，我適有一。髮墮在地，設投於火，若捐在廁，以足蹈之，於身無患；在於頭上，亦無所益。」卷五全書引喻，大率類是。故其修行最重數息，言其法甚詳。卷六故知羅刹之宗教觀，實建設於生理學上也。此書出護公之手，譯筆美妙，能助人懸解，實初學一善本也。有前後序各一篇，不著撰人名氏。後序記傳譯因緣，謂勵賓文

士竺侯征若賚此本至燉煌；法護口宣，法乘·法寶筆受；以太康五年二月  
訖。凡二十七品，分爲六卷。書來自罽賓，殆「說一切有部」所傳也。

梁任公近著第一輯 中卷

三百四十

# 那先比丘經書

那先比丘經二卷。失譯人名，附東晉錄。此經今巴利藏有之，名曰

Milinda-pan ha。近有英譯本名彌蘭王問經。The an estionaf king mind蓋全

經皆記彌蘭王與那先問答語，巴利本從問者得名，漢譯本從答者得名也。

彌蘭王亦譯畢隣陀王。真諦譯 旻隣陀王 俱舍論難陀王，玄奘譯 藏經其時代蓋

介於阿育與迦膩色迦兩王之間，爲佛法有力之外護。然彼王乃希臘人，非

印度人也。經首敘彌蘭受生因緣，云：『生於海邊，爲國王太子』。又篇中

問答有云：

「那先問王：『本生何國？』王言：『我本生大秦國，國名阿荔散。』那

先問王：『阿荔散去是間幾里？』王言：『去是二千由旬，合八萬里。』……」

阿荔散卽阿歷山大之對音。然則彌蘭王生地，或卽今之阿歷山大利亞

耶？時其地已役屬羅馬，故又云大秦國也。經又言彌蘭爲天竺舍竭國王；舍竭（巴利Sagala）卽大唐西域記之奢羯羅。（梵文Cakala）卽磔迦國故城，東據毗播奢河，西臨信度河。蓋迦濕彌羅（闕賓）東南境之一大國也。近歐人因研究印度古泉幣，發見此王遺幣二千餘枚，證其確爲希臘人而來自中亞細亞者，蓋其幣用波斯之標準重量，陽面刻希臘文，陰面刻印度文。幣文中此王名彌難陀，Minda 故雜寶藏經亦稱爲難陀王也。其時代則在迦膩色迦以前，約當西曆紀元前一世紀半。後漢書西域傳稱西漢時『月氏北君大夏，而塞王南君罽賓』。塞卽希臘種。然則彌蘭之祖父，經稱彌蘭爲舍席先或卽被迫於月氏，而由巴忒利亞（大夏）侵入迦濕彌羅（闕賓）者耶？西域記又言：『此國有王號摩醯邏矩羅，唐言大族，矯殺迦濕彌羅王而自立』，大族王與彌蘭血統關係如何，今不可考。但大族王仇教特甚，西域記稱其『宣令五印度，佛法並皆毀滅』。彼能宣令五印，則五印半役屬於彼可知

，想佛法受轍深矣，而彌蘭遺幣，皆刻「弘法大王彌蘭」等語，印度文 *Maharajasa*

*iharnikasa Menandrasa* 希臘始受那先誘道後，發心皈依耶？  
文 *Basileo sdikaion Menandrou*

那先爲那伽犀那 *Nagasena* 之省譯，此名龍軍。爲十六大羅漢之一，

見梵網經述記。本經首敘其受生因緣，云：『生於天竺罽賓縣』。然則彼

蓋迦濕彌羅人矣。那先（龍軍）所著有三身論，曾有譯本，今佚。圓測解深密

經疏卷一云：

『那伽犀那，此云龍軍。卽是舊翻三身論主。彼說佛果唯有眞如及眞如

智。無色聲等粗相功德。堅慧論師及金剛軍，皆同此說』。慈恩對法論疏畧同

又慈恩唯識述記卷一云：

『龍軍論師。無性。等云：謂佛意慈悲本願緣力，其可聞者，自意識上

，文義相生，似如來說』。

圓測·慈恩·爲瑒公門下二傑，據此知當時三身論尙存也。彼論今雖



佚，然觀其以「三身」爲名，自當是詮法身報身化身之義。其所主張「佛果唯有眞如」云云，卽後此起信論「眞如緣起說」之所自出。龍軍與彌蘭同時，蓋馬鳴前百餘年，卽此可證大乘弘自馬鳴之說，非確論矣。本經所記問答語，大抵皆小乘理解，蓋開導未解佛理之彌蘭，不得不如是耳。

此經之流傳，(一)可以知希臘人與佛教之關係；(二)可以知北方佛教亦應受希臘文化之影響，(三)可以知大乘學派發生甚早，且其淵源實在北方。誠佛教史上一寶典也。英譯本未見，據日本學者所引，似較此本爲詳。

# 大乘起信論考證序

大乘起信論·舊題馬鳴菩薩造，真諦三藏譯，千餘年來，殆相習無異議。雖然，以歷史上佛教教理發達之順序言之，馬鳴時代，似不應有起信論一派之圓教的學說。以中國佛教思想派別言之，起信論學說，與專家弘攝大乘論之真諦。亦多不相容處。故我國近年善言佛典者對於本論已不免有幾分懷疑，如歐陽竟無居士即其一人也。然懷疑論實不自今日始。隋法經等所著衆經目錄初著錄此論，而以入諸疑惑部。其文曰：

『大乘起信論一卷。人云真諦譯。勘真諦錄無此論，故人疑』。

又，唐均正著四論玄義（注一）云：

『起信論一卷，人云馬鳴菩薩造。北地諸論師

（注一）此書中土佚。日本續藏經第七十四套收有殘本。

云：「非馬鳴造論；昔日地論師造論，借菩薩名目之」。尋覓翻經論目

錄中無有也」。

法經衆經目錄之成書，在真諦沒後二十五年，而云「勘真諦錄無此論」。均正年代雖不可考，但既爲唐人，與斯論出世時相去必不遠，顧乃目此爲「昔日地論師所造」。是則馬鳴之著，真諦之譯，在隋唐間本已成疑問，特後世學者不之察耳。距今十五六年前，日本學界對於此書始發生問題。初則對於馬鳴著述懷疑，繼則對於真諦翻譯懷疑，終乃決定其爲支那撰述而非印度撰述，且作者所屬之派別所生之年代亦大略推見焉。持此說者有三人，曰松本文三郎，曰望月信亨，曰村上專精，其論文及著書爲吾所見者如下：

松本著起信論考（明治四三年五月）

起信論後語（明治四三年七月）

起信論之譯者與其注疏（明治四三年九月並見佛典之研究）

望月著起信論之作者（明治三五年一月宗粹雜誌）

疑似經與偽妄經（大正六年八月佛書研究雜誌）

關於大乘起信論作者之擬議（大正七年一月宗教界雜誌）

大乘起信論支那撰述考（大正八年一月佛書研究雜誌）

三度論起信論爲支那撰述（大正九年八月哲學雜誌）

起信論學說與占察經之類同及關係（大正九年十一月佛教學雜誌）

大乘起信論之研究（大正十一年三月）（單行本）

村上著對於大乘起信論之史的考察（大正八年十月哲學雜誌）

四度論大乘起信之著作問題（大正九年九月哲學雜誌）

大乘論（大正十年二月哲學雜誌）

起信論與華嚴經（大正十年十一月哲學雜誌）

此問題以望月氏爲中心，而松本氏導之於前，村上氏以斯界老宿翼之於後，當大正八九兩年中（即民國八年九年）日本論壇爲此問題起一激戰，其持反對論者，常盤大定及羽溪了諦，亦彼都著名學者。吾儕以史家之眼忠實評騭之，望月派所持，蓋信獻也。望月所著大乘起信論之研究，爲五十萬言以上

之巨帙，此外松本村上二氏所論述，又不下十萬言。吾既搜而徧讀之，輒擷其精要，且間附己見，助彼張目，以成斯論。吾屬稿之際，有兩種感心浮於吾腦焉：

其一：起信論在思想界價值之偉大，稍治佛學者皆能知之，無待吾詞費

。松本氏之言曰：『昔叔本華極口讚美印度奧義書，謂爲「最高人智之所產出」<sup>(二注)</sup>。以起信論校彼，有過之

無不及也』。斯言雖或溢美，要亦近真。

本論自出世以來，注釋者百七十餘家，

爲書不下千卷，<sup>(三注)</sup>其影響於我國民思想之深厚，可以概見。朝鮮日本

千年誦習無論矣，逮近世而英譯且有三本，巍然成爲世界學術界之一重鎮。前此共指爲二千年前印度大哲所撰述，一旦忽證

(注二)叔本華 Schopenhauer 爲十九世紀上半之德國大哲。奧義書即 Upanishad 印度古代哲學之總匯也。華譯爲「優波曇尼箴」。

(注三)望月著大乘起信論之研究書中。內有一部分題目大乘起信論注釋書解題。千餘年來中國日本關於本論之著述。存者佚者皆略具矣。

明。其。出。於。我。先。民。之。手。吾。之。歡。喜。踴。躍。乃。不。可。言。喻。本。論。是。否。脗。合。佛。意。且。勿。論，是。否。能。闡。宇。宙。唯。一。的。真。理。更。勿。論，要。之。在。各。派。佛。學。中。能。擷。其。菁。英。而。調。和。之。以。完。成。佛。教。教。理。最。高。的。發。展；在。過。去。全。人。類。之。宗。教。及。哲。學。學。說。中，確。能。自。出。一。頭。地。有。其。顛。撲。不。破。之。壁。壘；此。萬。人。所。同。認。也。而。此。業。乃。吾。先。民。之。所。自。出。得。此。足。以。爲。我。思。想。界。無。限。增。重，而。隨。唐。之。佛。學，宋。元。明。之。理。學，其。淵。源。所。自，皆。歷。歷。可。尋。質。而。言。之，此。爲。印。度。文。明。與。中。國。文。明。結。婚。所。產。之。胤。嗣，而。以。克。岐。克。嶷。顯。於。世。界。吾。輩。生。千。年。後，觀。此。巨。大。崇。貴。之。遺。產。復。歸。本。宗，不。能。不。感。激。涕。流。也。

其二：此一段公案，爲佛學界空前之大發明，自無待言。然檢諸家之論據，其取材不越全藏，則固吾國人所盡人能讀者也，而發明之業，乃讓諸彼部人士！是知治學須有方法，不然則熟視無睹。近數年來，國中談佛者熾然矣；其純出於迷信的動機者且勿論，卽實心求法者，亦大率東聽

一經西繙一論，絕少留意於別派之條貫，往往糅矛盾之說於一爐以自招思想之混亂。吾以爲今後而欲昌明佛法者，其第一步當自歷史的研究始。印度有印度之佛學，中國有中國之佛學，其所宗嚮雖一，其所趣發各殊。謂宜分別部居，遡源竟流，觀夫同一教義中而各派因時因地應機蛻變之跡爲何如，其有矯誣附益者則芟汰之。夫如是，以言修持耶，則能壹其宗尙；以言誦習耶，則能馭繁蹟。要之七千卷之大藏，非大加一番整理，不能發其光明；而整理之功，非用近世科學方法不可。日本近十年來，從事於此者漸有人矣，而我國則闕乎其未之聞。吾檢此起信論一段公案，未嘗不驚歎彼都學者用力之勤；而深覺此種方法若能應用之以整理全藏，則其中可以新發見之殖民地蓋不知凡幾。此實全世界學術上一大業，而我國人所不容多讓者也。

吾草創本文，其初不過欲輯譯日本學者所說介紹於我學界而已。旣而參考

各書，亦往往別有所發明。且日人著作，其繁簡詳略之處多不適於吾國人之檢閱，乃全部重行組織如左。雖名遂譯，實不異新構矣。爲行文便利起見，故篇中所述，孰爲望月說，孰爲其他兩家說，孰爲我所新附，不復一一標舉。十一年九月二十六日作始十月七日成。此十二日中盡廢百事矣。



梁任公近著第一輯 中卷

三百五十二